

「三年、兩約、走一回」

作者：楊震宇(Charlie Yang)

「2020 年秋季每日讀經」

1. 7月1日~7月12日——《約翰福音》第10~21章
2. 7月13日~8月9日——《使徒行傳》第1~28章
3. 8月10日~8月26日——《羅馬書》第1~16章
4. 8月27日~9月11日——《哥林多前書》第1~16章
5. 9月12日~9月24日——《哥林多後書》第1~13章
6. 9月25日~9月30日——《加拉太書》第1~6章

【讀聖經須有的三得】「要明白神的道，非親自經驗不可，聖經不只叫人記得，懂得，乃是要人生活覺得。」——馬丁路德

【讀聖經的實行方法】請你們注意，要讀聖經，就得天天讀。讀的時候，總得在神的面前連續的一章一章讀下去。…不能太快，要普遍的，天天的，繼續的讀。——倪柝聲

2020 年秋季《每日讀經》進度

下面的列表是協助你完成「2020 年秋季每日讀經」。只要讀完每日經文，隨著進度將經文前的小方框打 X，標示已讀完每日的經文。

| 7 月 | | | 8 月 | | | 9 月 | | |
|-----|---|------------|-----|---|-------------|-----|---|------------|
| 日期 | X | 經文 | 日期 | X | 經文 | 日期 | X | 經文 |
| 1 | | 約翰福音第 10 章 | 1 | | 使徒行羅第 20 章 | 1 | | 哥林多前書第 6 章 |
| 2 | | 第 11 章 | 2 | | 第 21 章 | 2 | | 第 7 章 |
| 3 | | 第 12 章 | 3 | | 第 22 章 | 3 | | 第 8 章 |
| 4 | | 第 13 章 | 4 | | 第 23 章 | 4 | | 第 9 章 |
| 5 | | 第 14 章 | 5 | | 第 24 章 | 5 | | 第 10 章 |
| 6 | | 第 15 章 | 6 | | 第 25 章 | 6 | | 第 11 章 |
| 7 | | 第 16 章 | 7 | | 第 26 章 | 7 | | 第 12 章 |
| 8 | | 第 17 章 | 8 | | 第 27 章 | 8 | | 第 13 章 |
| 9 | | 第 18 章 | 9 | | 第 28 章〔完〕 | 9 | | 第 14 章 |
| 10 | | 第 19 章 | 10 | | 羅馬書第 1 章 | 10 | | 第 15 章 |
| 11 | | 第 20 章 | 11 | | 第 2 章 | 11 | | 第 16 章〔完〕 |
| 12 | | 第 21 章〔完〕 | 12 | | 第 3 章 | 12 | | 哥林多後書第 1 章 |
| 13 | | 使徒行羅第 1 章 | 13 | | 第 4 章 | 13 | | 第 2 章 |
| 14 | | 第 2 章 | 14 | | 第 5 章 | 14 | | 第 3 章 |
| 15 | | 第 3 章 | 15 | | 第 6 章 | 15 | | 第 4 章 |
| 16 | | 第 4 章 | 16 | | 第 7 章 | 16 | | 第 5 章 |
| 17 | | 第 5 章 | 17 | | 第 8 章 1~17 | 17 | | 第 6 章 |
| 18 | | 第 6 章 | 18 | | 第 8 章 18~39 | 18 | | 第 7 章 |
| 19 | | 第 7 章 | 19 | | 第 9 章 | 19 | | 第 8 章 |
| 20 | | 第 8 章 | 20 | | 第 10 章 | 20 | | 第 9 章 |
| 21 | | 第 9 章 | 21 | | 第 11 章 | 21 | | 第 10 章 |
| 22 | | 第 10 章 | 22 | | 第 12 章 | 22 | | 第 11 章 |
| 23 | | 第 11 章 | 23 | | 第 13 章 | 23 | | 第 12 章 |
| 24 | | 第 12 章 | 24 | | 第 14 章 | 24 | | 第 13 章〔完〕 |
| 25 | | 第 13 章 | 25 | | 第 15 章 | 25 | | 加拉太書第 1 章 |
| 26 | | 第 14 章 | 26 | | 第 16 章〔完〕 | 26 | | 第 2 章 |
| 27 | | 第 15 章 | 27 | | 哥林多前書第 1 章 | 27 | | 第 3 章 |
| 28 | | 第 16 章 | 28 | | 第 2 章 | 28 | | 第 4 章 |
| 29 | | 第 17 章 | 29 | | 第 3 章 | 29 | | 第 5 章 |
| 30 | | 第 18 章 | 30 | | 第 4 章 | 30 | | 第 6 章〔完〕 |
| 31 | | 第 19 章 | 31 | | 第 5 章 | | | |

讀經：約第十章

主題：羊的門和好牧人

提要：第十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主是羊的門(1~10節)；(2)主是好牧人(11~18節)；(3)猶太人對主耶穌的比喻的反應(19~21節)；(4)好牧人所面對猶太人不信的挑戰(22~24節)；(5)好牧人與祂的羊的關係(25~29節)；(6)好牧人與父神的關係(30~39節)；和(7)好牧人與施浸約翰(40~42節)。本章講述主耶穌將自己比喻是從「門」進入羊圈的「好牧人」，並指出祂的工作不同於假牧人(就是賊和強盜)、生人和雇工的工作。接著，主耶穌在獻殿節公開表明自己的身份，並宣告祂與父為一，但猶太人因不信，而引起他們強烈的殺機。

鑰節：「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十9)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11)

鑰點：本章1~18節記載了主耶穌比喻自己是「羊的門」和「好牧人」。首先，主說由門進羊圈的才是羊的牧人，羊也聽牧人的聲音，牧人按著名把羊領出來。牧人在羊群的前頭走，羊群也跟隨他，因為羊群認識牧羊人的聲音。祂揭示自己就是「羊的門」，凡從祂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主又說祂是好牧人，祂來是要叫羊(人)得更豐盛的生命，因此祂為羊捨命。接著，主用祂和父的關係來譬喻祂和祂的羊的關係。好牧人認識自己的羊，羊也認識好牧人，正如祂和天父彼此認識一樣。祂另外有羊，他們也要聽主的聲音，而祂要帶領他們，與圈裏的羊合成一群，同歸於一個牧人。祂聲明沒有人奪祂的命去，是祂自己願意捨命的，而祂也有權柄取回來。然後，19~21節記載猶太人為祂的話起了紛爭。

22~42節繼續記載主的教導。首先，猶太人要主耶穌明說自己到底是不是基督。祂表明祂曾說過的話，而且祂所行的事可以作見證，但是他們不信，證明他們並不是主的羊。接著，祂說，凡真正屬於祂的羊，聽祂的聲音，而祂要賜給他們永遠的生命，而且使他們永不滅亡，因為祂與父一同保守祂的羊。祂又宣告祂的神性所引起的爭論。主再三申述祂與父神同等，祂說：「我與父原為一。」但是猶太人的反應，是拿石頭打祂。祂問他們到底哪一件事要打祂，他們反指摘祂「說僭妄的話……將自己當作神。」然後，祂引述詩篇八十二篇6節的記載，說明承受神命令的人都被稱為「神」(解作「大能者」，可用來形容蒙神的設立，維護公義的審判官)，蒙父所差來的自稱為神子，難道有什麼不對嗎？之後，因著猶太人的反彈，祂退到約旦河外。在那裡，因為施浸約翰以前的見證，信祂的人就增加了

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的兩個寶貴的「我是」：

(一)「我就是門」(約十9)——這指出(1)祂正是那扇救恩的「門」，藉著這個門，我們得救，歸入祂的家中；(2)祂也是那供應和保護的「門」，使我們入能得著安息，出能得著供應；(3)祂又是豐盛生命的「門」，只要進入祂裡面，不僅得著屬天的生命，也要分享祂那更豐盛的生命。

(二)「我是好牧人」——這指出祂就是為我們捨命的「好牧人」，並藉著祂的死，釋放了祂的生命，為要叫我們有分於祂的生命。主耶穌作「好牧人」，共有三個階段：(1)道成肉身，為羊捨命——好牧人(11, 15, 17節)；(2)從死復活，看顧羊群——大牧人(來十三20)；(3)還要再來，賞罰眾牧——牧長(彼前五4)。但願我們不是那群偏行己路，離開牧人，不聽從牧人的羊；而是每天聽祂的聲音，遵從祂話的引導。

「今天這位好牧人同樣耐心地尋找你，祂要拯救你，纏裹你，醫治你，養育你，引領你；但願你不要硬著心，趕快回到祂的羊圈裡來。」——史祈生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已一生跟隨好牧人的腳蹤，天天享受祂的引導、保護、供應和眷顧呢？

禱告：親愛主，祢來了為要叫我們得生命，且得的更豐盛。幫助我們堵住生命的各項破口，好叫祢的豐盛生命，不被仇敵偷竊，使我們能更豐盛的活在祢面前。阿們！

讀經：約第十一章

主題：主是復活和生命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主聽見拉撒路病了(1~6節)；(2)主與門徒的對話(7~16節)；(3)主與馬大的對話(17~27節)；(4)主與馬利亞表同情(28~37節)；(5)主叫拉撒路復活(38~44節)；和(6)人對主的敵意(45~57節)。本章講述主耶穌與門徒和馬大的談論，啟示祂就是復活，就是生命，凡信祂的人將來必定從死裏復活。接著，主使拉撒路復活的神蹟，證明了祂是神子征服了死亡，使拉撒路的身體復甦，而從墳墓中出來，並且脫去身上的捆綁。這件神蹟使很多人信了主耶穌，更堅定了猶太人殺害祂的決心。

鑰節：「耶穌對她說，我就是那復活和那生命；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原文直譯〕(約十一-25)

鑰點：當拉撒路病了時，馬大和馬利亞派人去找主耶穌，告訴祂：「拉撒路病了」。祂聽見，就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了讓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過了兩天，主耶穌叫門徒一起動身再往猶太伯大尼去。門徒詫異的問：猶太人要打死祂，為何祂還要去猶太冒險？祂回答：現在是白天，不會跌倒。祂說明祂要使拉撒路復活，並他延遲讓拉撒路死了再復活，是為要讓門徒相信祂。祂當到達伯大尼時，拉撒路在墳墓裏已經四天，並有許多人來安慰馬大和馬利亞。馬大聽見主來了，就出去迎接祂，而埋怨地告訴主：「主啊，你若早在這裏，我兄弟必不死。」。主耶穌回答說：「你兄弟必然復活。」然而，馬大不明白主的意思，認為拉撒路在「末日」一定會復活。於是主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然而馬大卻答非所問的說：「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兒子，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然後，馬大告知馬利亞：「夫子來了，叫你。」馬利亞立即急忙起來，到主耶穌那裏去，表達主若在這裏，她們的兄弟必不死。祂看到馬利亞和猶太人們哭，就心裡悲嘆又憂愁，也哭了。接著，主耶穌來到拉撒路墳前，命令眾人把墓石拿開，馬大卻質疑主的命令，以為「人已經死了四天、必定是臭了。」主耶穌對她如此說：「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嗎？」當石頭從墓前移開，主禱告感謝後，當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拉撒路走出來後，主再次吩咐眾人，解開他裹著的布和臉上的手巾，叫他走。之後，有多人見了主所作的事就相信了祂，然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懼怕有更多人相信主耶穌。當日起，他們商議要殺死耶穌。於是主再次遠離耶路撒冷，退到曠野。

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偉大的宣告：「我就是那復活，就是那生命」——乃是說祂是超越一切的主！拉撒路死亡的事實不能限制祂，已過了四天時間也不能約束祂，只要有主在那裏，那裏就有復活，那裏就有生命。而復活和生命並不是一種在主之外的事物。因為主自己就是復活，敗壞了死亡的權柄，釋放人因罪被死所受的轄制；祂自己就是生命，祂的生命吞滅死亡(林後五4)。在我們的處境中，不在乎眼見的環境是何等的無望，問題是在乎我們是否經歷了這位復活與生命的主。因為主說：「信入我的人，即使是死了，也必活過來。」這一句話是指我們接受主作我們的生命，並且因與祂聯合，就把我們領進復活的境界裏，而經歷祂復活和生命的大能；因有了祂的同在，我們也就能安然面對人生的生、老、病、死！

「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我們的盼望，我們在神面前的等候，就是要得著一句話說：主能替我們作什麼。但是，主在這裏特別要我們看見的，不是祂能作什麼，而是祂「是」什麼；祂的所能根據於祂的所是。」——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當周圍的一切都對你說不能時，你是否仍然仰望這位是「復活」，又是「生命」的主，而在悲痛中得安慰，並在絕望中得盼望呢？

禱告：親愛主，我們信祢是神的兒子，是生命，是復活。祢從自己死裡復活，使我們得永活的生命。阿們！

讀經：約第十二章

主題：可愛的伯大尼之家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伯大尼的筵席(1~11節)；(2)主進入耶路撒冷城(12~19節)；(3)希利尼人的來訪(20~36節)；(4)約翰總結公開主傳道的結果(37~43節)；和(5)向眾人最後的宣告(44~50節)。本章講述在伯大尼的筵席中——馬大伺候，馬利亞膏主馬和拉撒路見證主；以及主耶穌在群眾歡呼聲中，騎著驢駒進入耶路撒冷。接著，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就是祂從地上被舉起的時候；以及在祂公開傳道結束之前，再次宣告救恩和審判的信息。

鑰節：「逾越節前六日，耶穌來到伯大尼，就是祂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之處。有人在那裏給耶穌預備筵席。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穌坐席的人中。」馬利亞就拿著一斤極貴的真哪噠香膏，抹耶穌的腳，又用自己頭髮去擦；屋裏就滿了膏的香氣。」(約十二1~3節)

鑰點：在逾越節前六日，主耶穌來到伯大尼，有人給祂預備筵席，馬大伺候，拉撒路都在席中。馬利亞拿一斤貴重的香膏抹祂的腳，用自己頭髮去擦，屋內就散發膏的香氣。而加略人猶大認為這香膏應變賣，去賙濟窮人。約翰補充猶大說這話不是因為他真的掛念窮人，而是因為他常常中飽私囊。而主立即說：「由她吧！她是為我安葬之日存留這香膏的。」許多猶太人來到伯大尼要見祂，也要看從死裏所復活的拉撒路，並有人因此信了主耶穌，但祭司長商議連拉撒路也要殺了。第二天，許多人聽見主到耶路撒冷，就拿棕樹枝去迎接祂，他們唱著讚美詩。而法利賽人卻束手無策，以為世人都隨從祂去了。

然後，幾個希臘人要求見主耶穌。主表達祂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正如一粒麥子若不死，就不能結出就子粒。如果人愛惜自己的生命，就會喪失生命。人要服事主，必須跟從祂。主想到祂是為了這時候來的，因此祂希望父的名能得榮耀。此時天上發出聲音，祂已經榮耀了祂的名，還要再榮耀。接著，祂表明祂的死是讓世界的王被趕出去，並從地上被舉起來，吸引萬人來歸向祂。眾人不明白，而問誰是人子呢？祂提醒各人，光和他們同在的時候不多，把握時機信從光。祂說完了這話，就離開眾人隱藏了。然後，約翰敘述主在眾人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但是眾人還是不信祂。末了，主表明祂和父神是完全合一，相信祂的就是相信父，看見祂就是看見父。而祂第一次到世上，並不是要審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將來那些拒絕祂的人將要在神面前受審判。

今日鑰節提到「耶穌來到伯大尼。」伯大尼之家是主耶穌愛到的地方，其所代表的美好事奉和見證，預表主和信祂的人所構成的教會；而伯大尼的筵席則說出教會乃是神與人共同享受安息和滿足的所在。這筵席實在是我們所嚮往的筵席，何等盼望我們的教會也有這樣的光景：

- (一)「有人預備筵席」——他得了最好的機會，把家打開款待主，讓將要上十字架的主和門徒得著享受。我們在教會中，是否樂意把家打開，為主與聖徒預備筵席呢？
- (二)「馬大伺候」——她以前伺候的事多，心裏忙亂，就怨天尤人(路十40)；現在她殷勤的默默的服事，沒有一句煩躁的話，見證了她長進了！我們在教會中，是否學會了服事主的祕訣，而殷勤服事，靈裏火熱，常常服事主(羅十二11)呢？
- (三)「拉撒路同耶穌坐席」——他似乎未說一句話，但他與主一同坐席，強而有力見證了他從死裏復活，因而吸引人來見主、信主、迎接主。我們在教會的傳福音和聚會中，是否見證經歷主復活的大能，使更多人歸向主呢？
- (四)「馬利亞膏主」——她用真哪噠香膏膏主，見證了她因愛主而甘心毫無保留地奉獻給主。我們在教會中，「今天」是否也為主將自己所是 and 所有全部奉獻給祂呢？

「是的，那天充滿了伯大尼之家的香氣，今日仍然充滿在教會中，馬利亞帶來的馨香是永遠不會過去的。」——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伯大尼的筵席指出西門的擺上，馬大的服事，拉撒路復活的見證，和馬利亞的愛主。你是否也如此在感恩、喜樂、生命、榮耀中服事主呢？

禱告：主阿，親愛主，願我們的教會生活成為伯大尼之家的見證，使祢能安息和滿足。阿們！

讀經：約第十三章

主題：主給門徒洗腳的榜樣和祂的新命令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主愛的服事(1~11節)；(2)主愛的吩咐(12~17節)。(3)主知道猶大要賣祂(18~30節)；(4)主賜給一條新命令(37~41節)；和(5)主預言彼得不認主(36~38節)。本章描述主耶穌給門徒洗腳，而教訓門徒要效法祂的榜樣——彼此洗腳。接著，主從彼此洗腳的命令，而延伸為彼此相愛的新命令；以及主知道猶大要出賣祂和預告彼得的失敗。

鑰節：「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

鑰點：逾越節以前，主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然而祂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吃晚飯的時候，魔鬼已經將賣耶穌的思想放在猶大心裡。主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裡，祂是從神出來的，要所歸回到神那裏去。於是祂離席，脫了外衣，拿起手巾作圍裙束腰，把水倒在盆裏，為門徒洗腳。彼得不明白主洗腳當中的屬靈意思，因而引發一段對話。主說明他們必須接受祂的洗腳，否則與祂無分。主指出他們當中有一人是不乾淨，因祂知道猶大會出賣祂。主洗完門徒的腳，開始解釋祂是夫子、是主，還願意洗門徒的腳，因此門徒也當彼此洗腳。主吩咐照祂榜樣去行的人就有福了。

接著，主耶穌心裏非常憂愁，告訴門徒當中有有人要出賣祂。他們詫異，但猜不透這人到底是誰。約翰則問，賣主的人是誰，祂回答說，祂會蘸一點餅，遞給那賣祂的人。主就蘸一點餅給猶大，給予他最後悔改的機會。可惜撒但已進入他的心，他接受了那塊餅，決意要出賣祂，就離開了主和其他門徒。當猶大離開後，主耶穌就知道「那時候」快來到了。這是榮耀的時刻——父神因人子得榮耀，父神也要榮耀人子。然後，在離開門徒前，主第一次稱他們為小子們，告訴他們與祂同在的時間不多了，而祂要去的地方，他們卻不能跟著去。然後，主賜給他們新命令，要求他們：「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使人認出他們是主的門徒。之後，約翰記載彼得不明白主往那裏去，並誇口願意為主捨命，但是主告訴他：「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今日的鑰節提到主耶穌賜給我們一個命令——「彼此相愛」；而我們「彼此相愛」的根源，乃是根據主對我們的大愛。「彼此相愛」原文所用的「愛」字，都是指「神聖的愛」(agapao)，也就是「捨己犧牲的愛」。主以「愛到底的愛」(1節)命令門徒彼此相愛。但人墮落了，無法達到這個要求。所以主這個「新命令」，是因為祂要將祂「愛到底的愛」的素質，注入屬祂的人，使我們能活出「彼此相愛」。因此，「彼此相愛」的命令是「新」的，因為：(1)新的性質——乃是基督之捨己犧牲的愛；(2)新的由來——乃是主所賜給的；(3)新的內容——乃是叫我們彼此相愛；(4)新的標準——乃是指主怎樣愛我們，我們「也要怎樣相愛」；(5)新的效果——乃是使眾人認出我們是主的門徒，因彼此相愛是基督徒的真正標誌，是教會合一見證的要訣。

舊約已有「愛人如己」的誡命(利十九 18)；主也曾經教導律法和眾先知都總結在上述的誡命中(太二十二 40)。在這裡主賜給一條新命令——「彼此相愛」。「愛人如己」強調基督徒與世人之間的關係；「彼此相愛」則強調基督徒與基督徒之間的關係。因此，兩者都是主耶穌給的「愛的誡命」，而我們都要以「彼此相愛」的愛，相聚在一起，並且彼此相顧，而活出愛的教會生活；以及以「愛人如己」的愛愛人，而不僅向人傳揚主愛的救恩，同時也叫人認識基督。

「在早期的時候，人們對於基督徒所發出的感歎乃是，看看這些基督徒彼此多相愛！」——特土良

默想：親愛的，喜樂的人生乃是見證基督，流露祂的愛——愛世人，也愛聖徒。

禱告：親愛主，祢愛我們，捨了祢自己，並將「愛到底的愛」分賜在我們生命之中。當我們領受、飽嚐祢的大愛時，願這愛也從我們身上毫無攔阻地流露出去阿們！

7月5日

讀經：約第十四章

主題：主耶穌的「去」，就是保惠師的「來」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主去的目的(1~3節)；(2)主去的道路(4~6節)；(3)主去的地方(7~11節)；和(4)主去的結果(12~15節)；(5)保惠師的來(16~24節)；和(6)祂的去就是祂的來(25~31節)。本章描述主論到祂奇妙的去(亦即是祂的死)，乃是為著祂奧秘的來；而為著祂的去，祂應許賜下保惠師來，並將愛、平安、喜樂與得勝留給門徒。

鑰節：「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或作訓慰師，下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不見祂，也不認識祂；你們卻認識祂；因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16~17)

鑰點：首先，主指出祂去是為他們預備地方，並且要回來接他們到父那裡去與祂同在，而他們也知道到父那條路。多馬顯然不明白主所說的，就問，「主阿，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怎麼知道那條路呢？」主指出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接著，主再次論到祂與父的合一。他們若真的認識祂是誰，也就認識祂的父，因為祂已將父彰顯出來。腓力不明白主所做的，就問：「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我們就知足了。」而主耐心地回答，看見祂就等同於看到父。因為祂與父緊密的合一，祂在父裏面，父在祂裏面，而祂的所作所為都是住在祂裏面的父所為。然後，主應許凡相信祂的人要作更大的事，並且奉祂的名禱告，就必成就。他們要怎樣表明愛主呢？答案就是遵守祂的命令。主耶穌解說祂的去是要完成救贖工作，而為預備「保惠師」能來的必須條件。16~20節記載主求父賜下另一位保惠師，永遠與門徒同在。主應允不撇下門徒為孤兒，並到那日就知道主在父裏面，他們在主裏面，主也在他們裏面。

之後，21~24節記載主告訴門徒，愛主而遵守主命令的人，必蒙天父愛，並且主要向他顯現。猶大(不是加略人猶大)不明白就問「主阿，為甚麼要向我們顯現，不向世人顯現呢？」祂答覆，遵守主話的人，父與子必來與他們同住。25~26節記載主啟示保惠師會指教他們一切的事，並幫助他們想起和祂的話。而後，27~28節記載主要把祂的平安賜給門徒，而門徒應該要喜樂，因為祂要回到父那裡去。29~31節記載主得勝的宣告——世界的王將到，然而撒旦在祂裏面毫無所有，而主要上十字架顯明主愛父及順服父的命令。最後祂說，「起來，我們走罷。」

今日的鑰節提到「保惠師。」本段我們看到，主耶穌是我們的保惠師，是我們的中保；聖靈就是那另一位保惠師，不是另類的，而是另一位相同本性的保惠師。所以，從我們的經歷而言，「保惠師」這名詞包括雙重的意義：

(一)主是我們的「保惠師」，隨侍在旁安慰、鼓勵、辯護、代求。當我們失腳犯罪的時候，祂在父面前作我們的中保、幫助、代求者(約壹二 1；羅八 34；來七 25)。因此，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我們祈求(來七 25)。

(二)聖靈也是我們的另一位「保惠師」，將基督實化在我們的裏面，永遠住在我們的靈裡，永遠與我們同在。所以無論在何種境遇中，我們都不再感孤單，因為「保惠師」就住在我們裡面，一直伴隨著我們，服事我們，並照顧我們一切的需要。因此，我們在生活中，要學習順服聖靈的感動、帶領，恩膏的教訓，禁止及催促，因而經歷外在能力的聖靈澆灌(路二十四 49)和裡面被聖靈的充滿(弗五 19)。

- 「祂要走了。祂把曾經是屬於祂的誠命，平安，愛和喜樂交託給他們；他們要遵守祂的誠命，經歷祂的平安，降服於祂的愛，並得著祂的喜樂。」——摩根

默想：親愛的，今天，對於這位保惠師，祂的命令，你遵守了嗎？祂所賜真正的平安，你經歷了嗎？祂無微不至的愛，你降服了嗎？祂所賜的喜樂，你擁有了嗎？

禱告：主啊！我們感謝祢永遠與我們同在、同住，願我們的心天天被祢的平安、聖靈的喜樂、天父的慈愛所充滿，而世界及世界的王完全被趕出。阿們！

讀經：約第十五章

主題：住在主裡面，多結果子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1~8節)；(2)住在主裏面的光景(9~17節)；(3)主和門徒與世人的關係(18~25節)；和(4)聖靈與門徒為主作見證(26~27節)。本章描述主耶穌真葡萄樹的比喻教導我們住在主裡面，以至多結果子。接著，主預告門徒將受到世人的憎恨和迫害，只因：(1)他們不屬世界；(2)世人無故的恨主；和(3)他們為主作見證。

鑰節：「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約十五5)

鑰點：本章上半段描述(1)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1~8節)；(2)肢體彼此相愛的關係(9~12節)；(3)主稱門徒為朋友(13~17節)。首先，主耶穌把祂比為葡萄樹，而父神就是栽培的人。天父會剪去不結果子的枝子，修理結果子的枝子，使其結果更多。接著，祂向門徒啟示了多結果子之重要條件，就是要常在祂裡面。因為離了祂，他們就不能作甚麼。若不常在祂裡面，就會枯乾，將被焚燒。住在主裡面，主的話也住在他們裏面，他們的祈求就得成就。最後的結果是多結果子，天父也因此得榮耀。然後，主吩咐門徒必須要進一步，常住在主的愛裏。而常在祂的愛裏的途徑，就要遵守祂的命令。主說這些話，是希望祂的喜樂可以存在他們心裡，並讓他們的喜樂可以滿足。故此，主要求門徒要彼此相愛，有如祂愛門徒一樣。之後，主強調他們遵主所吩咐的，就證是祂的朋友了。因主已經向他們解說祂從父那裏所聽見的。並且主提醒他們，主揀選了他們去結永存的果子。最後，祂再重複祂的命令，「我這樣吩咐你們，是要叫你們彼此相愛。」

本章下半段記載了主進一步的啟示主門徒與世人的關係(18~25節)，以及聖靈與門徒為主作見證(26~27節)。首先，主提醒門徒因為他們不屬於世界，所以必被世界所恨。因為世界恨他們之先已經先恨祂，而且世人不認識那差主來的父，所以要恨惡他們。然而世人不僅會恨惡他們，而且還要逼迫他們，就像逼迫主那樣。所以主告訴他們，「僕人不能大於主人」。但世人拒絕祂的教訓，他們的罪無可推諉了。之後，主解釋世人對祂態度，乃是應驗了舊約詩篇三十五篇19節和六十九篇4節的話，「他們無故的恨我。」雖然猶太人拒絕祂，但保惠師(聖靈)要來與門徒一同為主作見證。

今日鑰節提到主用「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來說明我們和主合而為一的關係。主是我們生命的供應者，因著我們與祂聯合，就如枝子連於葡萄樹上，就能得著源源不斷愛、能力、喜樂、平安和一切的供應；而我們是見主生命的彰顯者，因著住在祂裡面，就能多結果子，因此就彰顯父。主說到葡萄樹比的喻中心點，就是要求一切連於祂的枝子要多結果子，好榮耀父神。葡萄樹枝若是不結果子，幾乎沒有別的用處，因為即不能作傢具，如果用來作燃料，而火也燒不旺。因此，我們作為枝子的唯一目的，也是主拯救我們的唯一目的，就是要結出屬天葡萄樹的果子，傳福音拯救人，領人歸主的工作。主盼望有更多的果子，這是祂配得的，這果子是祂恩惠的禮物，是祂榮耀的彰顯，也是祂降世為人的目的。親愛的，讓我們滿心喜樂，藉著天上的栽培者和屬天的葡萄樹，使我們結果子更多！

此外，本章我們看到主教導我們多結果子的層遞順序——(1)屬主的人「結果子」(2節中)——bearing fruit；(2)修理乾淨的「結果子更多」(2節下)——much fruit；(3)住在主裏面的「多結果子」(5, 8節)——more fruit；(4)被主分派的「結常存的果子」(16節)——remaining fruit。

「不是勉強作枝子，不是勝罪了才作枝子，是因我們已經是枝子，已經在祂裏頭了。」——戴德生

默想：親愛的，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指出何等大的福氣，我們是枝子，被父修理潔淨，並且住在主裡面，就多結果子！

禱告：親愛主，幫助我們進入更深的屬靈經歷，住在祢裡面；與祢聯合，就如枝子聯於樹，從樹支取營養，結出果子來。阿們！

讀經：約第十六章

主題：在我裏面有平安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門徒將受逼迫(1~4節)；(2)聖靈的工作(5~15節)；(3)主離去的安慰(16~22節)；和(4)主臨別的應許(23~33節)。本章描述主耶穌預告門徒將遭受逼迫，以免他們跌倒；並宣告真理聖靈來臨。接著，祂安慰門徒，因著聖靈的來到，他們的憂愁將變為喜樂；以及主應許他們的福份，包括得享生產之樂，與父之間的新關係和在祂裏面有平安。

鑰節：「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 33)

鑰點：首先，主再次預言他們將會面臨「趕出會堂」甚至「殺害」的逼迫。然而迫害他們的猶太人，還以為是事奉神。接著，主再次警告他們將遭受逼迫的事，希望日後，他們可以想起祂說過的話。之後，主又解釋祂的離「去」，乃是為聖靈「來」執行對世人與門徒的工作。主特別強調，祂去了，而差保惠師來，是對他們有益的。接著，主詳細講解聖靈的工作，一面是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另一面乃是積極地引導人進入真理(原文作實際)；而聖靈工作的首要目的就是榮耀基督。

然後，主耶穌為了安慰門徒，告訴他們幾件事：(1)他們將要因主暫時的離去而憂愁，但再見祂時，將轉而歡喜快樂(20~22節)；(2)他們奉祂的名向父祈求，必得著應允，叫他們的喜樂可以滿足(23~26節)；(3)他們要知道父神對他們的愛，又信祂從父出來，還信祂回到父那裏去(27~32節)；(4)他們在祂裏面有平安，在世上有苦難，但祂已勝了世界(33節)。

今日鑰節提到「在我裏面有平安。」主耶穌並沒有應許門徒可以免除在世界上的苦難，但祂會賜下平安給他們。當他們遭受苦難時，大可放心，因為祂已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勝了世界。此外，聖靈的來臨，給他們新的力量和新的勇氣，去面對逼迫他們的人。面對現實生活中的困局和難處，主知道我們也許會像門徒一樣，信心動搖而背棄祂(32節)。因此，主對門徒的保證，對我們今天仍然是有意義的，叫我們在生活中也可以經歷處變而不驚，因為：

- (1)「在我面有平安」：這是一句安慰的話，因在祂裏面有平安。
- (2)「在世上你們有苦難」：這是一句提醒的話，因在世上我們有苦難。
- (3)「你們可以放心」：這是一句鼓勵的話，因在苦難中，祂會賜給人放心的喜樂。
- (4)「我已經勝了世界」：這是一句應許的話，因我們可以靠著祂的得勝勝過世界的攻擊、誘惑。

是的，主並沒有應許我們可以免去世間苦難的遭遇，然而「在我面有平安」是何等奇妙的應許！親愛的，我們遇到困難，是否憂愁？相信主，祂會賜給我們出人意外的平安，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腓四 7)。並且主會賜給我們放心的喜樂，因為「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所以我們只要進到主裏面，主的得勝成了我們的得勝，我們也在祂裏面向世界誇勝。

此外，注意 33 節的對比：(1)「在我裏面」對「在世上」；(2)「平安」對「苦難」。有人用個比方：「苦難」有如三明治麵包中的夾肉，「放心」和「平安」有如夾肉上下的兩片麵包，而這三明治是放在「得勝」的盤子上，送給我們吃；我們吃了這麵包，雖然有苦難，但因為伴隨著放心、平安和得勝，不但能勝過苦難，反而能從苦難中得著益處。所以讓我們信靠得勝的主，而積極面對苦難，將憂愁變為喜樂，把困境化為彩虹。

「因為基督確實可以改變萬有，我們可以充滿信心地去面對苦難，而不被它所壓倒。在人生旅途中，耶穌說我們有苦難。但是我們不要灰心，祂會賜下喜樂平安。凡事倚靠基督，我們就不會被任何事情壓倒。」——《生命雋語》

默想：主臨別的應許說出何等的應許，祈求就必得著；蒙父所愛；在祂裏面有得勝的平安。親愛的，你如果忽略了內住的得勝主，如何能有真平安，勝過世界呢？

禱告：親愛主，求祢賜給我們得勝的平安，叫一切使我們憂傷的變為喜樂的泉源。阿們！

讀經：約第十七章

主題：主耶穌臨別的禱告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主為自己禱告(1~5節)；(2)主為門徒禱告(6~19節)；和(3)主為教會合一的禱告(20~26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臨別的禱告，而認識祂如何以神子的身份為自己的職事祈求，並且祂如何以中保的身份為門徒代求；以及從祂為教會的「合一」禱告，而強調父與子如何「合一」，而叫我們也有分於這生機的「合一」，好向世人見證神的榮耀、同在和愛。主禱告的重點乃是子榮耀父，父榮耀子，門徒則榮耀了主耶穌。

鑰節：「耶穌說了這話，就舉目望天說：『父阿，時候到了。願祢榮耀祢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祢。』(約十七1)

鑰點：首先，1~5節記載主為自己禱告。祂祈求說：願父榮耀子，使子也榮耀父。正如父曾賜給祂權柄管理全人類，並賞賜永生。這永生的途徑乃是要認識神和耶穌基督。主在地上已經榮耀了父，並完成父所託付的事。現在求父讓祂再次與父同享未有世界以先的榮耀。接著，主為門徒禱告。祂為門徒祈求的原因是因為「這些人是屬於父的」，並且祂因為他們得了榮耀。

然後，6~19節記載主求父因祂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祂因父的名保守了他們，除了那滅亡之子猶大以外。主不求父叫他們立即離開世界，只求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因為他們不屬於世界。主求父用真理使他們成聖，而主自己也分別為聖。

之後，20~26節記載主向父祈求使教會合而為一。主的禱告不單只為門徒祈求，也為一切信祂話的人祈求。祂祈求父叫他們都在主生命裏合一，在榮耀上合一，在父的愛中合一，像三一神合而為一。而合而為一的目的是為著叫世人可以信祂是父所差來的。其次，祂祈求父叫他們看見主的榮耀。最後，祂求父的愛和主自己在他們裏面。

今日鑰節提到「願祢榮耀祢的兒子。」「榮耀」這個字在本章一共出現8次。榮耀一般是指神本身的位格、屬性和祂的作為。此字在本章是指神彰顯出來(出四十34)。總結本章提到的榮耀；(1)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1節)，乃是指十字架的榮耀；(2)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乃是指道成肉身表明神的榮耀(4節)；(3)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5節)，乃是指永世裏的榮耀；(4)我因他們得了榮耀(10節)，乃是指彰顯復活生命的榮耀；和(5)你所賜給我的榮耀(22, 24節)，乃是指在神聖榮耀裏的合一。

此外，本章我們看到主所掛念的四大事(按次序為)：

(一)神的榮耀(1節)——主一生的目標乃是為著榮耀父——在馬槽之中，在家庭之中，在傳道生活中。如今祂即將完成榮耀父的事工。通過苦難而進入榮耀，但祂還在表達祂的願望，就是不斷地榮耀父。願我們也有主這樣的心志：「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4節)。

(二)我們脫離那惡者(17節)和成聖(19節)——我們活在世界上，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31)，而不該受世界潮流、風俗的影響，並且因著主真理的話，而使我們分別為聖，脫離魔鬼的引誘。

(三)教會合一(21節)——我們的合一乃是生命上的合一，而不是行政組織上的統一；是在真理上的合一，也不是意見上的統一；是在愛心上的合一，更不是作法上的統一。教會的合一是主在十架上已成就的事實(弗二14~16)，然而我們必須竭力保守靈裏的合一(弗四3~6)。

(四)叫世人可以信(23節)——祂沒有忘記世人，祂心中仍關懷世人的信服。我們每天要為所接觸的人禱告，並帶領他們成為神的兒女。

• 「《約翰福音》第十七章乃是講到『在至聖所裏的大祭司』。這一章是聖經中最神聖、最美麗、最柔細、最深摯、也是最感人的一章。沒有人能測透它的深遠，或窮究它的豐滿。」——史百克

默想：親愛的主，你的禱告、生活、事奉，是否體貼主的心腸，也是按此優先次序而行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祢的禱告成就在我們身上，將我們帶到一個地步，不管環境如何，我們都能彰顯祢的榮耀。阿們！

讀經：約第十八章

主題：主耶穌被捕受審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主在客西馬尼園中被捉拿(1~14節)；(2)主在大祭司院中受審和彼得三次不認主(15~27節)；和(3)主在巡撫衙門內受審(28~40節)。本章描述主耶穌先是在客西馬尼園中被賣；接著在祭司面前的受審；之後是在彼拉多面前受審。本章幫助我們從主耶穌被捕和受審的記述，而認識(1)祂是誰和祂的神格；(2)祂的主權和祂的國；(3)祂為真理作見證；(4)祂的清白無罪；(5)猶太人的詭計、虛謊和假見證；(6)比拉多的計謀、策略、托辭等。

鑰節：「彼拉多就對祂說：『這樣，你是王麼？』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約十八37)

鑰點：首先，1~14節記載猶大率領一隊羅馬士兵，和祭司長並法利賽人的差役來抓拿主耶穌。主知道自己將面對的事，就問他們，「你們找誰？」他們回答說要找的是拿撒勒人耶穌。祂說：「我就是。」他們被這話一懾，竟退後倒在地上。主再次問他們要找的是誰，他們照樣答覆。主也再次回答他們：「我就是」。彼得拿刀削掉大祭司僕人的右耳，但主告訴彼得，祂要接受父要給祂喝的杯。於是祂就被帶到有舊日頭銜的大祭司亞那面前受審。

接著，15~27節記載主耶穌在大祭司亞那前受審以及彼得不認主。那時彼得因為看門的使女的詢問第一次否認主。亞那盤問主之後，就把主押解到大祭司該亞法面前。這時，有人問彼得是否是主的門徒，他再次不承認主。馬勒古的親屬指證彼得曾同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子，他第三次不承認主，之後雞就叫了。

然後，28~40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巡撫彼拉多衙門內受審。大祭司的審訊已告一段落，眾人就把主耶穌押解往彼拉多那裡。彼拉多進衙門，私下查問主耶穌，問祂是不是猶太人的王？主表明自己是一個不屬於這世界的王。彼拉多再問祂是不是王，主回答說，祂是為此而生，來到世間的目的是為真理作見證。彼拉多無法查出主耶穌有甚麼罪來，就想藉逾越節的規矩來討好猶太人，並詢問猶太人是否應該釋放主耶穌，而他們卻選擇要釋放巴拉巴。

今日鑰節提到主耶穌宣告——祂「特為給真理作見證」，表明祂是真理的神，讓人信而遵從祂；也就是祂道成了肉身，乃是為要彰顯神(一18)，讓人從祂身上看見神。祂就是「真理」(十四6)；離了祂，一切都是虛假的。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彼拉多問主耶穌：「你是猶太人的王嗎？」(33節)、「你是王嗎？」(37節)主耶穌的回答指出了兩個事實：

(一)祂的王國不屬於這世界(36節)——主的國不是物質的，乃是屬靈的，而祂是以愛征服了我們的心，以神聖的生命在我們心中掌權、管理。如今祂仍然在人心中開疆拓土。所以哪裏有人尊主為大，讓祂作王，哪裏就是神的國(路十七20~21)！

(二)祂來到世界是要為真理作見證(37節)——惟有主耶穌是真理(十四6)；離了祂，一切都是虛假的：(1)世上所謂的「好人」都是假的，因為人人都有罪；(2)世人的一切喜樂都是假的，因為都不能滿足人心，也都不能持久；(3)人的生命是假的，因為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4)一切哲學和宗教的道理都是假的，因為都不能解決人生的問題；(5)整個世界和其上的事物都是假的，因為這一切都要過去，變成無影無蹤。主耶穌是真理的王，已為真理做作見證，而屬於真理、接受真理的人必定樂意信而遵從祂所說的話。所以在地上哪裏有屬祂的子民，哪裏便有真理的見證！

「從一切物質和天然的立場來看，祂似乎完全處於不利和『軟弱』的情形中，就在那個時候，祂卻徹底擊敗了他們。」——史百克

默想：主耶穌是真理的王，已為真理做作見證。親愛的，祂在你的現實生活中有甚麼影響呢？

禱告：主啊！求祢讓我們虛心追求真理，並尊稱祢為主、為王阿們！

讀經：約第十九章

主題：主耶穌說「成了」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 (1)彼拉多定罪的過程(1~16節)；(2)主被釘十字架的過程(17~24節)；(3)十字架的恩言(25~30節)；(4)十字架的死(31~37節)；和(5)主尊貴的埋葬(38~42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被彼拉多定罪的過程，而認識祂是無罪的代替我們有罪的；(2)從祂被釘十字架的過程，包括祂是如何為我們甘心受辱、受苦、直到受死，而認識十字架的意義、原則和人的態態度；(3)從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場景和祂尊貴的埋葬，而認識祂如何完成了神救贖的工作；(4)以及從本段所提到不同的人身上，而看見他們對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態度和行動。

鑰節：「耶穌嘗(原文作受)了那醋，就說：『成了。』便低下頭，將靈魂交付神了。」(約十九30)

鑰點：首先，1~16節記載彼拉多定罪主的過程。彼拉多把主耶穌交給人鞭打，並讓兵丁戲弄祂之後，他第二次對眾人宣佈查不出祂有罪。然後，把主帶出來給他們看，並第三次宣告查不出祂有什麼罪，而要他們自己帶祂去釘十字架。但祭司長和差役卻是執意要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於是彼拉多再將祂再帶進衙門，並詢問祂從何處來，但祂並不回答。彼拉多試圖以祂有權釘祂十字架要脅祂，叫祂回答，但主耶穌以彼拉多的權柄是由神而回應。雖然彼拉多想要釋放祂，無奈猶太人說這是不忠於羅馬皇帝該撒來脅迫他。之後，彼拉多帶祂出來，並對這群暴徒說，「看哪，這是你們的王！」這話激動他們回答：「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彼拉多為了討好猶太人，於是判定將主耶穌交給兵丁去釘十字架。

接著，17~24節記載主被釘十字架的過程。祂背自己的十字架到髑髏地上。被釘十字架時，同釘的有兩人，祂被釘在中間。彼拉多用三種文字寫了牌子，表明祂被處死的名號為「猶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雖然祭司長反對，但是彼拉多仍然堅持。兵丁將主耶穌釘十字架後，分了祂的衣服分成四份，並抽籤分了祂的裡衣，應驗了聖經上的話(詩篇二十二18)。

然後，25~42節記載了主耶穌被釘死十字架的經過和祂尊貴的埋葬，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祂的母親馬利亞託付給使徒約翰，約翰就把她接到家裡去。這事以後，祂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口渴很難，說：「我渴了！」兵丁就給祂醋喝，祂嚐了後，就說：「成了！」便將靈魂交付神。兵丁驗證祂已死，所以就不打斷祂的腿，卻刺穿祂的肋旁。主被紮的肋旁，流出兩樣東西：血和水。之後，暗暗作門徒的約瑟，現在勇敢的站出來，領走祂的身體，而尼哥底母也帶帶了一百斤沒藥和沉香前來，他們將祂的屍首放在一座新墳墓中。《馬太福音》記載，這所墳是約瑟的。

今日的鑰節提到「成了。」「成了」——在中文是兩個字，但在希臘文只有一個字 Tetelestai。這字的意思並不止是說，事情過去了，而是說事情完滿的成就了。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成了。」這是因為：(1)祂走完了在世的路程，再無試探與苦難了；(2)祂完成了在世的使命，成全了天父的旨意；(3)祂使舊約的一切預表應驗了和預言實現了；(4)祂滿足了律法的要求；(5)祂敗壞了撒旦的權勢；(6)祂作成了救贖的大功。感謝神，主耶穌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完成了工作！因著祂十字架的工作，因此：(1)祂的死是成就的死，完成了父神的旨意，成就了神的救贖大計；(2)祂的死是得勝的死，毀壞了撒旦的權勢，藉著祂的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3)祂的死是替我們死，贖清了我們的罪惡，替我們該死該滅亡的人而死；和(4)祂的死是與我們同死，祂不但替我們死，也使我們的舊人與祂同死、同埋葬。

所以，凡是關乎我們蒙救贖的事，祂在十字架上藉著受死，都替我們作成了。祂沒有留下任何的難處，要我們自己去解決。哦，這真是一個偉大的「成了」！這是主自己最大的凱歌，這也是我們罪人最大的喜信！

「基督徒的信心不是開始於「做」，乃是開始於「已成了」」。——倪柝聲

默想：主在十字架宣告救贖大功「成了」。親愛的，你的心是否被祂寶貴而感人肺腑的話打動？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祢說：「已成了！」在一切事上，我們可以享受祢早已完成的。阿們！

讀經：約第二十章

主題：主的復活和顯現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主復活的事實；(2)主向馬利亞顯現(11~18節)；(3)主向眾門徒顯現(19~24節)；(4)主向多馬顯現(25~29節)；和(5)約翰寫本書的目的(30~31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空的墳墓，復活後的顯現，而認識祂復活的事實；(2)從馬利亞那樣的愛主、尋求主，而了解主復活後，為何首先向她顯現；(3)從主耶穌兩次的顯現，而認識復活基督所帶給我們的祝福；以及(4)從約翰對全書的結論，而了解他寫本書的目的，乃是叫我們相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而且叫我們信了祂，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

鑰節：「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說：『我已經看見了主。』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約二十18)

鑰點：首先，1~10節記載主復活的第一天早上所發生的事，包括主復活的事實。抹大拉的馬利亞看到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她立刻跑去告訴西門彼得和約翰。他們立刻一同跑到墳墓那裏去，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就相信主復活了。

接著，11~18節記載主向馬利亞顯現。彼得和約翰回自己的住處去了。然而，抹大拉的馬利亞卻留在墳墓外面哭。就在這時，她回頭一望，看到主顯現，卻認不出祂。祂就問她說，「婦人，為甚麼哭？你找誰呢？」她卻把祂當作是看園的。然後，祂說，「馬利亞！」馬利亞聽到熟悉的聲音呼叫她的名字，就轉過身來，用希伯來話對祂說，「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祂說：「不要摸我，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裏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之後，她就去告訴門徒說，「我已經看見了主。」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

然後，19~29節記載了主耶穌復活的第一天晚上發生的事情，包括向門徒顯現)和向多馬顯現。那天晚上，門徒聚在一起，因怕猶太人，門都關了。主突然出現，站在他們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並指給他們看祂受傷的釘痕和被紮的傷處。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然後，主再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並向他們宣告大使命：「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接著，主向門徒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並賜給他們權柄，赦免人的罪，留下人的罪。主第一次對門徒顯現時，多馬不在。後來門徒把看見主的經歷告訴多馬，他還是不信，認為必須親眼看見，親手探觸才願意相信。過了八日後，主耶穌又顯現，特別要多馬親手探入祂肋旁的傷處，證明祂真的復活了。這時多馬才信了，就喊出：「我的主，我的神！」。主耶穌應允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更為有福。

第30~31節乃是全書的結論，指出約翰寫本書的目的，乃是叫人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而得生命。

今日鑰節提到「我已經看見了主。」主耶穌復活以後，為什麼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呢？原因無他，乃是因為：(1)她因著愛主，就從加利利一路跟隨祂，並且一直跟到十字架下觀看；(2)主死後被安葬了，她是最後一個離開墳墓的人之一；(3)在安息日，她是第一個到達墳墓的人之一；(4)別人看見空的墳墓，就都回去了，只有她一個人卻站在墳墓外面哭；(5)主的遺體找不到了，但祂仍然是她的「主」；(6)她非看到主不可，甚至天使出現也不足以填滿她心中的空缺；和(7)她三次都稱主為「祂」，因在她心中，只有主一人。她這種迫切愛主、思慕主的心，使得主不能不先向她顯現。「抹大拉的馬利亞」可作一切被主吸引，而愛主並追求主之人的代表。但願神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心願，叫我們也不顧一切地忠貞愛祂並追求祂。

「我每次讀到這裏，往往會因為抹大拉的馬利亞那種愛主的忠誠與熱愛，而覺得羞愧。祂可能是死了，埋葬了，但祂仍然是她的主。」——摩根

默想：親愛的，你若是愛主，一切為祂而作的，無論多艱辛，多煩瑣，也會看作輕鬆又喜樂的事。

禱告：主啊，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渴慕，使我們的心單單愛祢，完全屬祢。阿們！

讀經：約第二十一章

主題：主的顯現和主愛的恢復，呼召和託付彼得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主顯現之前的背景(1~3節)；(2)主顯現當時的指引(4~6節)；(3)主顯現之後的供應(9~14節)；(4)主恢復彼得(15~17節)；(5)主呼召彼得(18~19節)；(6)主託付彼得(20~23節)；和(7)全書結語(24~25節)。本章幫助我們：(1)從主耶穌向門徒第三次的顯現，而認識祂如何訓練他們，使他們經歷祂適時，且豐富的供應；(2)從主使網滿了魚的神蹟，而了解祂如何堅固他們，且使他們對祂的吩咐相信且順服；(3)以及從彼得接受主耶穌的託付，而認識主如何恢復，呼召和託付彼得。

鑰節：「他們喫完了早飯，耶穌對西門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約二十一-15）

鑰點：本章1~14記載了主在加利利的提比哩亞海邊向門徒第三次的顯現。彼得與其六個他門徒重操舊業，到湖上去打魚，那一夜他們並沒有打著什麼。天將亮的時候，主在岸上問門徒：「小子，你們有吃的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主指引他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他們照祂的話去做，結果打了滿船的魚。約翰第一個認出是主，立即告訴彼得。彼得束上一件外衣，就立刻跳進海裡，游向岸邊。門徒們上岸後，主早已為他們預備好了早餐——有燒魚和餅。主吩咐他們去把滿了魚獲的網拖回來，他們數了網中的魚，共有一百五十三條，更奇妙的是網沒有破。主叫他們用早飯，但他們卻不敢開口，因為知道是主。

15~23節記載了主恢復彼得愛主的心及重新付託，和預言他以後的道路。他們吃完了早飯，主立刻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而彼得說：「祢知道我愛祢。」主也託付彼得，要餵養祂的羊。接著，主告訴彼得，他年少的時候，能任意往來，而當他年老的時候，別人要替他束上腰，帶他到不願意去的地方。然後，主對他說：「你跟從我罷！」。之後，彼得看見約翰，頓時問到：「主阿，這人將來如何？」主立刻責備他，「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罷！」約翰澄清其實主不是說他不死；乃是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

24~25節是全書的結語。約翰是為基督的事跡作見證，而他所寫的事千真萬確。

今日鑰節提到「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本章我們看到主耶穌在溫情中接納了彼得，現在他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主的陰影中走出來。

(一)主愛的恢復——主耶穌在溫情中接納了彼得，現在他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主的陰影中走出來。所以主耶穌三次重複問彼得，第一次提到「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之後二次，只說『你愛我嗎？』。主在第一、二次主用 Agape 這個屬神最高級的愛來問彼得，而彼得謙卑、慚愧的卻以 Phileo 這個屬人的愛、友情的愛來回答。彼得意思是說：「主啊！你知道我愛你，但我的愛何等可憐、何等軟弱、何等有限、何等靠不住。」主在第三次的詢問中也用了彼得一般情誼之愛 Phileo 來問彼得，主耶穌似乎是在告訴彼得「是的，雖然你的愛有限，但我仍接納，我就在你的有限中接納你。」

(二)主愛的呼召和託付——主在愛中接納了彼得，現在祂要彼得由跌倒，三次否認祂的陰影中走出來。祂給他三次機會，恢復他愛主的心，然後託付他：「你餵養我的羊」。主這話說出兩面的意思：(1)餵養並照顧主的羊，乃是「愛我」的表現；(2)「愛我」乃是餵養並照顧主羊的動機和依據。此後，彼得竭盡忠誠服事主，直到他用鮮血帶上了殉道者的冠冕。主的愛遠超過我們的失敗。所以，不管我們如何失敗，只要我們仍有顆向主的心，祂的愛便能重燃我們，甚至再為祂使用。

「服事基督和關顧聖徒的原因只有一個，就是因為愛祂。」——佚名

默想：親愛的，「愛」是委身服事主的唯一道路。哦！讓我們也能對主說：「我愛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深深地愛祢，接受祢所託付我們的，並且一無反顧地委身來跟隨祢，直等到祢來。阿們！

【《使徒行傳》綜覽】——復活基督的福音

【主要內容】《使徒行傳》論及復活升天的基督，藉著聖靈的運行，在教會裡，而繼續擴大的作工並豐滿的彰顯；以及使徒們藉禱告和領受聖靈的充滿，使主復活的見證，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擴展直到地極。本書幫助我們認識：復活升天的主，在聖靈裏仍然與祂的見證人同工，共同繼續寫完《使徒行傳》；教會如何建立，福音如何廣傳，真理如何越過越闡明；聖靈如何掌權作工，有如聖靈的水流，一直流到如今和全地。

【主要事實】路加精心編寫本書，藉以特別強調：

- (一) 升天復活的主仍繼續在地上作工——復活升天的主耶穌基督，藉著聖靈，透過使徒們，繼續祂開頭「所行所教訓的」。但願我們今天，也抓住每一個機會，隨時隨處，受主差遣，傳揚見證這位釘十字架、復活的主。
- (二) 教會初期的事蹟和榜樣——包括：(1)教會在地球上形成的要素；(2)教會在地球上擴展的要素；(3)以聚會為教會生活的重點；(4)教會從一地擴展到各地；(5)建立各地眾教會的原則；和(6)教會治理體系的形成。但願我們今天，也藉著聖靈的能力，勇敢的面對一切事工的挑戰，承擔教會發展的責任。
- (三) 使徒的生活言行——他們的生活就是福音的見證。總觀全書，大半是記載彼得和保羅傳道職事的記錄；並且記述他們如何藉著禱告和聖靈的充滿、引導、管理，建立教會，醫病行神蹟，為主作見證，遭遇逼迫患難等；又注重他們的信心、愛心、喜樂、膽量、犧牲、得勝等。但願我們今天，也在生活和言談上，忠心為主活出福音的見證，以致成為祂生命的運河，隨時準備，將神豐富的祝福帶給別人，而榮耀祂的名。

【主要作者】——路加

【本書重要性】本書被視為「第五卷福音書」，因為本書和其他四卷福音書相同，記載主耶穌在地上的事蹟。前四卷福音書是記載道成肉身的基督，本書是記載復活升天的基督；前者記祂在地上的所行，後者是記祂藉著聖靈通過使徒們在地上的所行。

- (一) 本書啟示復活升天的基督藉著聖靈，而繼續透過使徒的工作，乃是為著建造祂的教會。因此，任何人若要知道，教會如何被建造和蒙恩的因素，而使神的國度得以開展，就必須讀本書。
- (二) 本書不單只是記載初代教會的歷史而已，更要緊的是注意聖靈偉大的工作，使福音的見證由耶路撒冷散佈至敘利亞的安提阿，經小亞細亞、希臘、而擴展到羅馬的全部過程事實，令人有百讀不厭之感。因此，任何人若想要明白聖靈在人身上不同的作為，就必須讀本書。

❖ 「基督是主題，教會是器皿，聖靈是能力。」——史考基(W. Graham Scroggie)

❖ 「倘若使徒行傳失落了，就再無別的書可以代替它的位置；而且更甚的，就是結果使我們的聖經變成兩截接不上的散文；好像一個橋拱中間失去了一塊石，無法立起來一樣。」——哈遜(Howson)

❖ 「這卷書記載了基督徒在這世上最早的運動；啟示了原則；指明方法，顯露失敗；其目的在留下一頁受默示的教會歷史，好讓後世的人讀了，能知道教會在世界歷史中真正的意義和使命。」——摩根

❖ 「這本書始終沒有完成，總繼續有人不住傳講關於主耶穌基督的事，也一直有教會在主工人的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現在問題是：你曾否為主工作或受苦，你可否再加上幾節經文，使這本書的內容更加充實。現在使徒行傳續篇一直書寫著，有天使藉著寫者來從事這項巨著。」——邁爾

讀經：徒第一章

主題：復活之主與我們同在、同行、同工！

提要：第一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復活之主的顯現與教訓(1~3節)；(2)聖靈降臨的應許與作主見證的使命(4~8節)；(3)基督升天的異象和主再來的盼望(9~11節)；(4)同心合意的禱告(12~14節)；和(5)使徒位分的填補(21~26節)。本章幫助我們從門徒在五旬節聖靈降臨之前的情景，而明白教會產生前的準備，乃是根據：(1)復活之主的顯現與囑咐；(2)聖靈降臨的應許與作主見證的使命；(3)基督升天的異象和主再來的盼望；和(4)門徒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和(5)使徒職分的補充，而同作基督復活的見證。

鑰節：「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

鑰點：1~8節記載主耶穌顯現之後的囑咐，其目的是：(1)顯現給使徒看，使他們確切的體認主復活的實在，以便作為他們今後見證的中心點；(2)講說神國的事，使他們更深地領會神國的意義，以便作為他們今後傳講的主題；(3)指示他們留在耶路撒冷，等候接受「聖靈的浸(原文)」，準備今後的工作；和(4)揭示聖靈將降臨在他們的身上，使他們得著能力，做主的見證人——從耶路撒冷開始，傳至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然後直到地極。

9~11節記載主耶穌的升天，並有天使陳明主耶穌必然會再回來。在選擇填補猶大使徒位分之前，12~14節記載十一個使徒與幾個婦人、主耶穌的母親與兄弟，耶路撒冷的一座樓房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15~26節記載補選使徒的職分。彼得在一百二十人聚會中，表明加略人猶大出賣主，而且自殺了的遭遇，應驗了舊約的預言(詩四十一9，詩六十九25，詩一百〇九8)。彼得並要求重新選立使徒以替代猶大的職份，其條件：從約翰施洗起，直到主升天日子為止，常與使徒在一起的人，以及是同作主耶穌復活的見證人。他們選出約瑟和馬提亞之後，向主禱告，求他指明揀選的是誰。最後，他們抽籤抽出馬提亞為替代猶大的使徒職分。

今日鑰節提到「見證」。「見證」乃是貫穿《使徒行傳》的一個重要主題(徒二32；三15；五32；十39；十三31；二十二15)。本節啟示了「見證」的能力和聖靈的降臨聯繫在一起。「見證」的中心乃是復活的主，而「見證」的發展是從近至遠和其影響力必漸廣大：從耶路撒冷開始(二章)，傳至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八至九章)，然後遍全地(十至二十八章)。

此外，本節是主耶穌所講最後、最重要的囑咐，強調「聖靈」、「能力」和「見證」。我們可以從此節得知：

(一)我們在地上的使命，就是為主「作見證」，或者說，作主的「見證人」。哦！這使命是我們每一個基督徒榮耀的「天職」！

(二)我們為主作見證的能力，乃是聖靈。透過聖靈的能力，我們就必得著能力和膽量為祂作剛強的見證。哦！為主作見證，聖靈的能力是絕對不可缺的！

(三)我們為主作見證的原則，乃是從近到遠，從中心往外開展。所以我們當先向身旁的家人、親戚、鄰居、同事、同學等見證主。哦！無論主把我們帶到哪裡，總要作主的見證人！

「我們為主作見證，乃是自近到遠，從中心到圓周，正如當初頭一班的見證人，是從他們所在的耶路撒冷城，一直見證到地極去。所以我們也當先向身旁的家人、親戚、鄰居、同事、同學等見證主，同時也有一個心願，無論主把我們帶到天涯海角，總不忘記為主作見證！」——佚名

默想：親愛的，今日主要我們也成為祂的「見證人」。因此讓我們也忠於這個託付，靠著聖靈的能力，傳福音從至近的親朋好友開始，漸漸及於周圍的人。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意接受祢的差遣，在祢量給我們的崗位上見證祢。並且求祢賜給我們同心合意恆切禱告的靈，而帶下祝福，成就神的旨意。阿們！阿們

讀經：徒第二章

主題：教會的產生與見證

提要：第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聖靈的降臨(1~13節)；(2)彼得根據舊約的第一篇講道(14~40節)；和(3)教會生活同心合意的見證(42~47節)。本章幫助我們從門徒接受靈浸、聖靈澆灌、聖靈充滿，並三千人悔改受浸，而了解教會的產生，並教會歷史的起點；以及從使徒彼得的第一篇信息，而認識釘十字架的耶穌已經成為復活升天的基督；並且從耶路撒冷教會日常聚會和生活的見證，而明白今日教會生活的楷模。

鑰節：「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眾人都懼怕；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裏，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2~47)

鑰點：本章1~13節記載聖靈的降臨。在五旬節，門徒都聚集在一處。天上先是有響聲如大風吹過，其次是又有如舌頭的火焰分開落在各人的頭上。他們被聖靈充滿，便說起別國的話來。講論神的大能。

14~40節記載彼得第一次的證道。彼得的講道使聽見的人都感到扎心。眾人就問自己當如何行，彼得要求眾人：(1)要悔改；(2)奉耶穌的名受浸；(3)領受聖靈。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洗；當天門徒增加了約三千人。

42~47節記載初期教會生活的情形。本節概述初期教會，在生活上的四個特徵：(1)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2)彼此交接；(3)擘餅；(4)祈禱。初期教會的基督徒生活是讓眾人敬畏，而且充滿神蹟的。他們所實行的生活，乃是：(1)都在一處聚會；(2)凡物公用；(3)在殿裡敬拜；(4)在家中擘餅；(5)存誠實心用飯；(6)讚美神。因為他們生活的見證，於是得到眾百姓的喜愛；而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

今日鑰節概述初期教會生活的特徵，乃為今日教會生活的楷模。然而，為了使我們更加全心投入及建立蒙恩的教會生活，我們現在來探討初期教會生活，帶給今日教會什麼好的榜樣：

- (一) 學習的教會——留心諦聽並領受使徒的教訓。我們肯「恆心遵守」主的教訓嗎？
- (二) 交通的教會——彼此交接，信的人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裡。我們有團契生活嗎？
- (三) 禱告的教會——祈禱，讚美神。禱告是我們生活的點綴或是生活的主調？
- (四) 敬虔的教會——眾人都懼怕(敬畏神)，敬虔度日。我們有敬畏神的經歷嗎？
- (五) 滿有神作為的教會——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我們的教會是滿有能力嗎？
- (六) 分享的教會——凡物公用，照各人所需的分給各人。我們常與人分享嗎？
- (七) 記念主的教會——在殿裏…擘餅。我們在擘餅記念主的事上，恆切地持守嗎？
- (八) 喜樂的教會——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我們享受教會生活——彼此分享、彼此分擔、同心禱告、同心敬拜、同心事奉、同心喜樂嗎？
- (九) 可愛的教會——得眾民的喜愛。我們的教會是一個神與人都喜悅的教會嗎？
- (十) 增長的教會——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我們的教會是健康地生長和增長嗎？

「當初教會一次蒙恩竟達三千人之多，但他們卻『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通(原文)擘餅、祈禱。』(42節)我們今天作主的兒女，也當這樣遵守主僕人們所為主傳的話語，並且和眾弟兄姊妹常常交通，一同擘餅紀念主，並且不停的禱告，主就也會祝福，將新得救的人，『天天加給』(47節)我們。」——佚名

默想：初期教會生活的見證指出三千人悔改受浸，並且都恆心遵守真道、彼此相愛、對神與對人都有美好的交通。親愛的，正常的教會生活是具有吸引人的魅力，而我們是否也嚮往這一個天天同心合意而又增長的教會生活嗎？

禱告：求主使我們天天同心合意，活出美好見證，好讓祢把得救人數天天加給我們。阿們！

讀經：徒第三章

主題：彼得所行的神蹟和所講的信息

提要：第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彼得行的第一個神蹟(1~11節)；和(2)彼得的第二篇講道(12~26節)。本章幫助我們從彼得所行的神蹟，叫瘸子得到醫治，而認識耶穌基督之名的權能；以及從彼得所講的信息，而了解基督的復活與瘸子蒙醫治的關係；並且明白人藉主名悔改，而得救的果效。

鑰節：「彼得說：『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徒三6)

鑰點：本章1~11節記載彼得奉耶穌基督的名叫一個瘸腿者得醫治。此神蹟與主耶穌醫治癱子的經過相當類似(路五17~26)。彼得與約翰在申初時(下午三點)，上聖殿禱告。一個生來瘸腿的人，每天被人抬來放在聖殿美門旁乞討。那人看見彼得約翰將要進殿，就求他們賙濟。彼得要求那人看他們，然後就奉主耶穌的名叫那人起來行走。那人得到醫治之後，跟著彼得、約翰進聖殿讚美神，而百姓的反應是滿心驚訝希奇。

從12節開始到第26節，路加記載了彼得的第二篇講道，而傳揚生命的主。彼得的宣講有二重目的。一方面是彼得回應其他人的疑惑，且解釋他能使瘸子行走的原因，在於神所榮耀，百姓所棄絕的主耶穌；以及人因信生命之主的名(12~16節)。另一方面，彼得行神蹟的目的乃是要人悔改相信主(17~26節)，使人：(1)罪得塗抹(19節上)；(2)進入神的國(19下節)；(3)留意主的再來(20節)；(4)等候萬物復興(21節)；(5)聽從主話(22節)；(6)逃避審判(23節)；(7)承受神的福(24~25節)；(8)離開罪惡(26節)。

今日鑰節指出彼得叫這個瘸腿的人起來行走，一方面是藉著禱告而來的能力(1節)；另一方面是與主聯合，而奉靠耶穌基督之名的權能。在這裏我們要特別注意，耶穌基督之名的權能。當彼得開始傳道的時候，真是一無所有，無錢、無勢，沒有任何可以吸引人的地方。但他另外有一樣，能夠給人的，遠超過金銀的能力，那就是奉耶穌基督的名，叫瘸子起來行走。何等希奇，有耶穌基督的名就夠了，勝過金銀財寶，以及人間的一切權勢。因此我們傳道不是靠金錢、才能、勢力，乃是靠主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9,10)；奉祂的名可以傳道、趕鬼、行異能(可十六17；路二十四47；徒四10,12)，叫萬膝跪拜，萬口承認，歸順基督(太二十八19；西三17；太十八18~20)。

本節聖經曾產生一段出名的故事：羅馬天主教奉彼得為首任教皇，到了十三世紀初葉，教皇的權勢達於巔峰。據說著名的神學家多馬亞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曾到教廷謁見教皇，當時教皇正在數點一筆巨額金錢，就有感而發地對他說：「教會不必再像彼得那般地說『金銀我都沒有』的話了。」亞奎那卻回答說：「當然，可惜教會現在也不能像彼得那樣地說『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的話了。」

此外，彼得向眾人解釋所行的神蹟的意義。他引用聖經神的話，見證耶穌基督是誰，講述了祂的身分、地位、所是、已作並將要作的事和賜下的應許。在彼得的信息裡，他高舉耶穌基督的名，宣告祂是：(1)神的僕人(13,26節)；(2)聖潔者(14節)；(3)公義者(14節)；(4)生命的主(15節)；(5)基督(18,20節)；和(6)那先知(22~23節)。親愛的，彼得講道的信息對今天我們傳福音的工作有什麼啟迪？

「『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們今天所有的，是金銀呢？還是基督呢？金銀縱然可以有好些用處，但是金銀不能供應神的生命，不能滿足人屬靈的需要。惟有基督才是生命的源頭，惟有祂才能供應生命，滿足人最深處的飢渴。」——佚名

默想：人有了主耶穌，就有了一切(彼前一3~4)。有主耶穌的人，「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林後六10)。親愛的，你是否寧願有耶穌，勝過金銀《聖徒詩羅第332首》…？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不是倚靠金錢，乃是凡事倚靠祢名的能力行事，而榮耀祢的名。阿們！

讀經：徒第四章

主題：教會在受逼迫中的見證

提要：第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使徒彼得與約翰受逼迫(1~22節)；(2)教會對事件的反應(23~31節)；和(3)教會蒙恩的見證(32~37節)。本章幫助我們從教會面臨第一個逼迫，而了解使徒乃是因傳說死人復活，又見證主的名，還有絕不聽從人，而聽從神；以及明白教會蒙大恩的見證，乃是同心合意的禱告，並都被聖靈充滿，且實行凡物公用，而使內中沒有一個缺乏的。

鑰節：「那時，彼得被聖靈充滿，對他們說：」（徒四8）

「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徒四31）

鑰點：《使徒行傳》第四章記載教會面臨第一個逼迫。這些逼迫者包括了當時不同宗教、政治、社會的各種力量。但他們所能做到的，是給予使徒們另一次機會，把公會審問之處作為講道的場地，放膽地為基督作見證！。

1~22節記載使徒彼得與約翰受逼迫。因使徒們本著主耶穌(意在主耶穌的能力和性質裏)教訓百姓，並傳說死人復活，而被祭司們、守殿官、撒都該人捉拿。他們講道的結果，使當天信主的「男丁」就有五千人。接著，彼得等人受到公會的審問。猶太公會組成的份子包括官府、長老、文士、大祭司與大祭司的家族。他們盤問使徒們用什麼能力，奉誰的名醫治癱子與教訓百姓的事。那時，彼得被聖靈充滿，放膽據實回答癱者得痊癒的原因，是靠著他們所釘死的主耶穌而行的，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人可以靠著得救(原文得痊癒)。官長們了解彼得約翰的背景是沒有學問的人，又發現他們有膽量，而且行了明顯的神蹟，就無話可反駁。他們商議後，就恐嚇禁止使徒們奉主耶穌的名講論教訓別人。但彼得他們以「應該聽從神、不聽從人」，拒絕公會的恐嚇。長官們也無計可施，就把他們釋放了；這是因眾人為所行的奇事，都歸榮耀與神。

23~31節記載教會對彼得被捕事件的反應。教會知道彼得等人獲釋的前因後果後，第一個反應便是同心合意的禱告，他們(1)禱告的對象——造物主(24節)；(2)禱告的根據——引用《詩篇》第二篇1~2節，表明抵擋基督預言的應驗(25~28節)；(3)禱告的目的——求賜膽量和神蹟(29~30節)；(4)禱告的結果——聚會的地方發生地震，他們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31節)。32~37節記載凡物公用和捐獻的榜樣。當時教會中凡物共用，使徒大有能力，眾人也都蒙大恩，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當中，巴拿巴也慷慨地賣了田地，便是很好的榜樣。

今日鑰節提到「被聖靈充滿。」在這裏我們要特別注意，我們是這樣地也才能「被聖靈充滿」：

(一)「彼得被聖靈充滿」(四8)——如果我們研究作者路加使用「聖靈充滿」一詞的方式，我們會發現通常都與「放膽講說神的話語」有關(二4，四8，31，七55等)。每當使徒在聖靈充滿的情況下，神的話語就源源不絕由他們口中流出，另一方面，當他們放膽見證神的道時，聖靈也就豐豐滿滿充滿他們。因此我們也要學習「放膽講說神的話語」。因為「被聖靈充滿」的主要關鍵，是與我們是否不顧人的反對和逼迫，而見證獨一的救主。

(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四31)——在五旬節時，彼得和使徒們已經「被聖靈充滿」(二4)；現在他們在禱告與讚美的時候，又都被充滿(四31)。可見「被聖靈充滿」是不斷的，及多次、常有的事(四8，31；九17；十三9)。我們看見那些跟隨主的人，他們降服基督多少，在禱告裏仰望神多少，聖靈就充滿他們多少。他們在「被聖靈充滿」之後必然有了奇妙的改變。因此我們應該好好地學習禱告，經歷「被聖靈充滿」。

「每一個蒙召服事主的人，還不在於他的神學知識，屬地的才幹和教會中的身分地位，乃在於他是否『被聖靈充滿』，才能被主充份使用。」——佚名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羨慕為主作見證，而被聖靈充滿？你是否常常禱告，而經歷「被聖靈充滿」？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羨慕被聖靈充滿，我們願意聖靈來充滿我；今日再接受聖靈的充滿。求祢打開我們的心來接受，如同我們呼吸空氣一般。奉主耶穌的尊名。阿們！

讀經：徒第五章

主題：教會的潔淨與試煉

提要：第五章載三件事，就是：(1)亞拿尼亞與撒非喇欺哄聖靈的事件(1~11節)(2)教會繼續增長(12~16節)；和(3)教會再度遭受逼迫(17~42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教會的潔淨與試煉，乃是因撒但用了二個伎倆來阻擾教會的成長：第一個是從內部作腐化的工作，和第二是藉著外面的逼迫。然而，撒但的詭計並未得逞，教會反而成長，在重重的困難中變得更潔淨，更堅強。

鑰節：「彼得說：『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哄聖靈，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徒五3)

鑰點：本章記載教會在撒但的阻擾之前後的光景。撒但用了二個伎倆來阻擾教會的成長：第一個是從內部作腐化的工作，和第二是藉著外面的逼迫。然而，撒但的詭計並未得逞，教會反而成長，在重重的困難中變得更潔淨，更堅強。

1~11節記載亞拿尼亞和撒非喇犯了欺哄聖靈的罪。亞拿尼亞與妻子撒非喇賣了田地，留下部份金錢，但他們欺騙使徒，宣稱已把全部款項奉獻出。他們因被撒但所利用，在奉獻的事上欺哄聖靈和瞞騙人的行動，結果遭受神嚴厲的審判，導致斷氣的身亡。這事以後，「**全教會……都甚懼怕**」。這是《使徒行傳》第一次使用「教會」這個名詞。

12~16節記載教會繼續增長。使徒行了許多神蹟奇事，他們都同心合意，外邦人都尊重，歸主的人越發增添。並且許多生病的人和被污鬼纏磨的被帶到使徒面前，結果全都得了醫治。

17~42節論到教會遭遇到外部的逼迫。使徒被拿收監，主要是因為大祭司及撒都該人「滿心忌恨」。然而神有奇妙的安排，使徒蒙天使營救出監，照常在殿裏教訓人。然後，使徒被帶到公會之前受審，彼得面對審問時，不是為自己辯護，而是為福音作見證。接下去，使徒被毆打，被禁止奉耶穌的名講話，然後被釋放。最後，使徒歡喜配為主名受辱並每日不住的教訓人。

今日鑰節提到「**欺哄聖靈**」。亞拿尼亞和撒非喇曾有份於聖靈的恩典，只可惜他們沒有順從聖靈的感動，硬心到底，在奉獻的事上欺哄聖靈。而神是輕慢不得的，因此他們遭受神直接，迅速，嚴厲的審判。亞拿尼亞之名意為「神是恩典」，但他卻不知道神也是公義；「撒非喇」之名意為「美麗」，但她卻有一個醜陋的靈魂。他們夫妻表面上是欺騙使徒和教會，實際上是欺騙聖靈，因為使徒和教會乃是聖靈工作的渠道。所以得罪教會，就是得罪聖靈。當聖靈正在教會中掌權的時候，每一件事情都是非常嚴肅的，絕對不能含糊的，以致他們這不誠實的奉獻。

在本章我們要特別注意，神潔淨與試煉教會的工作：

(一)神是輕慢不得——神嚴厲對付犯罪的事，而毫不姑息。神是按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因此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7)。

(二)神權能的彰顯——神藉使徒的手，行了許多神蹟奇事，又藉祂使者的手，開了監門，領使徒出監，並且安排迦瑪列阻止公會殺害使徒。在遇到逼迫時，讓我們學習放心、安心，倚賴祂的保守。

(三)神已高舉基督——主耶穌復活、升天、被神高舉是事實。使徒「**為這事作見證**」，「**聖靈也為這事作見證**」。因此讓我們學習與聖靈合作、同工，成為活的見證人，使教會得勝有餘。因為主已經得勝，福音終會傳遍天下。

(四)神榮耀的吸引——因為神那榮耀的靈(彼前四14)，安居在那些為基督受苦的人裏面，作他們的榮耀。因此仇敵可以傷害主的工人，卻不能使他們向主的心軟化；身上的傷痕不是他們的羞辱，而是他們的榮耀和喜樂。讓我們不怕逼迫及苦難，肯為主的名受辱，並常記念為主名受苦的肢體。

「**教會在神潔淨與試煉的工作中，會變得更聖潔，更堅強，並成為活的見證。**」——佚名

默想：親愛的，在本章的事件中，你是否看見撒但的手和神的手在教會中的工作呢？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能夠順從聖靈而行，而不叫聖靈擔憂。阿們！

讀經：徒第六章

主題：教會執事的設立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教會執事的設立(1~7節)；和(2)司提反的好榜樣(8~15節)。

本章幫助我們從選出教會的執事，了解如何面對仇敵製造分化的危機，而保守教會的合一；以及明白設立教會的執事的條件和榜樣。

鑰節：「所以弟兄們，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徒六3)

鑰點：本章論及教會的發展從使徒身上，而擴大到執事身上；從說希伯來話的聖徒，而融入說希臘話的聖徒。

1~7節記載耶路撒冷教會揀選七個執事管理供給之事。當時教會人數大量增加，但在供應飲食上，說希臘語的寡婦被忽略了，因此有一部份希臘語的信徒埋怨教會照顧貧困者不周。使徒若不處理，分裂便會出現；若處理，便不能再專心傳道。這時正是仇敵製造教會分裂的時機，但危機出現之時，也是轉機之時。正當仇敵製造分化的時候，神賜智慧給使徒們，他們認為放下神的道去管行政事務並不合宜，遂決定選出七位執事管理行政事務，而他們便能專心祈禱、傳道。他們從說希臘話的人中選定了七人，經使徒禱告按手之後設立。於是教會人數增加，神的道興旺。接著，8~15節記載司提反的見證。司提反滿得恩惠、能力，行大奇事和神蹟。在猶太會堂裡，司提反與人辯論，他以智慧和聖靈說話，眾人無法敵擋。但反對者教唆群眾及公會代表，捉拿了他，並帶進公會。他們以假見證陷害司提反，說他糟踐聖所及糟踐律法，並毀壞聖殿，與意欲改變律法。但眾人看見他卻神情自若，好像天使的面貌。

今日鑰節指出「派他們管理這事。」「派」原文 *kathistemi*，意選立、委任；「這事」原文 *chreia*，意是必要的事、職責、職位。本節指明選立執事的四個條件：(1)「從你們中間」——合適的，必須是在教會中有學習的「門徒」；(2)「有好名聲」——可尊敬的，因在人面前有良好的見證，而得到人的敬重；(3)「被聖靈充滿」——屬靈的，因在神面前有屬靈的追求，滿有聖靈，而心思、意念都在聖靈的管理之下；(4)「智慧充足」——老練的，因對於事務有治理的才幹。《提摩太前書》三章8~13節列述了更詳盡的資格。這些條件也適用於今天的教會。本章記載希臘語的聖徒埋怨教會照顧貧困者不週，於是使徒們選派了七人，委任他們負責這「管理飲食」的工作。神賜智慧給使徒，使他們利用危機，化「絆腳石」為「踏腳石」。這次事件給我們學到不少功課：

- (一) 每當教會發生事故時，正是考驗教會領袖的一個機會，因為我們有可能：(1)不敢著手處理；(2)推卸責任；(3)以「處分」來代替「處理」；(4)沒有抓住問題的根源；(5)對發怨言者以「壓制」代替「挽回」。
- (二) 在教會中被揀選作執事的人(3節)，必須具備相當高的屬靈份量和屬靈品格；在屬靈的事奉上，屬靈的品格比財富、社會地位與才幹要重要得多。
- (三) 面對危機時，要更多仰望神——專心祈禱(4節上)；更多供應生命——專心傳道(4節下)。若忽略最重要的「祈禱、傳道」，將帶給教會另一種更可怕的危機。
- (四) 教會的轉機可以從三方面表現出來(5~7節)：(1)見證加強——「神的道興旺起來」；(2)人數增多——「門徒數目增加甚多」；(3)征服敵擋者——「也有許多祭司信了這道」。

• 「司提反不是使徒，他是管理飯食的執事；但是他的事蹟卻記載於《使徒行傳》。可見重要的還不是一個人在教會中的職分，而是他的屬靈品質如何。」——佚名

默想：親愛的，今天我們在教會事務的治理上，無論人承擔甚麼工作，是否注重並提高服事者的屬靈品質呢？

禱告：親愛主，求祢保守祢的教會，不中仇敵的詭計，並興起有屬靈品質的人來事奉祢和祢的教會。阿們！

讀經：徒第七章

主題：司提反的講道和殉道

提要：第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司提反的講道(1~53節)；和(2)司提反的殉道(54~60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撒但如何加劇地逼迫教會，從囚牢和鞭打，直到變成用石頭打死人；以及從司提反的身上，明白他如何為主而活，也如何為主而死，而成為教會史上的第一個殉道者。

鑰節：「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徒七55~56）

鑰點：《使徒行傳》第七章記載司提反的講道和殉道。1~53節記載司提反的講道。這是《使徒行傳》中篇幅最長的講道。大祭司該亞法盤問司提反，究竟那些控告他的見證是否屬實。他不直接辯駁，卻藉著「歷史事實」，簡潔地述說神在選民的歷史中有不同的啟示和帶領，並選民在歷史裡蒙恩和悖逆的經歷。首先，他敘述先祖由亞伯拉罕到雅各的歷史；然後，他敘述以色列人下埃及，到後來在埃及地被苦待的歷史；之後，他敘述神興起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和以色列人在曠野，心歸向埃及，而拜金牛犢的事蹟；接著，他敘述聖殿的歷史，並說明神不住在人手所造的聖殿中。最後，他譴責猶太人和他們的祖宗一樣抗拒聖靈、殺害那義者。

54~60節記載司提反的殉道。這段描繪眾人聽完司提反的申訴之後的反應——(1)他們極其惱怒，咬牙切齒；(2)眾人大聲喊叫，而以聲音勝過司提反；(3)他們捂著耳朵，而拒絕聽司提反的話；(4)他們齊心擁上前去；(5)他們推司提反到城外；(6)他們用石頭打死司提反。而當猶太人卻把這位提供寶貴屬靈歷史真象的人，活活被眾人用石頭打死。司提反死前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並在禱告中，他對神是全然的交託——「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2)對那些謀害他的人是全然的寬恕——「主阿，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這個故事的結尾是「掃羅也喜悅他被害。」司提反的殉道，定然在大數人掃羅剛硬的人心中播下了福音種子。因此，神似乎失去一個司提反，卻贏得了一個傳主福音拯救千萬靈魂的保羅。

今日鑰節提到「司提反」「司提反」的意思是冠冕，他成了教會史上第一個戴上殉道者冠冕的人。他用他的血印證了他的見證，使我們看到歷代以來所流傳、所證明的一句話是何等真實：「殉道者的血跡是教會的種子。」而每一個殉道者的鮮血流經的地方，也就是教會蓬勃成長的地方。我們從司提反身上學到什麼功課？

(一)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人——我們若常常維持被聖靈充滿的狀態，也才能為主作見證，並且為主而活，也為主而死。

(二)一個定睛望天的人——我們的眼睛若只定睛望天時，而在祂的榮耀光中，一切的反對，壓迫，甚至死亡就變得無所畏懼。

(三)一個看見神榮耀的人——「神的榮耀」可以激發我們的勇氣，去面對別人所加諸在我們身上的逼迫與苦楚。我們若為基督受苦，會經歷「神榮耀的靈」（彼前四14）在我們身上，也會預嘗神的榮耀（羅八18，弗一14）。

(四)一個看見主耶穌站在神右邊的人——主站著為司提反在神面前作證，亦迎接他進到神面前。而我們若與祂一同受苦，也能和祂一同得榮耀（彼前四13）。

(五)一個看見天開的人——我們若聯於主，因著祂的緣故而受苦、受逼迫，天也照樣要向我們打開，使我們也有分於一切屬天的豐富。

「司提反不但『熟悉歷史』、『明白歷史』、『洞悉歷史』、『講解歷史』，他更以生命『投身歷史』、『改變歷史』、『創造歷史』。」——佚名

默想：神藉著殉道者的血，建立祂的教會，使福音的種子開花結果。親愛的，司提反偉大的一生對所有的基督徒是個挑戰，你是否願意付上一切代價為主而活，也願意為祂而死呢？

禱告：主啊，！求主使我學習司提反的榜樣，常被聖靈充滿，有勇氣面對逼迫，無論在甚麼時候都能為主作見證。阿們！

讀經：徒第八章

主題：福音見證的擴散

提要：第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耶路撒冷教會遭逼迫而分散(1~3節)；(2)腓利往撒瑪利亞傳道(4節~8節)；(3)彼得與約翰前去訪問撒瑪利亞(14節~25節)；和(4)腓利引領埃提阿伯(衣索比亞)太監信主(26~39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本章是全書轉捩點之一，因耶路撒冷教會大遭逼迫，而福音的見證從耶路撒冷擴散至撒瑪利亞，並且直到該撒利亞；以及從本章中的五個關鍵人物：(1)逼迫教會的掃羅；(2)傳福音的腓利；(3)行邪術的西門；(4)證明主道的彼得與約翰(14~25節)；和(5)信而受浸的太監，而明白福音見證的果效。

鑰節：「於是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徒八4原文】

鑰點：1~3節記載耶路撒冷教會大遭逼迫。司提反死後，全教會遭受迫害的事，主要是以掃羅為中心，他拉人下在監獄中。

4節~13節記載腓利往撒瑪利亞傳道。當教會面對逼害時，門徒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展開福音工作。腓利到撒馬利亞城去傳福音、他一面宣講基督，一面行神蹟、趕鬼、醫病。因此，全城充滿喜樂。

14節~25節記載使徒前去訪問撒瑪利亞。使徒聽見撒馬利亞人領受了福音，就打發彼得與約翰為代表去訪問撒馬利亞。他們兩人為撒馬利亞人禱告，使他們領受聖靈。使徒就按手在他們頭上，結果他們就受了聖靈。行邪術的西門目睹聖靈的降臨，意圖用錢向使徒買聖靈的權柄。彼得與約翰拒絕並嚴厲責備西門：(1)和銀子一同滅亡；(2)神的道上無分無關；(3)心術不正；(4)正在苦膽之中；(5)被罪捆綁；(6)當悔悟得赦免。西門被拒絕後認錯。使徒在證明主道之後，就回耶路撒冷去，並且沿路在撒馬利亞傳揚福音。

26~40節記載腓利引領埃提阿伯太監信主。天使要腓利往迦薩曠野路上去。腓利順服指示，遇到了一個埃提阿伯的太監。此人是位一名王宮有大權，總管銀庫的太監，他在從耶路撒冷朝拜後回家的路上。腓利遵聖靈的命令去接近太監的車，聽見那人在念《以賽亞書》，就問了他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你所念的，你明白嗎？」當太監表明他的確需要別人的幫助時，腓利用其朗讀的《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中關於那受苦僕人的預言，就向他傳講耶穌基督。太監決定信主，在路上看到水多之處，太監就主動要求受浸，腓利就為太監施洗。然後，太監歡歡喜喜地回家。後來聖靈就把腓利「提去」，並把他放在亞鎖都。從那裏，腓利沿路四處傳福音從亞鎖直到該撒利亞。

今日鑰節提到「於是，那些分散的人。」(原文)在這裏為甚麼用「於是」(中文聖經無「於是」一字)呢？因為他們先被逼迫，驅逐。這是何等發人深省啊！雖然他們被逼迫，被驅逐，祂仍然在他們裏面作王，保守他們的忠心，因為祂在他們的屬靈經歷上，祂是與他們同在、同行、同工！門徒被迫「分散」(原文 diaspeiro, 字意如種子四處播散)，在撒瑪利亞傳播神生命的話，使之萌芽生長。雖然他們被逼迫，被驅逐，主仍然與他們同在、同行。所以門徒的分散不是「分散掉」，反而他們是積極往各處去傳道，促成了福音的「星火燎原」，成就了神的旨意。今天主也藉著人生聚散的各種遭遇，如遷居、轉業等，把我們分散到各處；我們也當學習那些分散的人，把主的福音如種子四處播散，這樣，我們在各種境遇中的行動，才有屬靈的價值。

「讓我們用一句話作結束：如果今日基督受了攔阻，那是因為世上有一些腓利不願意順服前去。但願我們深思！」——摩根

默想：那些分散的人受逼迫，而把主的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到猶太和撒瑪利亞各地。親愛的，你有沒有想過何處是你的撒瑪利亞？你肯去嗎？

禱告：親愛的主，願祢的教會不因環境艱難而停止傳福音的工作，好叫祢的旨意不受攔阻。無論祢領我們何往何處去，但願我們順服聖靈的感動，抓住機會傳福音，來改變我們的家庭、團契、教會，甚至改變我們的國家。阿們！

讀經：徒第九章

主題：掃羅的悔改和彼得職事的擴展

提要：第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大數掃羅悔改之經過(1~18節)；和(2)彼得職事的擴展(32~43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大數掃羅悔改之經過，乃是從大馬色異象的開始，以及得到亞拿尼亞、巴拿巴、其他弟兄們的幫助，讓我們看見身體與肢體的關係和肢體彼此之間的關係；並且明白彼得的職事擴展至約帕，不僅醫治病人，又叫死人復活。

鑰節：「他說：『主阿，祢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九5)

鑰點：接續第八章3節所言，本章一開頭記載(1~2節)掃羅極力逼迫在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向他們口吐威脅及兇殺的話，甚至要到大馬色(現今的大馬士革)抓信奉這道的人，並帶回耶路撒冷審判。3~22節記載掃羅的轉變與降服的過程。在去大馬色的路上，掃羅經歷了轉變：(1)他被天上的光從四面照倒；(2)他與復活的基督相遇，從主的話認識他所逼迫主的門徒，就是基督與教會；(3)他順從主的引導，讓人牽著他的手進城；(4)他三日不吃不喝，反覆思想在路上所發生的事。那時候，主在異象中吩咐亞拿尼亞去為掃羅按手，讓他能看見。然後，亞拿尼亞就去了，把手按在掃羅身上，叫他能看見，他又被聖靈充滿。掃羅恢復視力後，於是起來受了浸。接著，掃羅吃了飯就健壯了。他得救以後在大馬色與門徒們有交通。保羅在徹底悔改完全歸依基督之後，開始在大馬色的會堂向人傳揚福音，宣講主耶穌是神的兒子，使得聽眾十分驚訝。他滿有屬靈的能力，能夠駁倒對手，證明主耶穌是基督。

23~30節記載掃羅遭遇逼迫：(1)他面臨猶太人的謀害，於是門徒們就幫他掃羅趁夜逃離；(2)他面對耶穌撒冷信徒的疑懼，只有巴拿巴接待他，並在使徒們面前為他說話；(3)他生命遭到說希臘話的猶太人的威脅，於是被弟兄們打發往大數去避難。隨掃羅的轉變，帶來各處教會蒙恩的光景。32~43節敘述彼得在呂大和約帕的事：(1)首先，他醫好了一個癱瘓八年的病人以尼雅，這個神蹟使附近的人歸服主；(2)接著，他在約帕讓一個女信徒大比大死裡復活，此事讓許多約帕人信主；(3)他住在一個名叫西門的硝皮匠家裏，使他勝過了猶太教的傳統和習俗，並且準備好，而將向外邦人傳講福音的事工。

今日鑰節指出掃羅的轉變與降服。早在七章58節開始記載掃羅迫害教會，那時他負責看管那些用石頭打司提反的人的衣服。稍後在八章3節，他開始熱心。「殘害」教會。「殘害」兩字是指獸性的殘酷，如野豬蹂躪葡萄園，又如野獸狂咬人體。現在更進一步，甚至從耶路撒冷追殺至大馬士革。但神卻揀選他、改變他、降服他，使一個最反對的人轉成最偉大的外邦使徒。保羅的悔改可說是教會史上非常重要的事蹟，難怪路加三次詳細記載了這個過程(徒九3~19；二十二3~16；二十六9~23)。他轉變的過程多彩多姿豐富絕倫，值得我們仔細深入的查考：

- (一) 遇見基督(1~9節)——人生尋尋覓覓，原本壯志雄心，但往錯謬裏直奔。在大馬色的路上，看見大光，聽見復活主的聲音。從這裏開始，人生奮戰的目標確定，便無怨無悔一生事奉神到底。我們人生的「路」、人生的「前途」，是否也和保羅一樣完全改變了？
- (二) 遇見教會(10~19節)——亞拿尼亞是一個平凡的弟兄，但卻得著主的吩咐，夠資格去幫助他，使他不只體驗主的愛，也體驗從弟兄、從教會來的接納與愛。我們是否也透過個人接觸，為基督贏取靈魂嗎？
- (三) 遇見逼迫(20~30節)——從逼迫人的身分變成了受逼迫的身分。美好的信仰常與世俗相違，前路有更艱難生涯，我們對神的委身是否始終如一？

「掃羅這樣激烈反對主，最終還是被主征服了，反倒成為主忠誠至死的奴僕。因此，對任何人不要失望，無論他多敗壞、多遠離主，終究會有轉變與降服主的可能。」——佚名

默想：親愛的，保羅簡單的禱告——「主阿，祢是誰」是每位聖徒一生都要追求和學習的。

禱告：親愛的主，光照我們，使我們認識「祢是誰？」主啊！祢是我們的「救主」。我們願把我們的一生交託給祢，讓祢來掌管，而改變我們。阿們！

讀經：徒第十章

主題：福音的見證擴展到外邦人

提要：第十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出於異象的引導(1~16節)；(2)彼得往訪哥尼流家(17~33節)；(3)彼得的信息(34~43節)；和(4)哥尼流家的得救(44~48節)。本章幫助我們從哥尼流和彼得的異象，而了解神如何預備外邦人歸向基督；以及明白彼得的事工，乃是藉著禱告，聖靈的引導，和大有能力的講道，而使外邦人進入了教會。

鑰節：「哥尼流定睛看他，驚怕說：『主阿，甚麼事呢？』天使說：『你的禱告，和你的賙濟，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徒十4)

「他們行路將近那城，彼得約在午正，上房頂去禱告。」(徒十9)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章記載外邦人歸向基督的過程，而福音的見證擴展到該撒利亞，這個以外邦人為主的都市。

1~23節記載哥尼流和彼得看見異象。哥尼流是一個虔誠的羅馬人，他全家敬畏以色列的神，多多賙濟百姓，並常常禱告。一日在申初(下午三點)，他禱告之時，神打發天使告訴他，他的禱告和賙濟，已蒙神記念；更進一步地指示他，去請彼得來。哥尼流明白後，立即派人去請彼得。第二天，當哥尼流的信使還在路上時，彼得在午時(中午十二點)到他的房頂上禱告，看到異象。在異象中，他看見好象一塊大布從天墜下，內有各類潔淨與不潔淨的走獸、昆蟲和飛鳥，並有聲音叫他起來、宰來吃。彼得極其惶恐，但神一連三次向他發出命令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當彼得正反覆思想那聲音的意義，哥尼流的使者來到，同時聖靈亦指示彼得接待他們，因他們是神所差來的。彼得被告知他們造訪的目的，於是彼得請使者留宿一宵。次日，他們一同前往哥尼流處。

24~48節記載神在以色列人以外所建立的第一個外邦人的教會。當哥尼流俯伏在彼得的腳前時，彼得卻拉他起來，說自己也是人。接著，哥尼流就說他差人去請彼得的原因，並表示他們要聽主所吩咐彼得的一切話。然後，彼得開始講道，其重點：(1)神不偏待人，願悅納敬畏主行義的人；(2)神藉耶穌基督先傳福音給猶太人；(3)神以聖靈和能力膏主了耶穌，讓他能行善和醫病趕鬼，因為神與他同在；(4)見證基督死而復活，作審判活人死人的主。彼得還沒說完，聖靈先降在聽道的眾人身上。於是彼得吩咐給眾人施浸。主賜給彼得開啟天國的鑰匙(太十六19)，他在耶路撒冷為猶太人開啟天國的門，如今在哥尼流家中用這把鑰匙開門給外邦人。

今日鑰節提到「你的禱告」和「上房頂去禱告」。這兩節講兩個虔誠禱告的人——哥尼流和彼得。哥尼流的禱告與虔誠表現，已經在神面前得著悅納；而神要更進一步引導他，使他成為神的兒女。當哥尼流所差的人前往彼得住處的時候，彼得在禱告之時，神也使他看見異象，藉此而明白了神的心意，也改變了他對外邦人的觀念。他們雖在不同的兩地禱告，但同得啟示和異象，也一同看見外邦人歸向基督的計劃。哥尼流在禱告中看見異象，並指示他去請使徒彼得到外邦人中間來傳福音；彼得也在禱告中看見異象，並指示他到外邦人中間去作祂的見證。教會歷史也顯明神的工作，需要人的禱告。若沒有人的禱告來與祂配合，神往往寧可不作任何事。另一方面，他們都同有敏感的靈和順服的心，也因此神將外邦人歸向基督的計劃由他們開始。敏感的靈和順服的心是服事主不可少的。我們的服事若沒有順服的禱告與異象有什麼價值呢？因為禱告與異象因順服才得美好的結果。

「從哥尼流和彼得的身上，我們看見傳福音的祕訣乃在於我們有沒有禱告和順服聖靈的行動。」——佚名

默想：哥尼流和彼得的禱告乃是為神鋪路，使神得以推展祂的行動。此外，神垂聽那些真誠尋求祂的人的禱告。親愛的，你是否也經歷禱告達到神面前，而蒙祂記念(4節)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作禱告的人，叫祢的計劃快快達成。垂聽我們的禱告，讓我們成為聖靈的導管，使救恩臨到我們所有的家人和鄰舍身上，如同當日臨到哥尼流一家一樣。阿們！

讀經：徒第十一章

主題：彼得的見證與安提阿教會的建立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彼得見證外邦人得救的經過(1~18節)；和(2)安提阿教會的建立與蒙恩(17~25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教會歷史上的轉機——(1)耶路撒冷教會的衰退，乃是因嚴謹地遵守舊約摩西的律法，因而內部有抵擋救恩真理的暗流；(2)安提阿教會的興起，乃是因傳講福音，初信造就，教導成全，關懷肢體和服事建造。以及從本章中的二個關鍵人物：(1)以見證勝過人的控告的彼得；和(2)幫助安提阿教會的巴拿巴(字義是「勸慰子」，而明白如何使教會得建立與蒙恩。

鑰節：「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十一 26 下】

鑰點：本章經文可分成兩部分。外邦人也領受神的道的消息，傳到耶路撒冷，然而堅持割禮的猶太人跟彼得起了衝突。他們爭論的重點並不是可不可以向外邦人傳福音，而是彼得違背了猶太人的傳統，和未受割禮的人一同吃飯。彼得以他的見證回應他們的控告，並且總結在該撒利亞所發生的事件，其整個過程都是聖靈的工作，故他不敢攔阻神。於是眾人就不言語。並且歸榮耀與神。接著，路加描述安提阿教會的建立與蒙恩的情形：(1)他們傳福音，並得著很多希利尼人信主；(2)他們教導成全聖徒，巴拿巴找到掃羅，一起到安提阿和教會一同聚集，並一同教訓門徒；(3)他們關懷肢體，托巴拿巴和掃羅把捐款送到在耶路撒冷的眾長老那裏。

今日鑰節提到「基督徒。」新約聖經用「基督徒」一詞不過三次，《使徒行傳》十一章 26 節提到這個名稱的來源；二十六章 28 節提到亞基帕王對保羅說：「你想少微一勸，便叫我作基督徒啊。」《彼得前書》四章 16 節則鼓勵不要因為作「基督徒」受苦而感到羞恥。可見「基督徒」這個名稱在初代教會中，並不怎麼受歡迎的，因為它代表了受苦、逼迫、危險。後來直到第二世紀才開始稱信徒為「基督徒」，並且逐漸由綽號變成正式的名稱，並由不受欢迎的罪名，成為榮耀無比的稱謂。

此外，對我們而言，「基督徒」最是恰當不過的稱呼。讓我們對「基督徒」這個名稱重新認識：

- (一)「基督徒」的字意——「基督徒」一詞的原文字尾 Iain 表示屬於 xx 幫；例如當時猶太人稱呼羅馬皇帝的走狗作 Caesariani，意思是屬於該撒幫(黨)。而「基督徒」正是安提阿的外邦人給信奉基督的人所起的綽號，因為這些人常講論基督，於是稱他們為「基督徒」，意思是與基督一夥或一黨的人。起初這個名稱可能含有嘲諷的成分，但無論如何，對「屬基督的人」而言，這是恰當不過的稱呼了。
- (二)「基督徒」的意義——「基督徒」乃是指「基督人」，就是那些跟隨基督，屬基督的人。這原是一個輕蔑的綽號，但由千萬歷代的聖徒，用自己的生命和鮮血堆砌而成的稱謂，如今這個名稱，已成為信徒榮耀的標誌。因此，「基督徒」真正的意思是一個願意跟隨基督的門徒，一個屬於基督的人，一個獻身、委身、投身在福音事工上的人。
- (三)「基督徒」的含意——
 - (1)「基督」這名乃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 9)，因此與這名沾上關係乃是無上的光榮；
 - (2)「基督徒」表明自己是屬於基督的，基督乃是萬主之主，一切聖徒都樂意向祂奉獻所有；
 - (3)「基督徒」這名表明裏面充滿基督，外面彰顯基督的人；
 - (4)「基督徒」不但口裏稱呼基督，並且行事以基督的心意為心意。

「我認為安提阿人是因看見他們所行的而稱他們為基督徒。他們是屬基督的人。他們談論的是基督，唱的也是基督，他們為基督而活。」——摩根

默想：親愛的，讓我們對「基督徒」這個名稱重新認識，並且身體力行吧！

禱告：親愛的主，求主使我們學習安提阿教會的榜樣，幫助我們的教會熱心領人歸主，而有美好的「基督徒」生活，能討主喜悅。阿們！

讀經：徒第十二章

主題：教會勝過希律王的逼迫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希律王的逼迫(1~5節)；和(2)教會的得勝(6~25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耶路撒冷教會勝過希律王的逼迫，乃是因教會切切地禱告和聖靈的工作顯明了神的主權，因而神蹟地使彼得被救離監獄和希律死亡，於是福音廣傳，教會增長。

鑰節：「彼得被囚在監裏，教會卻為他切切的禱告神。」(徒十二5)

鑰點：本章首先說到希律苦害教會中幾個人，用刀殺了雅各，見猶太人喜歡，又去捉彼得收在監，教會卻為彼得切切的禱告神。在希律要審問彼得的前一夜，神派天使將彼得由牢固的看守中救出來。彼得出獄後，就去到馬利亞的家。裏面的眾人開始還無法相信在門口的是彼得。隨著彼得繼續敲門，他們終於讓他進去。彼得說明狀況後，吩咐要把這事告訴雅各和眾弟兄，就離開到別處去了。希律因為找不到彼得，就殺了看守的士兵。最終，希律因為驕傲，沒有把榮耀歸給神，主的使者就立刻懲罰他，使他被蟲所咬，氣就絕了。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本章最後為預備下一幕的場景，我們看見巴拿巴和保羅完成了去耶路撒冷的任務，他們帶同馬可回到安提阿。今日鑰節提到彼得被下在監裏，教會卻為他「切切的禱告神」。從本節看，教會似乎偏心，只為彼得禱告，而未為雅各禱告，以致雅各被殺(2節)。其實，並不見得教會沒有為雅各禱告，只是路加沒有記載罷了；並且由於雅各的被殺，更加激發教會禱告的負擔，為彼得「切切的禱告神」。因為面對這樣變本加厲的逼迫，教會只有舉起手來「切切的禱告神」。結果怎樣呢？希律迫害失敗了，教會得勝；監門開了，使徒自由了；猶太人失敗了，惡王被蟲咬死了；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摩根評論說：「切切不斷的禱告比希律更有力量，比地獄更有大能。」感謝神，祂賜給教會禱告的權柄。教會的資源不是政策，或技術，而是禱告。禱告仍然是我們惟一的資源。我們的禱告是給神的工作鋪路。神的作為常受我們禱告的限制——我們多禱告，神就多作事；少禱告，就少作事；不禱告，就不作事。

此外，本章指出有兩股勢力在交戰——希律王的逼迫和神的工作。空的監獄和希律之死說明瞭爭戰的結果：迫害失敗，而教會得勝。並且神的工作不因使徒雅各之死，和彼得離開而停頓，反而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24節)。在思想神工作的能力和教會得勝時，有幾隻不同的手值得我們注意：

- (一)希律逼迫的手(1~2節)——開始下手用苦害、刀殺、下監，加害教會中的人。所以面對逼迫時，讓我們知道神的美意，使我們的信心變得更加堅強，並且榮耀祂吧！
- (二)教會的手(5節)——為彼得舉手，向神切切的禱告。教會迫切和誠摯的禱告，與救出彼得有非常重要的影響。所以面對遇重大事故時，讓我們用信心，同心合意的禱告吧！
- (三)彼得的手(6節)——雙手被鐵鍊鎖著，但仍能安睡。所以在患難中，讓我們憑信倚靠主吧！
- (四)神的手——
 - (1)神手即時差遣使者，拯救了彼得，解開了一切的鎖鏈(7節)，守兵(10節)，鐵門(10節)。祂的幫助從不半途而廢，總是幫助我們到底，直到我們能夠自由前進！
 - (2)神審判的手即時差遣使者，向希律施行懲罰(23節)。所以我們千萬不可傲慢自大，刻意高抬自己的態度是為神所厭惡！

「禱告是我們屬靈的兵器。我們知不知道這兵器的能力呢？…願神給我們膽量，給我們信心！」
——宣信

默想：苦難、窮乏的環境，常會成為教會成長的催促劑；安逸、舒適的環境，反而叫教會萎靡不振。兩千年的教會歷史證明，黑暗的權勢越是迫害、反對神的教會，反而更令教會越發興旺，福音越發廣傳。親愛的，請花幾分鐘的時間為現在艱難中仍在傳福音的傳道人獻上禱告。

禱告：親愛主，幫助我們能切切為那些在艱難中傳福音的聖徒們禱告，並保守他們脫離各種患難。阿們！

讀經：徒第十三章

主題：保羅第一次出外的傳道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安提阿教會打發巴拿巴和掃羅出去(1~3節)；(2)巴拿巴和掃羅在居比路島上的工作(4~12節)；(3)馬可在別加離開了保羅和巴拿巴(13節)；和(4)保羅在彼西底的安提阿的第一篇信息和所引起的反應(14~52節)。

鑰節：「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徒十三1~3)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三章教是會歷史性的轉捩點！從本書十三章起，大數的掃羅成為使徒保羅，在各地傳揚主的福音。他的工作是從安提阿教會出發，正像彼得的工作是從耶路撒冷教會出發。本章記載了保羅首次的傳道旅程。1~13節記載巴拿巴和掃羅奉差遣出外傳道和他們在居比路島上的工作。保羅和巴拿巴從耶路撒冷回到安提阿不久，發生了教會史上最重要的一件事。他們和其他三位弟兄(西面、路求與馬念)聚在一起事奉主、禁食禱告的時候，聖靈向他們說話，要差派巴拿巴和保羅將福音推展到外邦人之。神藉著他們他們合一的事奉和禁食的禱告，開啟了外邦人的福音大門。

14~52節記載保羅講的第一篇信息和引起的反應。保羅在彼西底安提阿會堂的講道內容，可分為五段：(1)從舊約到新約的歷史；(2)施洗約翰的話；(3)主耶穌生平；(4)舊約的預言；(5)救恩是因信稱義。保羅宣講的福音可以用一句話概括，就是因信稱義，而稱義的證據是耶穌基督的復活(羅四25)。保羅的講道產生極大的震撼，也帶給很多不同的反應。在第一個主日中，好些猶太人及敬虔進猶太教的人都接受了福音及跟從保羅。而在第二個主日中，猶太人卻因嫉妒挑唆尊貴的婦女和名望的人，將他們趕出城外。於是，使徒就照著主耶穌說的「跺下腳上的塵土」，往以哥念去了。雖然城中起了衝突，但主的道因此傳遍了那一帶。最後一節，我們看見彼西底的安提阿的初信者「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

今日的鑰節，只有短短3節經節，但非常重要。安提阿教會的五位先知和教師，乃出自不同的種族和階層，身分各異、地位懸殊，但他們能夠同心合意，事奉在一起。神藉著他們合一的事奉和禁食的禱告，差派巴拿巴和保羅將福音推展到外邦人之地，因此開啟了外邦人的福音大門。我們可以從安提阿教會的事工學習教會所該有的事奉：

- (一) 團隊的事奉——這五位先知和教師，乃出自不同的種族和階層，身分各異、地位懸殊的人，但他們能夠同心合意，事奉在一起。我們羨慕團隊事奉嗎？
 - (二) 肯付代價的事奉——他們的禁食就是他們的事奉主；事奉主是指他們的存心，禁食是指他們的表示。我們是否肯付代價事奉主？
 - (三) 聖靈掌權的事奉——聖靈在教會是主人，不是僕人。在教會中、在我們聚會時，聖靈有機會說話嗎？聖靈有權柄做決定嗎？聖靈所差遣的，我們樂意差遣我們的同工嗎？
 - (四) 禱告的事奉——有果效的事奉，必須建基於同心付代價的禱告。我們是否在事奉與禱告中平衡？
 - (五) 同心的事奉(3節下)——這些同工藉著按手表明同情與聯合，意思是說：你們去就是我們去；你們傳福音就是我們傳福音。聖靈所分派的，我們肯按手祝福我們的同工嗎？
- 「工作的起頭是『聖靈…分派』(2節)，工作的行動是『聖靈差遣』(4節)，工作的結果是『聖靈充滿』(52節)。哦！這就是使徒的行傳！這也是聖靈的行傳！」——佚名

默想：親愛的，安提阿教會的事奉有些什麼值得我們學習之處？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讓安提阿教會成為一個種子教會，成為我們的榜樣，教導我們成為合祢心意的教會，透過我們完成祢的計劃。阿們！

讀經：徒第十四章

主題：保羅第一次傳道的後段和回程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他們在以哥念傳道(1~5節)；(2)他們逃到呂高尼的路司得和特庇傳福音(6~21節上)；(3)他們回程經路司得、以哥念、彼西底的安提阿、別加、亞大利(21節下~25節)；和(4)他們回到敘利亞的安提阿(26~28節)。本章這幫助我們從保羅和巴拿巴第一次傳道的後段和回程，而了解他們如何在順利和艱難的環境中，建立和堅固教會，並勸勉聖徒進入神的國。

鑰節「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二人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又禁食禱告，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徒十四 22~23)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四章記載了保羅第一次出外傳道的後段和回程。通過這次約一年到一年半時間的出外傳道，福音在小亞細亞被傳開，許多人信主，許多健康的教會被建立，也有許多的門徒被鞏固，因而基督的身體被建立。探訪過眾教會以後，保羅和巴拿巴循著當初來的路線，就回安提阿去。他們回到敘利亞的安提阿，向會眾報告，神藉他們所行的一切事，並神怎樣為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和巴拿巴在路司得的工作完成之後，再花時間回到受逼迫的地方教會，去堅固他們的信心，並勸勉他們恆守所信的道，以及提醒他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

此外，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在這次旅程中，使徒們如何堅立所設立的教會：

- (一)「堅固門徒的心」——「堅固」原文 episterizo，含有由外延(在上)和強度(力量)，二字組成，意即「從上加力」或「加上更多之力」。保羅在他的事工中完美地平衡了傳福音和堅固門徒的工作。所以我們不但要傳福音，也要教導與餵養，還要「回頭堅固」。因此我們有責任「堅固」教會中的初信者，使他們能重新建立並加強信心(西二 6~7)，因而更多認識並領會所信的道，愛主並愛教會，並且在艱難中能更剛強為主站住。
- (二)「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勸」原文 parakaleo，意「呼喚至身旁」，是個親暱之詞，有如「臨別贈言」、語重心長般的勸導；「所信的道」原文只有一個字，指他們客觀認識上的「信仰」。保羅花時間來勸勉及教導門徒面對逼迫。所以不管造就工作是怎樣困難，我們都必須去幫助和鼓勵初信者，使他們恆守信仰，不致屬靈夭折。
- (三)經歷「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保羅一切事工的主要動力，就是「進入神的國」，而進入神國的途徑就是「必須經歷許多艱難」。所以我們必須親身經歷許多艱難，然後才能安慰與扶持受試煉的弟兄姊妹，使他們在苦難中轉眼望天，生命有所變化，因而甘心樂意的為神的國受苦(帖後一 5)。
- (四)「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選立」原文 cheirotoneo，意「將手伸出」，喻管理的指派與任命；「長老」指其年紀較長、靈命較老練者，負有監督教會的聚會、主理行政、教導並勸勉、維持紀律的責任(徒二十 28；腓一 1；帖前五 12)。保羅在一個地方傳了福音，有人得救了，就建立了教會。有了教會，就「選立」長老，來治理這個教會。所以我們也要學習栽培、交接與託付聖徒，因而得著牧養、教導、帶領、管理、監督的人，來治理和照顧教會。
- (五)「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交托」原文 piteous，意「信託」，「相信」、「有信心」，有如存款於銀行一般，完全信託給對方。保羅選立了長老之後，就交託給主負責。所以我們要盡本分作所該作的，更要學習把人事物藉著禱告交託在主的手中。

「哪裏有人對福音產生反應，哪裏就有地方教會建立。這些教會使主的事工得以持久和穩固。」——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有關建立和堅固教會的工作，我們應注意什麼呢？

禱告：主啊！幫助今天的教會守住真道；被堅固；被建立。阿們！

讀經：徒第十五章

主題：耶路撒冷的會議與二使徒的分開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耶路撒冷的會議(1~32節)；(2)保羅與巴拿巴回到安提阿傳道(33~35節)；和(3)保羅開始第二次傳道的旅程(36~41節)。本章幫助我們從耶路撒冷會議，而了解教會如何解決爭端；以及從保羅第二次出外傳道前所遭遇的問題，而明白教會中的合與分的因素。

鑰節：「我們聽說，有幾個人從我們這裏出去，用言語攪擾你們，惑亂你們的心。(有古卷加：你們必須受割禮，守摩西的律法。)其實我們並沒有吩咐他們。所以，我們同心定意，揀選幾個人，差他們同我們所親愛的巴拿巴和保羅往你們那裏去。」(徒十五 24~25)

默想：1~35節記載耶路撒冷的會議。由耶路撒冷教會來的假弟兄，他們教訓安提阿的弟兄必須行割禮並遵守摩西的規條，否則不能得救。保羅、巴拿巴極力抗拒這些信奉猶太教的人，結果引出了他們並幾個弟兄上耶路撒冷去，找著使徒們和長老們交通。這是耶路撒冷會議的背景。於是，使徒和長老在耶路撒冷聚集，商議如何處理猶太律法主義者的攪擾。這次聚集裏有四件事要注意：(1)彼得述說外邦人也一樣因著信得救；(2)巴拿巴和保羅見證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行神蹟奇事；(3)雅各斷案，並作出決定不可為難歸服神的外邦人，讓他們遵守律法規條；(4)教會定規寫信澄清攪擾的事，並說明真理，使眾人喜慰。耶路撒冷會議的斷案，從當時直到今天，都影響著整個教會歷史。耶路撒冷會議的決議後，使徒和長老就寫信傳達大會決議，並派保羅和巴拿巴把此信送到安提阿。當安提阿教會念了決議的書信，因信上安慰的話，就歡喜了。

36~41節記載保羅與巴拿巴的分手。過了不久，保羅建議回到從前傳過道的各城去看望弟兄們，但是二人卻因帶不帶馬可而起了爭論，甚至分開。然後，保羅在西拉的陪伴下開始第二次的傳道行程。

今日鑰節說出耶路撒冷會議的覆函與結果。耶路撒冷教會「同心合意」地選出猶大和西拉陪伴巴拿巴、保羅將覆函送往敘利亞。耶路撒冷會議是一個重要的突破。這次會議的決定，是具有極重要的意義：(1)竭力保守眾教會的合一，乃是藉著透徹的交通，聖經的明證，並且尋求聖靈的引導；(2)外邦人因相信而得救，毋須受割禮和守律法；(3)肯定了保羅和巴拿巴往外邦的事工。本章也為今日教會如何處理有爭議的問題，無論是真理上的或是實行上的，提供了合乎聖經的解決途徑。此外，耶路撒冷會議也讓我們看到教會內如果意見分歧時，可以如何面對和處理：(一)透徹的交通——容許自由述說、商議、辯論(4節下~7節上)，由使徒和長老聚會商議(6節)，根據彼得與巴拿巴、保羅的見證(7節下~11節)和雅各的定案(13~21節)，到同工並全教會的「定意」(22節)，更進而變成全教會「同心定意」(25節)。

(二)聖經的明證——不斷章取義，運用聖經中主的話(18節)，眾先知的話(15節)、使徒的話(22節)來看神的心意。

(三)聖靈的引導——必須清楚明白聖靈的意思，以聖靈的心意為教會的心意(28節)。

本來會導致分裂的事情，反成了教會的祝福，關鍵是教會定規一件事情，乃是藉著透徹的交通以「同心合意」為原則，而不是由個人或者是少數服從多數來決定；以聖經真理為原則，而不是憑人意決定行事；由聖靈掌權引導，而不是任意狂奔妄行。

「耶路撒冷會議給我們看到的畫面是，一群共享基督生命的人聚在一起，沒有個人的私心慾望，只有一個目的，就是明白主的心意。這是任何團體膽敢開口說『聖靈與我們定意』的先決條件。」——摩根

默想：親愛的，耶路撒冷會議的重要性如何？會議進行的過程有哪些特點值得我們學習？

禱告：親愛的主，教導我們在處理教會事務時，能同心合意，按真理並聖靈的心意而行。求祢使我們珍惜我們的配搭，不讓我們堅持己意以至與同工分裂，而不至有日彼此改變，不愛祢或祢的。阿們！

讀經：徒第十六章

主題：保羅打開歐洲福音的門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再回特庇與路司得(1~5節)；(2)馬其頓的呼聲(6~10節)；和(3)保羅在腓立比的傳道(11~40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保羅打開歐洲福音的門，乃是因順服聖靈所帶領的工作方向；以及明白他無論在順境中或在逆境下，都能帶領人歸主，並使他們全家得救；並且認識福音的大能，使主的救恩臨到：(1)像少年人的提摩太，而成為保羅的同工；(2)像素來敬拜神的呂底亞，而成為歐洲第一位女基督徒；(3)像被污鬼附身的使女，而成為得主釋放的人；和(4)像地位卑微的獄卒，而成為明白救恩之道的人。

鑰節：「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他們就經過弗呂家、加拉太一帶地方。」到了每西亞的邊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徒十六6~7)

「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下)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六章上半段(1~12節)記載了保羅的第二次傳道旅程。這次出外傳道的目的主要是堅固第一次旅程中在小亞細亞已所建立的各地教會，但是受聖靈的引導，他的足跡踏上了歐洲。本章下半段(13~40節)記載了保羅在腓立比的福音工作。在腓立比，路加描述三件「得救」的事：(1)呂底亞全家歸主；(2)使女脫離巫鬼；和(3)獄卒全家信主得救。

今日鑰節提到：

(一)「**聖靈既然禁止他們**」——聖靈在保羅和同工傳福音的行程上有監督、有指引。他們的行程其實是有計劃及策略的。他們原想往西面至亞細亞，但被聖靈禁止；故便想轉向北往庇推尼去，但耶穌的靈又不許。因為聖靈要帶領保羅和同工繼續向西行。這裏引發兩個問題：第一，聖靈怎樣禁止呢？聖靈禁止的方式，包括藉著環境的攔阻、天使的說話、聖靈的啟示、叫人作異夢、靈裏的感覺、叫人心裏覺得不安、先知明確的預言、信徒之間的交通和印證、異象的顯現等。第二，聖靈為何禁止呢？聖靈應當不是說「那些地方」不需要福音，也不是說聖靈不要「用保羅」在那裏傳福音，因為後來保羅至少曾親自到過以弗所，在那裏傳講了兩年以上(徒十九1,10)。比較合理的解釋，應當是說聖靈不要保羅在「這個時候」、在「這些地方」講道，因為此時此刻聖靈另有安排。

聖靈為何禁止他們那個時候在亞西亞講道，這在當時實在令人難於理解。但時至今日，我們可以根據教會的歷史而明白聖靈的美意：(1)聖靈有意儘早把傳福音的根據地從亞洲轉移到歐洲；(2)這是因為亞洲的政治和宗教環境即將變遷，猶太人將會被分散到世界各地，回教將會興起，基督教將會在亞洲沒落；(3)歐洲將會有一段時期獨霸世界，殖民到各大洲，且歐洲人的性格比亞洲人更適宜承擔傳福音的大任。

(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正常的基督徒家庭，乃是全家歸主(15,31,34節)。禁卒是繼呂底亞，成為歐洲第二位全家都受浸，歸入主名下的家庭。所以凡是關心全家歸主的聖徒，當竭力將福音傳給家人，使全家人都得救歸主。筆者曾抓住此應許，憑信心一直為家人禱告近十年，至終全家人逐一地得救歸主。這不是說只要家中的一個人相信，全家人就自動得救；乃是說：(1)一個人先得救，其生命和生活真實的改變，自必容易影響全家人歸主；(2)先得救者關心自己的家人，憑信心一直為他們禱告，至終全家人也會受感動而歸主；(3)神的本意喜歡讓一家、一家的得救(創七1；出十二3~4；書二18~19)，聖經和教會歷史都證明，全家得救的機會很大(路十九9；徒十一14；十八8)。

「親愛的旅客，耶穌的靈今日等著要啟示你，好似當日啟示保羅一樣。…在那裏有異象會指引我們當走的路，在那裏有『敞開的門』和機會，在那裏也有忠心的朋友路加等著。」——邁爾

默想：親愛的，為著完成主的使命和託付，你是否敏銳神的帶領，以聖靈的方向為方向呢？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藉著環境、事物、艱難或令人失望的事來引導我們經歷你更多。求祢使我們清楚聖靈的引導，也順服聖靈的禁止和不許，而不論福，不論苦，必跟隨祢。阿們！

讀經：徒第十七章

主題：保羅在希臘的福音事工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在帖撒羅尼迦的傳道(1~9節)；(2)在庇哩亞的傳道(10~14節)；和(3)在雅典的傳道(15~34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希臘的福音事工，了解他從來不放棄任何傳福音的機會，包括(1)在帖撒羅尼迦，他向猶太人從舊約聖經上，辯論，講解，陳明和證明主耶穌就是那位被應許的彌賽亞(基督)為中心；(2)在庇哩亞，他雖曾遇逼迫，卻沒有氣餒，仍勇往直前，在這裡為主作見證；以及在雅典，他對一群沒有任何聖經背景的人，向他們介紹所未識之神

鑰節：「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
【徒十七 11】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七章繼續記載保羅第二次傳道的旅程，而福音的事工向前推進到希臘，包括帖撒羅尼迦(1~9節)，庇哩亞(10~14節)，和雅典(15~34節)。

1~9節記載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傳道，而引起騷動。保羅和他的同工經過暗妃波里，亞波羅尼，來到帖撒羅尼迦。保羅按照慣例，一連三個安息日在會堂傳道，講解陳明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因此有些猶太人信了，同時還有許多虔誠的希臘人及好些尊貴的婦女；不過也有些猶太人因嫉妒，就找人鬧事，迫使他們離開。在找不到保羅的狀況下，就抓住耶孫等人到地方官那裏，假藉名義向官府控訴保羅。後來，地方官找不到證據，遂准許了耶孫等人的保釋。

10~14節記載保羅在庇哩亞傳道，而再受干擾。保羅和西拉夜間往庇哩亞去，立即還是先進猶太會堂傳道。賢明的庇哩亞人多有相信的，就甘心領受這道，天天查考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但因受帖撒羅尼迦猶太人的攪擾，逼使他們提早離開，而西拉和提摩太留在了庇哩亞。

15~34節記載保羅在雅典傳道。保羅被一些弟兄安全地帶到了雅典。保羅因看見滿城都是偶像，禁不住心裏著急，到處與人辯論。因為保羅所傳講的是「耶穌與復活道」，所以便被邀請到亞略巴古(雅典議會開會的地方)，講給眾人聽。保羅信息的重點：(1)從未識之神」講起；(2)真神乃是創造萬物並賞賜一切的主宰；(3)神要人尋求而認識祂；(4)人因無知而拜錯神，如今神要人悔；和(5)神已定了日子，要藉基督審判世人眾人聽了保羅的信息，有譏諷的，有敷衍的，但也有幾個信的。

今日鑰節提到庇哩亞的人「天天考查聖經」。路加用不同的詞來描述帖撒羅尼迦人和庇哩亞人的相信；雖然兩者的基本意義相同，但仍然隱含著一些區別。路加說帖撒羅尼迦人「附從」(4節)保羅和西拉，指他們的信心是建立在「被說服」的基礎上。他又說庇哩亞人多有「相信」(12節)的，那不單單指被辯詞說服，而是指靈裏的完全相信。庇哩亞的人被聖經稱作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不是因為知識、才幹、財富、地位，是因他們(1)甘心領受——渴慕的心；(2)天天考查——殷勤追求；(3)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慎思明辨。他們查考所帶來的結果是「中間多有相信的，又有希利尼尊貴的婦女，男子也不少。」

英國解經王子摩根說：「解經的秘訣無他，乃是用功讀聖經，用功再用功。」所以我們若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便須從「考查聖經」入門。「考查」在原文的意思是「搜尋」，好像丟了一件東西，要翻箱倒篋地去搜尋那一件東西；考查聖經，就是不著急地、慢慢地、仔細地來讀聖經。我們對於聖經要用搜尋的態度來讀它，每一句話都要讀到領會了才算數。讀的時候要問：這句話是甚麼時候寫的？是誰寫的？是寫給誰的？是在甚麼情景裏寫的？有甚麼感覺？為甚麼寫這句話？寫這句話是要達到甚麼目的？我們把這些問題慢慢地在那裏問，仔細地在那裏找答案，一直等我們找到了我們所要的才可以。

「沒有一個不認識聖經的人，而能好好認識主的。」——佚名

默想：親愛的，你對主的話認真嗎？是否「天天考查」嗎？

禱告：親愛的主，賜我渴慕祢話語的心，願意多付代價，天天查考聖經。阿們！

讀經：徒第十八章

主題：保羅結束第二次出外傳道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保羅在哥林多的傳道(1~17節)；(2)保羅結束第二次傳道的回程(18~22節)；(3)開始第三次出外傳道行程(23節)；和(4)亞波羅的事工(24~28節)。本章幫助我們從本章中三個激勵我們的榜樣：(1)幫助年長的保羅和教導年輕的亞波羅的一對模範夫妻——亞居拉和百基拉；(2)被人抗拒、毀謗，卻被神肯定和保守的保羅；(3)心裏火熱，而放膽講道的亞波羅，而明白神如何使用他們，使福音的見證擴展；以及從他們的生活言行，而學習即使面對困境、逼迫，或自己的不足，仍要傳講福音和幫助聖徒。

鑰節：「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他生在本都；因為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新近帶著妻百基拉，從義大利來。保羅就投奔了他們。他們本是製造帳棚為業。保羅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作工。」(徒十八2~3)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八章記載保羅第二次傳道旅行最後階段裏發生的事。這一次旅行傳道大約兩年

到兩年半的時間(主後50~52年)，其最突出的一點是福音進入歐洲大陸——從腓立比開始，經過暗妃波里、亞波羅尼亞，到了帖撒羅尼迦。後來又來到庇里亞、雅典、哥林多、以弗所(19節)。在大部份地方，保羅一行人不但傳福音，也建立教會。

首先，保羅到了哥林多，與亞居拉和百基拉相遇。接著，他遭到猶太人抵擋，就表明將到外邦人中傳福音。他離開哥林多到以弗所，又去耶路撒冷，然後回安提阿去，這樣就結束他第二次出外傳道的行程。緊接著，保羅開始第三次傳道，他從腓立比開始，經過暗妃波里、亞波羅尼亞，到了帖撒羅尼迦；後來來到庇里亞、雅典、哥林多、以弗所。最後，路加記載亞波羅來到以弗所，傳講主耶穌。

今日鑰節提到「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帶著妻百基拉。」丈夫亞居拉(Aquila，字義是飛鷹)；妻子百基拉(Prisca，昵稱Priscilla，字義是較小者，或有價值。他們帶職事奉，以製造帳棚和皮革為業。當保羅孤身到達哥林多之時，神為他預備亞居拉、百基拉這樣一對可敬可佩的夫婦，使他可以與他們同住、同業及同工有一年半之久。這是這對夫婦一生中最重要

- 的轉捩點。他們與保羅同往以弗所事奉，傳道並建立教會；後接待、教導、成全、推介初事奉的亞波羅。有關亞居拉和百基拉事奉的榜樣，本章有如下記錄：
- (一) 與保羅同住、同工的夫婦(3節)——這對夫妻接待保羅，與他忠心同工，更為保羅不顧性命(羅十六4)。我們的教會有多少對同心愛主、事奉主的夫婦？
 - (二) 同心、同行的夫婦(18節)——這對夫婦為福音的事工從哥林多移往以弗所。他們回羅馬與保羅同工，而不顧性命(羅十六3~5)，而他們的家就是教會的聚會的地方。我們的婚姻、家庭、遷居、移民是否全是為著基督和教會？
 - (三) 可信、可託的夫婦(19節)——保羅把以弗所的教會託付他們。這樣的夫婦是教會之寶。我們的教會有多少對可託付的夫婦？
 - (四) 熟悉神的話的夫婦(26節)——他們能把神的道講解得更詳細，必然是因他們對神的話下過功夫，熟練神的話。我們是否都熟悉神的道？
 - (五) 有智慧、有愛心的夫婦(26節)——他們接待亞波羅，並在屬靈的事上幫助他。他們以愛心的「接待」代替「批評」，以「私下」的幫助代替「公開」的指正。聖徒是否因著結識我們，生命與事奉有轉變？

「我們忠於職責，生命中最美好的啟示就會閃耀在我們面前。…要作工，並且努力地作。當中，你可能會找到罕有的屬靈知己，像亞居拉和百基拉。」——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你在教會中有沒有可以彼此支持的肢體？你當如何成全其他肢體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承認我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求祢使我們常存謙卑的心，願意學習，願意改變。求主寬闊我們的生命與事奉，讓我們與同工能彼此成全，建造祢的教會。阿們！

讀經：徒第十九章

主題：保羅在以弗所得勝的事工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在以弗所的盡職及其果效(1~22節)；和(2)以弗所的大暴亂(23~34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以弗所的事工，而了解他兩年之久，口手並用，在猶太會堂和推喇奴學房廣傳主道，使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以及從以弗所的大暴亂，而明白神主宰的安排與奇妙的保守。

鑰節：「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徒十九 20)

「那時，因為這道起的擾亂不小。」(徒十九 23)

鑰點：《使徒行傳》第十九章上半段(1~22節)記載了保羅在以弗所的事工的情形：(1)在會堂辯論有三個月的時間；(2)在推喇奴學房辯論教導人有兩年的時間。結果主的道傳遍亞西亞一帶，因此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本章下半段(23~41節)記載「主的道」引起了銀匠底米丟的反對，結果引致以弗所的大暴亂。其實「滿城都轟動」的混亂，背後正是撒但在挑動人心，然而神使用門徒及城裏的書記，保護了保羅和他的同工，不在此暴亂中受害。

今日鑰節提到：

(一)保羅傳講和辯論「主的道」，及其果效：

1. 保羅在會堂講道(8節)——(1)他無所顧忌的，而「放膽講道」；(2)他「一連三個月」，鏗而不捨的傳道；(3)他藉著「辯論」，而與人面對面的解疑辯正；(4)他信息的中心題目，就是「神國的事」；(5)他為著「勸化眾人」，而諄諄善誘地陳明真道。
2. 保羅在推喇奴學房天天辯論(9~10節)——推喇奴學房是一個講學的會所，或學校。保羅借用此房子，來辯明主道，傳揚福音。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住在亞西亞的無論是猶太人和希臘人，都聽見了「主的道」。並且保羅可能訓練門徒，使他們也出去傳福音，將「主的道」帶至其他地方。
3. 保羅傳講的果效(18~20節)——保羅藉著聖靈的能力，見證基督的復活，使「主的道」傳遍亞西亞一帶；並且因著「主的道」使以弗所聖徒見證認罪悔改與對付已往罪行，因此主的道在以弗所大大興旺而且得勝。

(二)「主的道」對以弗所的拜偶像的宗教文化有了深刻的衝擊。有關「這道」的描述，本章有如下的記錄：

1. 「這道」被不信的人毀謗(9節)——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在眾人面前毀謗這道，保羅就離開他們。當我們在不信的人中間不能有正常的見證時，最好的辦法是『從他們中間出來』(賽五十二 11)。許多時候，沒有分離就沒有見證。
2. 「這道」被傳揚，以致一切的人都聽見(10節)——我們應該樂意接受教導，裝備自己，好在主的事工上盡到自己的一份，與人分享福音的好處。
3. 「這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20節)——主的道必須先在我們的心興旺，才能在才能在教會中興旺。
4. 「這道」起的擾亂也不小(23節)——當主的道「大大」地興旺的時候(20節)，必然會震動黑暗的權勢和秩序，引起不小的擾亂。十九世紀屬靈復興影響所及，電影院、酒館、妓院紛紛關門歇業，可見這道對社會確實發揮了「鹽與光」的作用。

「『於是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這是路加聽說或知道這些年以弗所發生的事之後，所得的簡短印象。『大大』一詞意指無可抗拒的龐大力量。一切事實，力量，都集中在一個主題之下——傳揚主的道。」——摩根

默想：親愛的，如何能使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你能擺上什麼呢？

禱告：主啊！唯願祢的道大大興旺，這是我們的異象，我們一生的標竿。求祢保守我們，不被事務纏身，不被小勝利灌醉，使我們能為異象勇往直前。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章

主題：保羅第三次出外傳道的回程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離以弗所到希臘後折回特羅亞(1~16節)；和(2)保羅在米都利勸勉以弗所的長老們(17~38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第三次出外傳道的回程，而了解他如何建立聖徒和堅固教會；以及從保羅感人的見證與勸勉，而明白我們在教會中服事的職責。

鑰節：「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徒二十28)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章很濃縮地記載保羅第三次出外傳道回程，也是他最後一次訪問在地中海這個特別的地區。有人很正確地提出：「神的歷史不是單單記錄細節而已；它有更廣的目的；它是經過特別安排，將整體濃縮，防止我們迷失在繁瑣的細節裏，並且帶領我們進入正確的判斷中；它一方面是歷史，一方面也包含歷史本身所提供的說明和評論。」

在本章，我們看到一個風塵僕僕的保羅，無時無刻不以教會為念。保羅的歸程打算坐船往敘利亞，然後上耶路撒冷過節，但他風聞猶太人對他的陰謀，便改變路線，由陸路回去。保羅的行程如下：離開以弗所後，他經過馬其頓和希臘到特羅亞；然後要回到腓利比，再乘船去特羅亞(1~12節)。保羅從特羅亞，往米利都去，在那裏會見以弗所的長老們，向他們作了最後的囑咐(13~38節)。這次行程約用了整整一年的時間，目的地是耶路撒冷及羅馬(十九21)。本章下半段(17~38節)主要記載保羅在米都利和以弗所的長老們的聚集。保羅以自己的見證與榜樣，勸勉以弗所教會的長老。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召集這次聚會不是以弗所教會的肢體，而是負監督之責的長老，聚會的目的是教導他們在教會中牧養的職責。這些勸勉對我們有甚麼提醒呢？

- (一) 長老乃是聖靈所設立的，並不是出於任何人的推選或任命。雖然表面上，長老是使徒所選立的(徒十四23；多一5)，但實際上，使徒不過是明白聖靈的意思，印證了聖靈的設立。
- (二) 長老是作全群的監督(28節中)，而要按照神的旨意牧養神的群羊，並不是要轄制所託付的(彼前五2~3)。
- (三) 長老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所以必須先要謹慎自己的屬靈光景，也以群羊的福祉為前提，處處、事事為他們著想。
- (四) 長老的職責是牧養神的教會，而教會中的眾聖徒，是主用祂自己的血買的，是屬於祂自己的(林前六19~20)。
- (五) 預防教會從外來假師傅如「兇暴的豺狼」的危險(29節)；以及保持信仰的完整和教會的純正，預備迎戰內部，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30節)。
- (六) 記念保羅事奉神的榜樣，包括殷勤勞苦，而忠心恆久的勸戒人(31節)；以神和祂恩惠的道建立聖徒(32節)；和在金錢上清潔(33~35節)，而常常活在「施比受更為有福」的光景中，不斷為別人傾倒自己，把生命分給眾人。

教會若能有這樣的長老們，主的見證自然剛強。我們當為此祈求！

「監督長老不但在全群之上，他們也在全群之中，他們是從全群中選出來作監督。所以神的工人無論多麼重要，要記得他不過是蒙恩的罪人，需要基督的寶血與祂的義，與全群中最弱的一個相同，他自己也應躺臥在青草地上，在可安歇的永恆。」——邁爾

默想：保羅勸勉及提醒以弗所的長老：(1)謹慎自己為監督的身分；(2)謹慎牧養的職責；(3)忠心恆久的勸戒；(4)以神道建立聖徒；(5)在金錢上清潔；(6)實行「施比受更為有福」的功課。親愛的，從這些勸勉，你學到什麼事奉的功課？你有否在教會中盡牧養的責任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有關心和愛護人的心腸，不辭危難，幫助孤單的，勉勵灰心的，喚醒那沉睡的。求祢幫助我們從保羅的身上學習如何作你忠信的僕人，並有美好的榜樣——對神忠心，對教會關心，對人有愛心，好叫那日得祢的稱許。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一章

主題：保羅回耶路撒冷後被捉拿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從特羅亞回到耶路撒冷的過程(1~16節)；和(2)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17~40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雖然知道有患難與捆鎖等待著他，而了解他仍忠於神的旨意，順服聖靈的引導，並且願意為主的名，將捆綁、生死置之度外的心志。

鑰節：「保羅說：『你們為甚麼這樣痛哭，使我心碎呢？我為主耶穌的名，不但被人捆綁，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徒二十一 13)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一章記載保羅回耶路撒冷後被捉拿。從本章以後我們看到，保羅成為主「被囚的使徒」；根據他自己書信中所說的，這通往耶路撒冷的路乃是一條捆綁之路，最終導致了神福音的廣傳，直到當時的地極——羅馬為結束。

本章有二件事值得我們注意：

(一)保羅不聽眾人的苦勸，而定意要上耶路撒冷(1~16節)。保羅上耶路撒冷是否過分執拗，一意孤行？究竟他有否違背聖靈的啟示，而違背主的旨意？

(二)保羅竟聽了耶路撒冷長老的意見，而被勉強去聖殿行潔淨的禮(17~26節)。保羅是否違背他自己所教導的『因信稱義，而非因行律法稱義』(加二 16)，而妥協遵守舊約的儀式，以致不蒙主的喜悅，咎由自取，在耶路撒冷被捕，蹉跎了四年的歲月？

對保羅應該聽勸而不聽勸，不該聽勸而竟聽了勸的態度，解經家持有完全不同的看法。根據聖經，答案就在《使徒行傳》二十三章 11 節：「當夜，主站在保羅旁邊，說：『放心吧！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在這裡，主並沒有說過半句批評責備保羅的話，既未譴責他不該前來耶路撒冷，也未指責他不該去聖殿，反而讚賞他在耶路撒冷忠心作見證去聖殿。

今日鑰節提到「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保羅雖然知道有患難與捆鎖等待著他，而了解他仍忠於神的旨意，順服聖靈的引導，並且願意為主的名，將捆綁、生死置之度外的心志。首先，推羅的門徒被聖靈感動而勸阻保羅不要往耶路撒冷去；過了幾天，先知亞迦布該撒利亞也預言他將在耶路撒冷被人捆綁。而該撒利亞的聖徒們為保羅此去耶路撒冷的前程擔心，甚至出聲痛哭，雖然充分流露了弟兄相愛之情，但只能加重保羅的為難。對保羅而言，面對前面的道路，有那麼多的聲音，實在不容易選擇。當時保羅並沒有說他們的預言不是出於聖靈，相反的，正是印證聖靈給他同樣的一再指示。所以他選擇了為主受苦，甘於捆鎖，是為要完成神所交付的使命。肢體的關心誠然可貴，但順服神的引導更為重要。保羅為主耶穌的名，不問前程吉與凶，不計個人的得失與安危，而願遵主旨到路終，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甘心樂意。這是何等的心志！

此外，保羅去耶路撒冷的決定，主因有七：(1)當他在以弗所的時候，得到啟示，靈裡已經清楚，就「心裏定意」，意即這件事不是出於他的血氣肉體，一意孤行，乃是出於他靈的深處，清楚得了指示然後定規的；(2)他自己早已知道將會在耶路撒冷遭遇捆鎖與患難，但他因為「心甚迫切」，意即他並沒有不去的自由，因而順服主的旨意，要上耶路撒冷去；(3)門徒們似乎也認識到保羅的行動乃是出於神的帶領，就說：「願主的旨意成就便了」，因此不再勸阻，而同意保羅的決定；(4)他必須親自回耶路撒冷，把外邦眾教會的愛心捐款，作一清楚的交代，才能卸下裏面的負擔；(5)保羅的被捕，乃是出於神的安排，為要讓他能在君王面前宣揚主名；(6)主在保羅被捕入獄之後不但未責備他，反而對他多有鼓勵和安慰；(7)保羅的經歷，與主耶穌面向耶路撒冷赴十字架的過程很相似(太十六 21~23；路九 22, 51；十三 31~32；十八 31~33)。

「不論發生何事，只要按著神的旨意，我們便處於世界上最安全無慮的地方。——《生命雋語》

默想：親愛的，神的旨意不是以多數決定。門徒、先知、同工、大家的感覺和意見，固然可以幫助我們明白神的引導，但千萬要注意的是，不宜傾聽人的聲音過於神在裏面的聲音。

禱告：親愛的主，面對重要抉擇之時，幫助我們明白神的旨意，並全心順服聖靈的引導。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二章

主題：保羅對耶路撒冷的百姓作見證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分訴(1~21節)；(2)眾人的反應(22~23節)；和(3)千夫長的措施(24~30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捉拿，而了解他抓住機會，為主作見證；以及從暴民失控要除滅他的反應，而明白神用他羅馬的公民權和羅馬的千夫長保護了他，為要他將繼續為基督作見證和傳揚福音。

鑰節：「我回答說：『主啊，你是誰？』祂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穌。』」(徒二十二8)
「我說：『主啊，我當做甚麼？』主說：『起來，進大馬色去，在那裏，要將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訴你。』」(徒二十二10)

鑰點：本書一共記錄了四篇保羅的分訴(徒二十二、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章)。他以個人得救的親身經歷，分別在耶路撒冷的百姓、巡撫腓力斯、巡撫非斯都和亞基帕王面前作見證。

1~21節記載保羅用希伯來語的分訴，分三方面：(1)得救之前——生長在大數的猶太人，在名教法師瑪列門下受教，熱心謹守律法，肆意逼迫相信耶穌的人致死，甚至追他們到大馬色；(2)得救的經過——重述在大馬色路上與主相遇的經歷，並提到亞拿尼揭示了神揀選他，對著萬人作見證，然後又講到他求告主的名受浸；(3)得救後的改變與蒙召——主提醒他趕緊地逃離耶路撒冷，因為這裏的人必不接受他的見證，並囑咐他往外邦人中去。本段強調神揀選保羅的目的：(1)叫他明白祂的旨意；(2)叫他得見那義者——主耶穌基督；(3)叫他得聽祂口中所出的聲音；(4)叫他能對著萬人為祂作見證；(5)叫他歸入基督的身體，過成聖的生活；(6)叫他往外邦人中間作見證。

22~23節記載眾人聽到神差遣保羅到外邦人那裏去，這時就群情激憤，而喧嚷要除滅他。

24~30節記載千夫長的保護措施。此時，千夫長吩咐手下帶保羅進營樓準備拷問(24節)。就在保羅馬上就要被鞭打時，他揭示了他是羅馬公民的身份，千夫長就不敢鞭打保羅(25~29節)。神再一次用保羅的羅馬公民身份保護了他。次日，千夫長招聚猶太公會成員來了解保羅的案情(30節)。於是保羅又有了一次為自己辯護和為基督作見證的機會。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蒙召時所問主的兩個問題：(1)「**主阿，你是誰？**」——要認識主的自己；和(2)「**主阿，我當作甚麼？**」——要認識主的旨意。在這二個問題中，涵示了保羅已經承認主耶穌就是基督，是掌管他一生的主。保羅一生的轉機，乃是從遇見主開始的。而在這裏給我們看見，他今後的生活行為，不再以自己的心意為中心，而已主的心意為中心。當我們遇見了主，保羅的兩個問題是否也成了一生我們追求和學習的幫助？

此外，從保羅的見證中，我們看到他是一個被主得著，而被完全改變的人。他的經歷本身比一切辯論都更具說服力。保羅闡明他從前種種與眾人一樣。但信主之後他由逼迫信福音的人改變成為作主復活見證的人；並且他由向同胞骨肉作逼迫教會的見證改變成向外邦人為主作見證。保羅為主作見證可以分為三重的宣告：

(一)信主之前的景況(2~5節)——從前謹守律法，雄心夢想事奉神，反而成了逼迫基督徒的人！

(二)信主悔改的經過(6~16節)——榮耀救主的顯現，認識主的自己，而扭轉了人生存在的意義！

(三)信主之後的呼召及改變(17~21節)——接受主託付的使命，向萬人作見證，為不朽的事業奮鬥而奔走！

「神安排了環境，保羅順服地利用了每一個機會來分享福音最後我們學到的功課是，一個被主得著，被完全改變的人，他的經歷本身比一切辯論都更具說服力。」——摩根

默想：保羅抓住站在營樓臺階上(40)的機會，傳講福音和分享個人見證，親愛的，你是否利用每一個機會，來為主作見證呢？

禱告：親愛的主，教導我們，抓住任何機會，傳講福音，而與別人分享信主得救的見證。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三章

主題：保羅在公會前的見證與其後果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在公會中作見證(1~10節)；(2)主在夜間向他顯現(11節)；和(3)保羅被帶到該撒利亞(12~35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公會前受審問，而了解他又有一次為自己辯護和為基督作見證的機會，並他如何臨機應變應付了險境；以及從主在夜間向他顯現，而表明要他放心去羅馬，為祂作見證；並且明白神如何用他的外甥洩密和羅馬的軍隊保守了他，而不讓猶太人殺他的陰謀得逞。

鑰節：「當夜，主站在保羅旁邊說，放心罷！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徒二十三 11)

鑰點：本章有三件事值得我們注意：

- (一)保羅的勇敢與智慧(1~10節)——這段是記載保羅知道如何勇敢地與猶太公會交鋒，主也賜他智慧脫離困境。保羅在公會前分訴，但他剛開口，就被大祭司吩咐人辱打。他憑智慧，引起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為死人復活而起爭論，接著千夫長恐怕保羅被他們扯碎了，就吩咐兵丁下去，把他從眾人當中搶出來。我們有足夠的勇敢與智慧面對因傳福音而有的困境嗎？
- (二)主站在保羅旁邊(11節)——當時保羅的處境，沒有人想要幫助他，甚至教會也沒有伸手援助他。但當夜主向他顯現，告訴他「放心罷！」這是何等的安慰和鼓勵。主並應許他要在羅馬為主作見證。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羅八 31)？
- (三)主的作為和保守(12~35節)——這段記載保羅如何因著主的奇妙安排和照顧，順利的到該撒利亞去的經過。由於心中的仇恨，這些狂熱的猶太人起誓要暗殺他。他們的被陰謀保羅的外甥聽見，而去報知千夫長。接著千夫長連夜派兵護送保羅到該撒利亞，又寫信給巡撫腓力斯結果如何呢？保羅被「看守在希律的衙門裏。」。這一切豈不都是主精心安排設計的嗎？今日鑰節指出保羅在耶路撒冷所言和所行的，乃是為主作了見證；並且應許保羅會照著他的心願(徒十九 21)，被平安無事地帶到羅馬去作見證。保羅雖然身處困境之時，然而：
 - (一)主的鼓勵——山雨欲來！主的安慰乃是患難中得力的泉源(林後一 4~6)！
 - (二)主的稱許——處處為難，人人作對！主若喜悅，我們便可放心(徒二十三 11)！
 - (三)主的保證——主的話使人有信心、確據和方向！我們的前途，被握在主的右手中(啟一 17, 20；二 1)！

此外，主向保羅顯現並說話的意義：

- (一)「主站在保羅旁邊」——主安慰他！在黑暗籠罩的境遇中，主的話驅走他對前途的疑惑。
- (二)「放心罷」——主鼓勵他！有主同在，作隨時隨在的幫助，就可放心！
- (三)「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主讚許他！印證並嘉許他在在耶路撒冷所言所行，都是為主作見證。
- (四)「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主應許他！應許他必安全脫困。這句話也是一個啟發性的暗示，給保羅指出一條脫困的路：上告於該撒(徒二十五 11)，而在更高、更廣的層面為主作見證。

後來，保羅在該撒利亞至少被囚二年以上的經歷，就可以印證主的這一句話「放心罷」。至於最後一句話，「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則在《使徒行傳》的末了部分應驗了。

「主與我們同在，我們就有平安。祂能使用微小的事拯救我們，例如那個好奇的少年人；祂會在我們的服事上作偉大的工，在必要時差遣羅馬兵丁護衛我們。」——摩根

默想：親愛的，回顧以往，生活是主精心設計的。再環顧四周，充滿著迷惑混亂。環境是沒有盼望的，人也無法相助。但主與我們同在，我們便可放心！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在保羅最需要安慰時，與他同在，並且鼓勵他，還應許他要繼續為祢作見證。幫助我們在各種情況下，能確信祢的同在，使我們有負擔及信心傳揚福音。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四章

主題：保羅在巡撫腓力斯前的見證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大祭司僱請辯士向巡撫控告保羅(1~9節)；(2)保羅的分訴(10~21節)；和(3)腓力斯的處置(22~27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巡撫腓力斯前的見證，而了解三班人的行事為人的寫照：(1)猶太人不實與惡意的控告；(2)保羅據理力爭，為信仰而分辯；以及(3)腓力斯雖明白事件真相，卻因私利而不肯斷案。

鑰節：「我因此自己勉勵，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徒二十四16)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四章涵蓋的時期，有兩年之久；主要是記載猶太人僱請職業辯士(律師)帖土羅，對保羅提出控訴。接着，保羅便作出分辯，指明他們所告的事無法證實。腓力斯明白事件的真相，但不立即審斷，吩咐人寬待保羅。他期望受賄，又因要討猶太人的喜歡而把保羅拘監兩年。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他在巡撫腓力斯前的見證：

- (一) 尊重巡撫的權柄，不亢不卑的辯護——基督徒說話應彬彬有禮，但不宜說諂媚奉承的話(帖前二5，猶17)。
- (二) 冷靜的用情理不合及無具體事實，推翻了帖土羅的惡意控告——事實勝於雄辯，基督徒最好的表白，乃是將事實擺明出來。
- (三) 承認所信、所傳的是根據聖經所記載的——基督徒承認自己的信仰，乃是按著聖經的教訓，這是榮耀的承認，是有見證的承認。
- (四) 表明為信仰而分辯，就是盼望死人，無論善惡，都要復活——基督徒應當以將來復活後得主獎賞，為我們今日生活所追求的目標(腓三11~14)。
- (五) 對神、對人存無虧的良心——基督徒的為人生活，必須維持「對神」和「對人」有無虧的良心，才能保持與神和人關係和諧。
- (六) 沒有煽動猶太人起來動亂，反而把捐項帶給猶太百姓——基督徒應當樂意濟助有需要的人。
- (七) 平鋪直敘事實經過，指出誣告的人並沒有來作證——基督徒在不公平對待之下，應當不向不講理的人發脾氣，而應沉著不慌地應對。
- (八) 為自己所說的話語負責，沒有任何妄言之處——基督徒在人前應當在言語上保持誠實，而不宜有妄為(指不正，壞事，惡行)的地方。
- (九) 總結受審的原因，乃是為死人復活的道理——基督徒信仰的核心就是：耶穌基督的復活！

我們是否準備好能像保羅為主復活的事實和自己在基督復活裏復活的盼望，而作見證呢？今日鑰節提到「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常存」在原文是「常常操練」(exercise myself)的意思。在這裡，我們可以看保羅為人生活，乃是「對神」和「對人」都是問心無愧。向著神，保羅竭力傳講福音，用真理建造教會；向著人，他帶著給本國的捐項上耶路撒冷，為要濟助當地的窮人。另一方面，面對腓力斯索賄的暗示，他卻無動於衷。因此保羅才配稱為主剛強的見證人。讓我們彼此勉勵對神、對人，何地、何事，「常常操練」行事合乎良心的感覺，而毫無愧疚。

「保羅正從希伯來的環境被轉移到羅馬的影響力和環境中。顯然他正在緩慢的邁向羅馬。…然而我們仍看得出，是他的主在掌管一切，他正在移向羅馬的影響力和環境中，正逐漸接近他前往羅馬的目標。」——摩根

默想：保羅對神、對人有無虧的良心，因此他可以據理力爭，為信仰而分辯。親愛的，為福音的緣故，你是否常常操練對神、對人存無虧的良心呢？

禱告：主阿，幫助我們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並且在任何情況下，仍能積極地見證祢，成為祢生命的運河。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五章

主題：保羅在巡撫非斯都面前的見證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猶太人的控訴(1~5節)；(2)保羅在非斯都面前(6~12節)；和(3)非斯都在亞基帕王面前解釋保羅的案件(13~27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巡撫非斯都面前的見證，而了解他沒有違犯猶太人的律法，污穢聖殿，和羅馬的法律；以及明白保羅如何在政教人物的不公平對待之下，而上告於該撒，因而成就了神引導他到羅馬作見證的旨意。

鑰節：「我若行了不義的事，犯了甚麼該死的罪，就是死，我也不辭。他們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實，就沒有人可以把我交給他們。我要上告於該撒。」(徒二十五 11)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五章主要是記載保羅在巡撫非斯都面前的見證。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的遭遇，應驗了他自己所說的「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四 9)。本章給我們看見那編排歷史的導演正執導一台好戲。劇本內容則是以「又為一個人名叫耶穌，是已經死了，保羅卻說他是活著的」(19節)為中心。猶太領袖、王公、大臣、貴婦都不過是配角，一切是為主角保羅往羅馬作見證而鋪路。本章有四班人值得我們注意：

- (一)不擇手段的猶太領袖(1~3節)——雖然過了兩年，保羅因他們的控告仍在牢獄中；但他們的仇恨未消，仍然扮演反派角色，繼續說謊話與捏造事實，設法想殺害保羅。然而，因神多次的干預，使他們的計謀都成空。
- (二)權貴一場空的非斯都(4~12, 24~27節)——他外表勤政愛民，又秉公辦事，但實際是兩面討好，敷衍塞責；知法卻不守法，全為保護自己利益；對屬靈的事完全無知(19節)。雖然按法他早應把保羅釋放了，但他却自願人情，而玩弄政治手腕，因此顯出他的偏頗，就問保羅是否願意在耶路撒冷受他審訊(3, 9節)。這種人怎可信任？在處理保羅的案件事上，他應可被算為最差的男配角。史載他兩年後便死於任內。
- (三)虛榮的亞基帕王(22~23節)——那他天穿著王的紫袍，「大張威勢而來」(23節)到非斯都巡撫的殿堂。看起來，他好像是要來表演一場壓軸秀，其實他不過是一個跑龍套的。他虛張聲勢，要審問保羅，但他並沒有司法審判權。
- (四)全力以赴的保羅(10~12節)——觀眾雖都頑劣無心，戲本看起來也好像不合理，但他却沒有一點自憐與怨言。既有舞臺，他就藉著每一個機會為至寶主耶穌作見證。本戲的高潮就是他上告於該撒(，因此他開始向羅馬出發，而盡傳福音的職事。他可是最佳的男主角，為主正傾力而演出。

今日鑰節提到「我要上告於該撒。」「上訴該撒」(Caesaren Appello)是一句法律名詞，羅馬公民一呼叫此言，有關他的案件便須呈在該撒面前。保羅表示要「上告於該撒」，毫無疑問的，他是訴求使用羅馬正常的法律程序，將有關他的案件呈在該撒面前，讓該撒親自審裁他的案情。因為羅馬任何公民均可上訴到皇帝面前，受皇帝親審。保羅堅持上訴於該撒的理由如下：(1)若被交給猶太公會審理案件，必然得不到公正的審判(徒二十三 2~3；二十四 1)；(2)在被帶到耶路撒冷的路上，設有埋伏要殺害他的陰謀(3節；徒二十三 15)；(3)前後兩任巡撫，寧願討好猶太人，而欲犧牲保羅(9節；徒二十四 27)；(4)或許因為他曾有過羅馬官方秉公判案的經驗(徒十八 12~17)，故相信在羅馬受審可以得到公正的判斷；(5)上訴也給他開了去羅馬傳道的門，得以實現他的心願(徒十九 21；羅一 13~15；十五 22)，並成就主給他的應許(徒二十三 11)。

「主保護祂僕人的法子，真是奇妙！從前他們設埋伏(徒二十三 16)，就有保羅的外甥來通知。這次雖無人知，然而主卻叫非斯都不肯(徒二十五 4)。『萬事互相效力』！」——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不管你擁有什麼身份或地位，人生本是一臺好戲，就看你如何演繹。而你是否正為主傾力演出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給我們一顆積極的心，為祢而活；幫助我們無論在何時、何方，尋找機會，全心全力地為祢作見證。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六章

主題：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見證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見證(1~23節)；和(2)見證的結果(24~32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見證，而了解他如何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並蒙主託付，盡傳福音給外邦人的職事，卻遭猶太人逼迫；以及明白保羅見證的目的，乃是願勸一切的人接受救恩，因而使審判者無話可說，都同意他沒有犯甚麼該死的罪。

鑰節：「亞基帕王阿，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徒二十六19)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六章主要是記載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見證(1~29節)，以及見證的結果(30~32節)。保羅有四次為自己分訴。首先，在公會前(徒二十三1~10)，他見證未信主之前的景況、信主的經過，以及信主後的改變；接著，在巡撫腓力斯前面(徒二十四10~21)，他指明猶太人所告的事無法證實，並講到他與猶太人間的糾紛，完全是為死人復活的信仰而受審；之後，在巡撫非斯都面前(徒二十五6~8)，他強調他並沒有行過甚麼不義的事；然後，在亞基帕王面前(徒二十六1~29)，他見證蒙恩的經歷，並進一步向亞基帕王傳福音。本章應驗了，當主揀選保羅時，對他說，他將在「君王及以色列人面前，為祂名作見證」(徒九15)。根據聖經的記錄，這次保羅在羅馬官長前的分訴，是他一生中的最後一次。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乃是照著天上來的異象盡職事：

(一)他的改變(13~15節)——完全改變了對基督和教會的認識：(1)因主親自向他顯現；和(2)因主親自向他說話。

(二)他的奉派(16~18節)——完全清楚了傳福音的使命：(1)主派他作執事、作見證；和(2)主派他作傳福音的使徒。

(三)他的回應(19~20節)——不僅看見異象，並順服異象，且遵行異象：(1)他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和(2)他到處宣揚福音的信息。

(四)他的堅持(21~23節)——雖經歷逼迫，因神的保守及幫助，而不灰心、不放棄，仍繼續傳講福音：(1)他忍受人的逼迫；(2)因他蒙神的幫助；和(3)他傳講福音的信息。

今日鑰節提到「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保羅一生的事奉工作乃是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而將福音傳給外邦人，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到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這一個「從天上來的異象」，乃是那從天上來的大光，使保羅將一生獻給主。這個「從天上來的異象」的內容就是基督是元首，教會是身體。因為我們若沒有基督和教會的異象，事奉就會隨隨便便、漫無目標；而且如果我們不順服這異象，基督的啟示和教會的實行就只不過是一個思想而已，而最後會變成空談。

此外，自從主把這異象賜給保羅之後，他就不顧一切的為難，而一生順服這異象到底。因此，他不單單有這異象的啟示，並且有實際的行動，而照著主所吩咐的，去勸人得著真實的救恩。正因如此，他一生的事奉工作乃是與他的異象相稱的。他每一天都是行走在這異象的路上，讓人在他身上能看見基督，也能看見教會。江守道弟兄說得好，「在英文裏面，『異象』這個字是 Vision。與此相關的，有一個字是 Vocation。這個字平常翻譯成『職業』，但不大合於原意。Vocation的原意是說：『你所看見的異象，現在成了你這個人了，變了你的職業了，變了你的職分了。』」但願我們也像保羅一樣，一生都進入這一個異象中，並且是一直的進入，直到成為我們的職分。

「不單單有異象，並且順服它；不單單有亮光，並且行在其中；不單單有福音，並且順從福音的呼召；這一切造成了保羅的改變。」——摩根

默想：保羅強調他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所以他不論碰見多少苦難與危險，仍努力完成那異象所託付的使命。親愛的，你是否從神領受「從天上來的異象」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給我們看見「從天上來的異象」，使這異象成為我們的天職與使命；並叫我們在生活中，活出所看見的異象，完成神的心意。阿們！。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七章

主題：保羅在海難中的見證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保羅赴羅馬的航行(1~8節)；(2)保羅遇風險(9~26節)；(3)船在亞底亞海中飄蕩(27~36節)；和(4)眾人登岸得蒙拯救的過程(37~44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被解赴羅馬途中遇到風暴，而認識神如何出手干預，保守祂的僕人；以及從保羅在風浪和苦難中的榜樣，而了解他如何成為別人的祝福，使眾人性命得保。

鑰節：「**因我所屬、所事奉的神，祂的使者昨夜站在我旁邊，說：『保羅，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該撒面前；並且與你同船的人，神都賜給你了。』**所以眾位可以放心，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徒二十七 23~25)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七章主要是記載保羅被解赴羅馬途中遇到風暴。在二十三章 11 節神已應許保羅，將在羅馬為神作見證，但卻沒有預告他怎麼去羅馬。在一段艱難的航程中，我們看見神的計劃不因風暴受攔阻，而祂又是如何出手干預，使保羅安然抵達羅馬。

今日鑰節提到「**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這節給我們看見，神才差遣祂的使者來對保羅說話，故此他仍能在風浪中維持內心的平靜安穩；在危難之時，他挺身而出，向眾人講出安慰、鼓舞的信息；並且在眾人失望喪志之時，向他們保證，神因保羅的緣故而保守與他同船的人。所以他成為全船失望之人的蒙福關鍵。

此外，從今日的鑰節告訴我們，保羅的信息清楚證實了他對主的信心，是根據神可信、可靠的話。所以在風浪中，他仍能維持內心的平靜安穩，並且勸人放心。從保羅說的這段話，讓我們看見屬神之人，在人生的風浪和苦難中應有的見證：

- (一)「**我所屬、所事奉的神**」——在危難中，保羅仍有把握的作見證，他所屬、所事奉的神，必負一切的責任。我們既是屬於神的，祂豈會不負責嗎？因我們所遭遇的一切都是出於神的安排，所以在任何環境中，我們都應當放心把自己交託給祂。
- (二)「**不要害怕**」——環境惡劣依舊，保羅怎能不害怕，並且放心呢？這是因為他聽到主的使者向他保證，他必會到達羅馬，並且同船的人一併蒙保守。這裡表示保羅可能曾為眾人的安全而向神禱告，並得到神的應允。人生的風浪雖從不停止，所以我們應當向神禱告，信靠神的應許，而在神的話中不害怕。
- (三)「**與你同船的人，神都賜給你了**」——我們身邊的人，無論是不是基督徒，都是出於神的安排。我們是否關注他們的蒙恩得救？常為他們代求？
- (四)「**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保羅見證神是信實的，因祂的話可靠，必然成就。所以全船的人也因他信神的話，而親歷神的保守與拯救，並且一定有的人因此信神而得救。神的話既是腳前的明燈，在風平浪靜時，我們應當多讀、多記、多想。到有需要時，聖靈便能把應許的話賜下，成為供應、扶持、力量、指引，使我們走上正路，並且能用神所賜安慰的話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林後一 4)。

因此，我們從保羅在風浪中的榜樣，而明白如何面對世上的苦難(約十六 33)，包括：(1)對神——要信靠祂的信實和大能，(2)對人——要勸勉、安慰和鼓勵，和(3)對己——要鎮靜。保羅在海難中所表現的鎮靜、勇氣、信心、愛心、智慧、領導力，不但自己得救，全船的人也都得救。

「**但當暴風雨臨到他們時，保羅的表現即成為船上眾人的主要話題了。保羅自己雖然是個囚犯，卻嚴格地指揮船隻，作出決定，發號關乎人命的指令。但我想，危機使人看見保羅生命裏藏著一些東西。暴風雨臨到的時候，美麗的理论很快就凝結成為堅固的事實。**」——陶恕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能有保羅那樣的見證——無論在任何處境能鼓舞人心，叫人現經歷平安？

禱告：親愛的主，祢的手是供應的手，也是保護的手，在各樣的危難中，祢保守了我們。並且幫助我們也學會在各樣的景況中，成為別人蒙福的關鍵。阿們！

讀經：徒第二十八章

主題：保羅在米利大和羅馬的見證

提要：第二十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保羅在米利大島上被毒蛇咬住的遭遇(1~6節)；(2)保羅醫治島長的父親和其餘的病人(7~10節)；(3)保羅安抵羅馬(11~16節)；和(4)保羅傳講神國的道(17~31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途中米利大島上的見證，而了解他成了屬天祝福的管道，使全島上人看到神的同在及作為，包括：(1)被毒蛇咬住手卻無害和(2)治好島長部百流之父與其餘的病人；以及他在羅馬的見證，而明白他放膽傳講神國的道，使福音的見證終於傳達到了羅馬，並且最終也會傳及到天下。

鑰節：「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徒二十八 30~31)

鑰點：《使徒行傳》第二十八章是繼續記載保羅在米利大的見證(1~10節)和在羅馬的見證(11~31節)。保羅到了米利大島。在那裏他被毒蛇咬住，卻不受害，然後他醫治島長的父親和其餘的病人。接著，保羅換船安抵羅馬，結束他第四次出外盡職的行程。首先他經過敘拉古、利基翁、部丟利、亞比烏市和三館受到弟兄們迎接。保羅蒙准租屋和看守的兵另住一處。在羅馬，他與猶太首領接觸，並從早到晚傳道。保羅在羅馬足足有兩年，向所有來訪的人傳講神國的道。《使徒行傳》在這裏便結束了，因為福音已傳到那時世界的中心——羅馬。但是對教會在地上的使命(徒一 8)，因此本書是一本還沒有結束的書，而這表示復活的主藉著聖靈通過使徒們在地上的工作還沒有結束，還有千萬個使徒要添補進去。全部的《使徒行傳》猶待在國度期間方始能夠編寫完全。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聖靈的工作都是藉著忠於基督的人——有名的如彼得、司提反、腓立、保羅等，和無名的如商人、旅客、奴隸、獄卒、教會領袖、男人、婦女、外邦人、猶太人、富人、窮人等，他們所作的生命見證改變了人類的歷史，他們所傳的福音連帝王，仇敵，監獄，鎖鍊都不能阻擋。世世代代以來，許多聖徒繼續順服聖靈，把福音傳遍世界！今日，願主也使用我們，作祂應作的事。

(二)本書是一本沒有結束的書——那是因為復活的主藉著聖靈，在地上的工作還沒有結束，還需要更多的見證人，繼續寫全《使徒行傳》。因全部的《使徒行傳》猶待在國度期間方能編寫完成。在本書裡，第一世紀的使徒們的行傳也許結束了。但是在教會的歷史中，每一次屬靈的復興，神都興起祂的器皿，仍然再添補本書的後續。因此，凡是奉差遣為主傳道的，或是有感動、有託付，為主作見證的，也都在本書的後面續寫了下一章。今日，願聖靈澆灌在我們身上為祂作工，且充滿我們，好讓我們繼續寫《使徒行傳》的腳蹤。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住了足足兩年。」正如在經文中的記載，保羅在自己的房子裏足足兩年，接待訪客，並傳講福音，而沒有受到阻礙。據推論，在這兩年期間，他寫了四本所謂的「監獄書信」，即：《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根據保羅在羅馬監獄所寫的書信，他曾接待過：(1)各地教會差遣來供給給他需用的聖徒(腓二 25)；(2)各方來聽他講道的人，甚至連該撒家裏的人也因此信了主(腓四 22)；(3)在羅馬和他同囚的犯人，包括潛逃到羅馬的奴隸阿尼西母，也因此歸正(門 10)。保羅在羅馬的見證，其所產生的影響，遠遠超過人一切的反對與作為，因誰都不能阻止福音的推展，和最終的勝利。

「你可否再加上幾節經文，使這本書的內容更加充實。現在《使徒行傳》續篇一直書寫著，有天使藉著寫者來從事這項巨著。」——邁爾

默想：親愛的，《使徒行傳》是一本還沒有結束的書，你和我是怎樣寫續篇呢？我們是否也成為基督的活見證人，放膽宣揚神的國？

禱告：親愛的主，感謝祢揀選我們，成為祢的見證人。我們亦願意獻上自己的一生，聽從祢的差遣，甘心被祢使用，延續使徒行傳。阿們！

【《羅馬書》綜覽】——神的福音

【主要內容】《羅馬書》論及神福音的內容，乃是神全備的救恩，包括稱義、成聖和得榮；並且明白神福音的計劃，乃是神的主權使救恩臨到外邦人和以色列全家得救，包括揀選、應許和展望；以及如何實踐福音的果效，就是在個人和團體中過一個披戴基督的生活，包括相愛、順服和接納。

【主要事實】保羅精心編寫本書，藉以特別強調：

- (一)「神福音的內容」——乃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而為普世的罪人帶來完備的救恩。故「神的福音」的目的乃是叫人因信得稱為義、與神和好、得以成聖、更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最終使我們得榮耀。這都因著神那不能隔絕的愛(羅八 39)!
- (二)「神福音的計劃」——乃是神的主權使救恩臨到外邦人和以色列全家得救，包括揀選、應許、計劃和展望。故「神的福音」的計劃與以色列人被棄，而至終必蒙拯救，不但沒有沖突，反而使之得到實現。至于目前以色列人的跌倒，神卻使救恩臨到外邦人，其目的乃是激勵以色列人發憤，尋求福音，以致得救。這都因著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難測、難尋(羅十一 33)!
- (三)「神福音的果效」——乃是神全備的救恩對我們今生的影響和對永世的意義。故「神的福音」乃是使我們過一個與神和與人的正常基督徒生活，因而使我們蒙恩後，披戴基督，為著死而復活的基督而活；並在教會中服事，彼此相愛、順服和接納，相互建立，而活出真誠、熱切的團體生活；且在地上作順服和光明的見證，彰顯神的慈愛和權能，而帶進神榮耀的國度，完成神永遠的旨意和計劃。這都因著神的獨一全智(羅十六 27)!

【主要作者】——保羅

【本書重要性】

- (一) 聖靈將《羅馬書》列在書信的頭一卷，可見本書信的重要性。本書除了進一步啟示基督和祂的福音之外，它也是所有其他書信的總綱和根基，不論在福音的內容、信徒的經歷、教會的見證等各方面，以後的書信都是根據本書來加以發揮的。此外，本書對「神的福音」的講解最深入又全面，不論是人的光景或神的預備；「神的福音」所帶來的祝福，而使個人或團體在生活中有正常的實踐；「神的福音」如何使信的人在行事為人上能過聖潔的生活，和在神的國裡彰顯在聖靈的公義、和平、喜樂，都有系統和詳盡的論述。因此，任何人若想要客觀地認識基督徒之核心信仰的根據和章程，並且主觀地經歷神全備的救恩；以及明白蒙恩後如何在個人和團體生活中所該有的實行，就必須讀本書。
- (二) 《羅馬書》在教會歷史上是聖經中最有影響力的一卷書。此書的重要性可從多位重要人物的傳記中得知，本書是如何激動他們對神的積極信心，因而在個人生活中經歷了屬靈的復興。現今這封書信仍然能藉著人相信福音，享受基督，因而經歷生命的改變因此，任何人若想要明白人如何相藉著信福音，因而享神完備的救恩，經歷生命和生活的大改變，就必須讀本書。

- ❖ 「打開了聖經中一切寶藏之門。」——加爾文
- ❖ 「任何人通曉這卷書，就是找到一條明白整本聖經的通道。」——加爾文
- ❖ 「《羅馬書》是新約主要的書卷。」——馬丁路得
- ❖ 「《羅馬書》這封書信實在是新約的主要部分與最純粹的福音，它不僅值得每一個基督徒研讀爛熟，而且值得他天天去全心揣摩，以它為日用的屬靈糧食。這封書信不怕閱讀得太多，揣摩得過分，人們愈加研習它，它也就愈顯得寶貴，愈顯得有味。」——馬丁路德
- ❖ 「這卷書是基督信仰的權威根據。」——高德
- ❖ 「屈梭多模(Chrysostom)習慣了每星期最少讀羅馬書兩次……無可懷疑的，這卷書所載的是所有神聖基要真理之中最完全又最深奧的真理。」——霍士(C.A.Fox)
- ❖ 「在研讀羅馬書的時候，差不多每一個字都使我們有面對著那位測不透的主的感受。」——郭德(Godet)

讀經：羅第一章

主題：神大能的福音

提要：第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什麼是神的福音(1~17節)；(2)保羅為什麼傳神的福音；和(3)人為什麼需要神的福音(18~32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神的福音乃是本書信的主題；以及從世人的不虔和不義的罪引起神的忿怒，而明白人人對神福音的需要。

鑰節：「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致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羅一 16~17）

鑰點：首先，保羅介紹他乃是福音的使者，奉召特派傳神的福音。接著，他指出神福音的內容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而他傳福音的對象是在萬國中所有的人。然後，他申述寫這封書信的理由，因為他切切的想到羅馬去，以還債的心情盡力傳揚，以便得著福音的果子。所以，他並不以福音為恥，因為他知道「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同時，他宣告神的義只能藉信得著，這就是「本於信，以至於信」。之後，他指出為甚麼人需要福音，因為人對神的不虔——不尋求神、不榮耀神、敬拜偶像，和對人的不義——放縱情慾、存邪僻的心、行事兇惡。當人運用意志揀選不要神，活在不義的道德生活，神就「任憑」他們自行其是，以致道德狀況完全破產，因而人人都被神定罪。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保羅為什麼傳福音——「神的福音」叫保羅成為傳揚福音的器皿：(1)他甘心樂意地作「耶穌基督的奴僕」(1節原文)，所以生活工作乃是完全是照主的心意，為著主的權益；(2)他「奉召為使徒」(1,5節)，是因被神所呼召、被神所差遣，而盡傳福音的職份和託付；(3)他「特派傳神的福音」(1節)，因凡他所作的，都是為著福音的緣故，使別人也能同得這福音的好處(林前九23)；(4)他因「受了恩典」(5節原文)，就一心一意讓人「信服真道」，使人求告主的名(羅十13)，尊主的名為聖(彼前三15)，並歸入主的名下。

(二)保羅如何傳福音——(1)他以「萬國」的人為對象(5節)，見證神的福音；(2)他「在靈裡…事奉」(9節原文)，而活在靈裡，並在靈的新樣裡，勞苦地拓展福音；(3)他熱切「禱告」，尋求「神的旨意」(9~10節)，為著讓神的福音得以推廣和傳揚出去；(4)他要「得些果子」(13節)，所以不因環境的攔阻，而放棄傳福音，領人歸主；(5)他對人有「欠…債」的感覺(14節)，乃是在傳福音的事上，認定自己應盡本分，如同還債的人；(6)他「情願」、「盡力」而為(15節)，所以全人甘心樂意地為福音擺上，毫不顧惜和保留；(7)他「不以福音為恥」(16節)，因著福音榮耀的內容，所以就不在意別人的鄙視、譏誚、反對和抵擋。

今日鑰節提到「福音。」這個字的意思就是關於神方面的「好消息」。在原文的格式內，此字是單數，表明神獨一的「福音」。在本章保羅形容福音是「神的福音」(1節)，乃是指「福音」的源頭是神；內容是關乎神的。「福音」原是神所應許的(2節)，因此「福音」是眾先知預言的應驗(創三15；二十二18；加三16；提後一9；多一2)。從這二節，我們看見福音的基本原則：

(1)對福音的態度——不以為恥(16節上)；(2)福音的本身——是神的大能(16節中)；(3)福音的目的——要救…人(16節中)；(4)福音的條件——相信(16節中)；(5)福音的範圍——一切相信的人(16節中)；(6)福音的次序——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16節下)；(7)福音的顯明——神的義(17節上)；(8)福音的結果——因信得生(17節下)。所以，從這《羅馬書》中，我們可以看到「福音」遠超過基本真理或教義，乃是包括了新約《聖經》所含的所有內容。

「求神把愛靈魂的熱火點燃在我們裏面，又求神加添我們愛靈魂的心，使我們能不斷且熱切地為基督得人。」——慕安得烈

默想：親愛的，當你像保羅一樣，全面地瞭解福音的大能，你也絕不會以傳福音為恥。

禱告：神啊，今天我們開始讀《羅馬書》，開啟我們，讓我們真正地認識祢兒子的福音，也不斷地經歷這福音的大能！阿們！

讀經：羅第二章

主題：神的定罪

提要：第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審判人的原則(1~16節)和(2)猶太人被神定罪(17~29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神審判人的原則；以及明白自以為義的猶太人也被神定罪，而需要神的福音，就是接受基督。

鑰節：「還是你藐視祂豐富的恩慈、寬容、忍耐，不曉得祂的恩慈是領你悔改呢？你竟任著你剛硬不悔改的心，為自己積蓄忿怒，以致神震怒，顯祂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羅二4~5)

鑰點：首先，保羅指出神審判人的五大原則：(1)按照真理審判——在乎人有否藐視神豐富的恩慈、寬容、忍耐。(2)按公義審判——不在乎人的身分，而在於人的行為。(3)按律法審判——是根據「行」律法而不是根據「聽」律法。(4)按人心裏律法的功用審判——是按人有否違背天理良心。(5)按人對耶穌基督的態度審判——是看人接受不接受福音，意即接受不接受基督自己。接著，他強調猶太人怎樣違背律法，並較詳細地指出他們的罪與律法的關係。保羅指出猶太人引以自誇的有三點：(1)有神；(2)有律法；和(3)受割禮。然而，他們空有律法知識，卻倒犯律法：雖外面有肉身的割禮，心裏卻沒有割禮的實際，故被神定罪。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神審判人乃是根據真理(2節)，而審判人的目的，乃是叫人看見自己失敗的事實，儘管自己也許很虔誠，比其他人更好，但卻無法符合神的標準，而未能活出按他所接受神的啓示而被定罪。因為耶穌基督就是真理(約十四6)，這是神衡量人和審判人的標準。根據這個標準，沒有人可以站立得住，因此我們必須接受基督。

(二)神的恩慈、寬容，忍耐，目的是要引領人悔改(4節)，而悔改就是心思有所改變，態度也有改變，並帶來行動上的改變，因而接受基督的恩典。

(三)神以用永遠的生命報應那些得救，而恆心行善，尋求榮耀，尊貴和不能朽壞之福的人(7節)，就是尋求並接受基督的人；反而拒絕基督的人，神就以忿怒惱恨報應他們堅持的、頑固的、任性的不悔改(8節)。

(四)神將來審判人時，是藉著主耶穌基督來執行審判的(16節，徒十七31)，也會揭開人心裏的真實狀況，包括罪的動機和意念。而祂審判人的根據，乃是根據人接受不接受神的福音，意即接受不接受祂自己。

(五)神要人在基督裏真受割禮(西二11；腓三3)，作真猶太人。保羅指出，真正的猶太人，不在於外在的敬虔，而是在於人內心的深處；不僅僅是有割禮記號的人，而應是一個藉著聖靈潔淨更新的人；不僅僅會讚美神，而且也得著神的稱讚。

今日鑰節指出人「藐視」(原文含義看不起，低估，輕蔑)神「恩慈」、「寬容」、「忍耐」的結果：(1)得不到神恩典的應許；(2)積蓄自己的罪過；(3)積蓄神公義的忿怒；(4)等候神公義的審判。其實，神的「恩慈」是指神對人良善，仁慈的態度，並不是指祂對罪的態度。因為神不是透過審判使人悔改，乃是因祂的「恩慈」，而引領人悔改，而悔改就是心思有所改變，態度也有改變，並帶來行動上的改變，因而接受基督的恩典。神的「寬容」是指暫時不對人施行審判刑罰，乃是給人機會悔改，因祂「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彼後三9)。神的「忍耐」是指沒有對人在過往所犯的罪，立即加以審判和刑罰，並不是因祂的無能，卻證明了祂對人的忍耐。今天神不立刻審判我們，乃是因為祂對我們有豐富的「恩慈」，多多的「寬容」及「忍耐」。

「你如果覺得自己有資格站在審判官地位去對付罪人，讓我告訴你，無論是誰，都沒有資格站在這樣的地位上。」——腓力士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認識神對你的「恩慈」、「寬容」、「忍耐」呢？

禱告：神啊，不是我們比別人好，而是因祢豐富的「恩慈」、「寬容」、「忍耐」，赦免了我們不虔、不義的罪，而使我們才不至於被定罪。阿們！

讀經：羅第三章

主題：世人的罪和神的稱義

提要：第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答辯(1~8節)；(2)神對世人的定罪(9~20節)；和(3)因信稱義的概論(21~31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神對世人的定罪，因連一個義人也沒有；以及明白神因信稱義的依據，方法和結果。

鑰節：「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羅三 25 上)

鑰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保羅論述世人的罪和解釋因信稱義的真理。在本章我們見看神的兩大啟示：(1)壞消息——世人都犯了罪，虧缺神的榮耀的事實；和(2)好消息——神預備的挽回祭，叫人因信稱義。前者指出人罪案的判決，而需要神的救恩；後者啟示神給人所預備的救恩，乃是以因信稱義為起點。

首先，保羅以自問自答的對話，指出人的不信不能廢掉神的信和人的不義反倒顯出神的義。接著，他列出人犯罪的清單，包括人的喉嚨、舌頭、嘴唇、腳、和眼，來證明人類的墮落與腐敗的事實。接下來，他再一次指出不只是不敬虔的人，就是所有的猶太人，都在律法的審判之下。然後，他表明人得著神的稱義的依據，乃是神的恩典、耶穌基督的救贖；稱義的途徑，乃是憑信從基督而非遵行律法稱義的結果，更是因信堅固了律法。

今日鑰節指出這神設立主耶穌作「挽回祭」。此字希臘字(hilasterion)與舊約希伯來文「施恩座」、「贖罪蓋」原是一個字。舊約乃指至聖所內在約櫃以上的金板，或稱「遮(蔽)罪蓋(座)」；而新約稱之為施恩座、憐憫座。舊約人的罪只是「暫時」被遮蔽、遮蓋；新約則因主已成功永遠贖罪的事，罪就永遠被「除去」，而不是遮蔽、遮蓋，因此，遮(蔽)罪座就成了施恩座、憐憫座。一面是神本著公義在基督裏，設立主耶穌為「施恩座」，作為神人挽回的地方。因施恩座上有血，律法就不能定人的罪。所以使人能「憑著血」和「藉著信」，坦然親近神(來十19)，與祂相會。並且另一面就是指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流血受死，滿足了律法在罪人身上所有的要求。所以我們的罪得以赦免(來九22)，顯明了神的義。

今日鑰節給我們看到神設立主耶穌作挽回祭的三個要點：

- (一) 血——藉著耶穌的流血，赦免了人的罪(來九22)，滿足神這一方的要求，使神可以接受人。我們得救的時候，如何是藉著信心、靠著主耶穌的寶血，得以坦然親近神。我們得救以後，也照樣需要時常藉著信心，靠著主寶血的功效，坦然來到神面前(來十19~22)。
- (二) 信——藉著人的信，使人得以取用耶穌流血救贖的功效，而能坦然就近神(來十19)。不僅我們在初蒙恩時是因著信，連我們在跟隨主的路上也一直要憑著信。馬丁路德稱本章21~26節為《羅馬書》「因信稱義」的核心，而本節指出神稱義的方法，乃是因著人的信
- (三) 義——這樣，基督耶穌就作了神將人挽回的地方，神人兩下在祂裏面合而為一；在基督耶穌裏，神稱我們為義(加二17)，我們也稱神為義，神的義就在此充分顯明出來。有時我們的屬靈光景很好，有時很差，但我們的光景如何，並不能更動我們在神面前的地位，因為我們不是憑著行為來討神喜悅，乃是藉著信，取用主為我們所作成的一切。

因此，這「挽回祭」就是指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流血受死那件事，也就是我們稱義的根據。從此我們憑著耶穌的血和因著信，再也沒有罪債、控告、定罪，而能親近神。因為我們得著了基督，也就得到祂為我們所作成的一切。

「這是福音的中心，耶穌是我們的代表。祂擔負我的罪，為我們受刑罰受咒詛，就補償了律法的缺陷，滿足神無限公義的要求。祂為我們成就救贖的工，除去刑罰，給我們義者的身份，賜給我們福分，是公義的神所原賜的。」——邁爾

默想：親愛的，當面對神的審判和神所預備的救恩，你的態度和反應當如何呢？

禱告：親愛的主，為祢所預備的奇妙救恩，我們感謝讚美祢，幫助我們不斷憑著信來親近祢，支取祢的恩典。阿們！

讀經：羅第四章

主題：因信稱義的證明

提要：第四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亞伯拉罕稱義的印證(1~16節)；和(2)亞伯拉罕稱義與信心的關係(17~25節)。本章這幫助我們了解亞伯拉罕的經歷，證實因信稱義之道。

鑰節：**【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四 17 上)**

鑰點：保羅已經在《羅馬書》第三章 21 至 31 節中闡述了「因信稱義」的真理之後，而引出了一個大問題，乃是人是否可以因行為、割禮、律法稱義呢？這一點保羅在《羅馬書》第四章用亞伯拉罕的例證，來進一步證明「因信稱義」之道。

首先，保羅以亞伯拉罕的經歷為例證的主幹，並以大衛的經歷為旁枝，來證實因信稱義並非行為的工價。亞伯拉罕並不是因行為稱義，乃是基於他的信，而被神算為義(創十五 6)。大衛雖明明犯了罪，但卻蒙赦免(詩三十二 1~2)。接著，他繼續用亞伯拉罕的割禮為證來說明因信稱義不在遵行律法，可見亞伯拉罕被神稱義是在受割禮之前，然後，他提到亞伯拉罕是在律法以外蒙受神的應許。若應許是基於律法，信就歸於虛空，應許也就廢棄了。因為律法徒然顯出人的過犯，惹動神的忿怒；但應許是本乎信，因此就屬乎恩。之後，他進一步以亞伯拉罕為例，解釋：(1)信心的對象——叫死人復活並使無變為有的神；(2)信心的光景——無可指望，而因信仍有指望；(3)信心的憑據——神的應許(話語)；(4)信心果效的擴大——所有相信基督死而復活者也一樣地被神稱義。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以亞伯拉罕為例，解釋甚麼是因信稱義的信心，而以亞伯拉罕信心的對象，乃是那一位「**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這節經節給我們看見亞伯拉罕所信的神與我們的關係：

- (一)「**叫死人復活**」——「**叫死人復活**」關係到神復活的大能；因著亞伯拉罕所信的神是叫死人復活的神，所以他毫無猶豫地把以撒獻上給神(創二十二 1~10；來十一 17~19)。我們現在是否處在人的盡頭？每天要面對許多不可能解開的結？那麼就來仰望那「**叫死人復活的神**」吧！
- (二)「**使無變為有的神**」——「**使無變為有**」關係到神創造的大能；亞伯拉罕本應沒有盼望，因為他一百歲之時，撒拉九十歲，生育已完全沒有可能；然而他能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所以以撒的出生是與他信神是「**使無變為有的神**」有關。祂是那一位「**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卅三 9)的神。我們是否也到了「無可指望」的時候？看人、看自己、看環境都是無可指望，那麼就來投靠那「**使無變為有的神**」吧！

【舉目看基督】聽說有這麼一位外科主治醫生，當他要給人敷裹很痛的傷處，或要接合折斷的肢體時，常會告訴病人：「現在看看傷口，只要看看它像什麼樣子，然後就注意看我。」我們所信的耶穌基督，以神創造的大能使無變為有，並且成為萬有的主宰者(來一 2~3)；又以神復活的大能復活進入榮耀，而成為新造的元首(來二 9~10)。在舊造和新造中祂都是元首，祂是一切，也正是我們信心的中心目標。所以無論我們處在什麼景況中，學習不要看自己，要舉目看基督；更不要看環境，要單看祂已為我們作了什麼，以信心支取祂復活的大能。

「在亞伯拉罕的生平中，神繼續使祂看見神性的榮耀，每逢試探，他都要記得順服。他獻祭時，必得著新的而且深的啟示，這樣他的信心句堅強，不再疑惑，神的兒女啊，要有信心支取神的應許。你看每一樣困難，就想神多麼偉大，祂的能力比我們所想像的困難千百倍。」——邁爾

默想：亞伯拉罕的信是一種無望中之指望，不倚靠人的能力，乃是仰望神的應許，並且深信神能叫死人復活和使無變為有。親愛的，讓我們，只信靠「叫死人復活」和「使無變為有」的神吧！

禱告：親愛的主親愛的主，賜我們活潑的信心，一生信靠祢，過榮耀祢的生活；並經歷祢這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阿們！

讀經：羅五章

主題：因信稱義的結果和根基

提要：第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因信稱義的福分(1~11節)；和(2)亞當和基督的比較(12~21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因信稱義的結果，乃是與神相和，與神和好，並以神為樂(希臘原文為以神為榮)；以及明白因信稱義的根基，乃是在基督裏，而承受恩典，使我們能在生命中作王。

鑰節：「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羅五 17)

鑰點：《羅馬書》第五章上半章(1~11節)說明人因信稱義所得的福分，乃是「我們一切所得都是藉著基督」；下半章(12~21節)則解釋「為什麼我們一切所得都是在基督裏，而非在亞當裡」。前半章是指人因信稱義的結果；後半章是指的因信稱義根基。

首先，保羅啟示了稱義的結果，而列舉了八項福分：(1)與神相和；(2)站在恩典中；(3)有榮耀的盼望；(4)被神的愛澆灌；(5)免去神的忿怒；(6)與神和好；(7)因祂的生命得救；和(8)以神為樂。接著，他用亞當和基督作比較，說明基督乃是稱義和一切救恩福分的源頭。因亞當的過犯和悖逆帶來了罪和死，而死就「作了王」，世人就都「在它的權下」；而基督的義行和順服帶給人生命上的稱義。感謝主，恩典藉著義作王，我們在基督裏受恩典和生命的權能的管理。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用「死」、「罪」、與和「生命」、「恩典」作為比較：

(一)死因著罪作王——世人都活在死亡的陰影底下，並受那掌死權之魔鬼的轄制(來二14~15)。

(二)罪藉著死作王——罪作王是藉著死，因為人是因怕死而為罪的奴僕的(來二15)。

(三)生命作王——我們若是活「在生命中」，不斷地接受主洋溢的恩典，也能與主一同「作王」管理一切。

(四)恩典作王——神的義乃是我們享受神恩典的憑藉和管道；我們只要因信與基督聯合，就能得著神恩典的同在，能在主觀的生命中作王。

今天罪不斷偷襲我們，且要在我們身上作王，最後將我們致於死地。但因著耶穌基督的生命已經勝過了死亡，我們只要活在這生命中，就能勝過脾氣、壞習慣、情慾的試探等。並且我們在基督裏，雖有罪惡在周圍環繞，我們卻能享受自由、喜樂、平安，如同活在天上一樣。

今日鑰節提到「在生命中作王。」「生命」指神聖的生命，它是因著相信、接受主而有的(約十10；約壹五12)；這生命不同於我們所原有的肉身生命(可十二44原文)和魂生命(太十六25原文)。這生命就是基督自己(約十一25；十四6)，具有神本性一切的豐盛(西二9)和無窮的生命大能(來七16)，運行在信徒的裏面，使之勝過罪和死。馬丁路德說：「世上只有兩個人——亞當與基督，所有其他的人都掛在他們的腰帶上。」在亞當裡，死和罪就作王掌權，在基督裡，生命和恩典就作王掌權。今天罪是不斷偷襲我們，要在我們身上作王，最後將我們致於死地。但如今因著耶穌基督的緣故，生命已經勝過了死亡，我們只要活在這生命中，就能有「吞滅死亡」的經歷，勝過脾氣、壞習慣、情慾的試探等等。恩典是藉著義作王的。恩典像水流，義像水管，哪裡有義，哪裡就有恩典。所以我們要時時讓恩典供應和管理，使我們能勝過罪和死。

「『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主耶穌不但是我們的救主，拯救我們；也是我們的君王，管理我們。凡被祂拯救的，都該尊祂為王。而祂作王乃是在我們的生命中，所以我們應該好好注意並順從裡面生命的感覺，因這生命的感覺，正是主在生命中作王所發的命令。」——佚名

默想：親愛的，試著解釋本章鑰字「與神相和」、「與神和好」、「以神為樂」、「在亞當裡」和「在基督裡」，以及「在生命中作王」的意義。

禱告：主啊，感謝祢，我們今日成了蒙恩稱義的人，全是因祢恩典的作為。在每天的生活中，求祢教導我們學習讓生命作王。阿們！

讀經：羅第六章

主題：與基督聯合，以至於成聖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與基督聯合的事實(1~11節)；和(2)成聖的秘訣(12~23節)。

本章幫助我們了解與基督聯合的事實，乃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同死、同埋葬、同復活，而脫離罪和舊人；以及成聖的秘訣，乃是藉「知道」、「計算」、「獻」及「順服」的步驟。

鑰節：「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以至於成聖。」(羅六19下)

鑰點：本章1~11節，保羅藉著受浸和同釘強調與基督聯合的同死和同復活的事實。首先，保羅指出被稱義的人，絕不可繼續在罪中活著。接著，他詳細說明受浸的重要意義：(1)受浸乃是浸入基督裏；(2)受浸乃是歸入基督耶穌的死；(3)受浸表明與基督一同埋葬；(4)受浸表明與基督一同復活；(5)受浸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6)受浸叫我們被聯合在祂死的形狀上和被聯合在祂復活的形狀上。然後，他進一步指出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奧秘：(1)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2)罪身滅絕(失效，失業)；(3)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4)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於是，他結論與基督聯合，在消極的方面使我們脫離罪和死，在積極方面是使我們與祂同活，並且向神活著。在12~23節，保羅根據他作出與基督聯合事實的結論，述說怎樣才能真正過著與基督同死和同活的生活。首先，我們不要容罪和不要獻給罪，倒要將肢體(眼、耳、口、手、足等)獻給義作奴僕。因為罪必不能作我們的王，並且我們乃是在恩典而非律法之下。接著，他說明作義的奴僕：(1)從前在律法之下，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2)現今是在恩典之下，從心裏順服了道理的模範，作義的奴僕，以至成義。然後，他指出作義的奴僕後(。因這種義的生活要引領我們進入「成聖」的過程。而結果是我們能有分於神那永遠且聖潔的生命。就是這個生命，使我們有聖潔的生活。23節乃是全段的總結，給我們看見三個非常明顯的對比：(1)兩個主人——罪與神；(2)兩種酬報——工價與白白的恩賜；(3)兩樣結果——死與永生。

今日鑰節提到「成聖。」這個名詞的希臘文是 *hagiasmos*。「成聖」按字形的構造，不是一種已達完成的狀態，乃是一種在進行中的過程，乃是朝向聖潔的道路。巴克利(W. Barclay)解釋凡希臘字詞以 *asmos* 為字尾的，皆形容一件事的進展過程，而非事情的結局。「成聖」不僅指我們在神前的地位，還包括生活方面的經歷。「成聖」的地位是一次得著的，「成聖」的生活卻是一生進行的。當一個人因信「稱義」以後，並不是說他已成為一個完全的人，他乃是開始一個成聖的過程。這個「成聖」的過程，始於地位上的改變——從神之外的一切分別出來，歸祂為聖；進而是性質上的改變——生活、態度、性情都要改變，直到全然的像祂。本章強調神的救恩如何能救我們脫離罪和舊人(老我)，而我們稱義之後如何能有「成聖」的生活。然而，「成聖」的步驟並非深奧難明。因為我們已經成聖了，我們所需要的乃是——首先，是有把握的「知道」(6節)自己舊人和主同釘十字架，而脫離罪的轄制；並藉信而「計算」(11節)自己向罪死，而在基督耶穌裏卻是活的。同時，我們要消極的「不要容罪」(12節)，而積極的「將自己獻給神」(13節)，並過「順服」(16節)神的生活，以至於「成聖」。因此，「成聖」的秘訣——在於我們將生命的主權移交給主，讓祂作我們的主人，一面要在基督的死與復活上與祂聯合，且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同時也要將身上的肢體獻上作為義的器具，而實際的過聖潔的生活。

「奉獻的結局，就是結出成聖的果子。奉獻乃是說，從今以後，我不再管我自己，我讓神來管；從今以後，我不再活，我讓基督來替我活。如果我們讓神來管理，讓基督來替我活，這樣，新的生命就要長大，新的性情就要彰顯出來，這是何等的美麗！」——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我們已經在地位上「成聖」了，故現在就把自己獻給主，開始經歷在性質上的「成聖」吧！

禱告：親愛的主，我將們自己奉獻給祢，好叫我們的生活、態度、性情有改變，直至全然成聖像祢。阿們！

讀經：羅第七章

主題：脫離律法的捆綁和肉體的權勢。

提要：第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脫離律法的經歷(1~6節)；(2)律法與罪的關係(7~14節上)；和(3)與肉體爭戰失敗的原因，以及得勝之道(14下~25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成聖之道，乃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而脫離律法的捆綁和肉體的權勢；以及明白靠「我」自己想努力行善，結果是無力成聖，只有落在罪中失敗的困局裏。

鑰節：「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這樣看來，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羅七 24~25)

鑰點：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成聖之道，乃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而脫離律法的捆綁和肉體的權勢；以及明白靠「我」自己想努力行善，結果是無力成聖，只有落在罪中失敗的困局裏。首先，保羅以婦人改嫁的比喻，教導我們藉死脫離律法，而歸於基督的事實。因此，今後我們不是按律法條文來服事，而是以按靈的新樣來服事主。接著，他說明如何在痛苦的「神的律」、「心中的律」和「肢體另有犯罪的律」之中交戰。我們「心中的律」喜歡「神的律」，但「心中的律」經常敗在「肢體另有犯罪的律」之下，並且被擄。結論是我們憑著自己，結果就是「死」和「苦」。怎麼辦呢？保羅在這裡指出人唯一的出路：「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本章我們特別看見，從第七節開始，保羅以單數第一人稱「我」字，來描述內心掙扎的真實寫照，表明靠自己的努力，去過成聖、得勝的生活，不是難的，乃是不可能的；其中有三個重要的思想：

- (一)「我」不能藉行律法，結出生命的果子來，更無法憑守律法，享受神救恩中的自由與福樂，因為律法是屬靈的，卻對「我」屬乎肉體，賣給罪的人無效(14節)；
- (二)「我」不能靠自己的能力與肉體爭戰，結果「我」肯定是失敗和沮喪，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18節)。
- (三)當「我」不再自己活，而讓基督活，「我」不再自己作，而讓基督作，就能從掙扎變為得釋放，從困苦變為感謝，從失敗轉成得勝(25節)。

今日的鑰節提到「我真是苦啊！」和「感謝神！」保羅在這裡有兩面的呼喊：

- (一)「我真是苦阿！」——本章單單從14節到25節中，提到單數的「我」共三十七次，為的是描述保羅內心掙扎的真實寫照。他在經歷中深深認識「律法」的徒然，「罪」的太可惡，「肉體」的敗壞和「我」的無能。而面對多次的掙扎、屢戰屢敗，於是他發出「誰能救我？」的呼喊。這句話表明了他對自己的絕望，因為靠自己的努力，去過成聖、得勝的生活，不是難的，乃是不可能的。然而人的盡頭，乃是神的起頭。
- (二)「感謝神！」——保羅在這裡找到了癥結所在。我們因信稱義，是藉著主耶穌作成了一切的事。因此，我們因信成聖之道只有一個，那就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與基督的聯合是所有屬靈困境的出路，因為祂是一切問題的答案。今天基督的生命已經活在我們裏面，所以不要再憑自己活；一切要讓基督在我們裏面作，而不要再憑自己作。

故此這兩節聖經說明一重要的事實：靠自己不能，靠基督凡事都能。不論我們信主之前或之後，若是靠自己努力行善，都有類似「我真是苦啊！」的苦惱、失敗的經歷，因罪是如此的厲害，肉體更是如此的敗壞，自己又是如此的無能，結果怎能不失敗，怎能不痛苦呢？「感謝神！」在神凡事都能，只有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就能脫離這屬死亡的身體(就是肉體)，使我們能從絕望的嘆息、埋怨裡，轉變為讚美的歡呼。

「我們不可沒有聖靈在我們內裡的力量自行努力追去聖潔的生活。」——邁爾

默想：親愛的，面對肉體的敗壞，基督是每個呼喊求助者的答案。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使我們認清自己可憐的光景，憑我們自己，完全失敗。教導我們聯與祢，好使我們脫離肉體的權勢；靠著祢完全得勝。阿們！

讀經：羅第八章1~17節

主題：聖靈的工作

提要：第八章上半段記載四件事，就是：(1)聖靈的釋放(1~4節)；(2)體貼聖靈的影響(5~8節)；(3)聖靈的內住(9~13節)；和(4)隨從聖靈的引導(14~17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聖靈的工作，以至如何影響我們的靈、心思和身體；以及學習如何活在靈中，順從聖靈的引導，以至過一個聖潔、得勝的生活。

鑰節：「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羅八6)

鑰點：首先，保羅宣告了一個榮耀的事實——「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就不定罪了。」因為生命之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而這是怎樣成就的呢？是因著神的兒子在肉身裏成功了救贖。接著，他指出體貼肉體的必然導致靈命的枯萎、死，就與神為仇，不能服神的律；相反，體貼聖靈必然帶來生命、平安。然後，他說明因著聖靈的內住和運行，就有四方面的情形：(1)不再屬肉體，乃屬聖靈和基督，(2)靈活過來，(3)必死的身體將來也要活過來，和(4)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而活著。之後，他指出凡被聖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女，神的後嗣，並且與基督一同承受苦難，也一同承受榮耀。

《羅馬書》第七章多次提到「我」，然而保羅告訴我們靠「我」是失敗的，結果是落在極端痛苦之中，只有在基督裡與祂聯合才是我們唯一的出路。在第八章，保羅進一步說明聖靈如何在我們身上的工作，使我們脫離罪、肉體、死，積極地引領我們過著得勝、有盼望的生活，從「因信成聖」進至「因信得榮」。所以這一章不再提到「我」，但「聖靈」，「神的靈」，或「基督的靈」(都是同義詞)卻出現共有十八次之多。對基督徒來說，《羅馬書》第八章無疑是聖經中最寶貴的一章。本段我們特別看見，過聖潔、得勝生活的秘訣：(1)不隨從肉體，而隨從聖靈(1~4節)；(2)不體貼肉體，而體貼聖靈(5~7節)；(3)不作屬肉體的人，而作屬靈的人(8~11節)；(4)靠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12~13節)；和(5)隨從神的靈引導(14~17節)。在羅馬八章的前半章裏面，再三的說到聖靈。這給我們看見，學習如何活在聖靈中，受聖靈管理，順從聖靈的引導而生活，是基督徒最基本且最重要的功課

今日鑰節兩次提到「體貼。」第5節的「體貼」(Paristanete)在希臘原文是動詞，可譯作「定意」、「思念」、「思想」，含有「心思」主動贊成、附議的意味。第6節的「體貼」(Phronema)在原文是名詞，可譯作「心思」，指「體貼」的內容。在第5節，保羅先提「體貼」的定義，乃是當我們隨從聖靈的律的時候，照著聖靈而生活行動，便會「思念」聖靈的事。然後，在第6節，保羅提及「體貼」的結局，乃是生命平安，因為思念靈的事，必然帶來心靈的生命、平安(西三15；腓四7)。今日的鑰節指出兩種不同的生活原則：

- (一)一種生活是體貼自己的肉體——「體貼肉體的」原文乃是思念肉體的事，或者說屬肉體的心思。因思念肉體的事，必然受自己的慾望、享受支配，久而久之因盡量去滿足肉體的要求，就變成了「肉體的心思」。一個人越體貼肉體，就必與神分隔，靈性也必越枯萎，以至於死。死的感覺是裏面覺得虛空不足，若有所失，不安不妥，全人受到死的威脅和控制。
- (二)另一種生活是體貼聖靈的——「體貼聖靈的」也可以說把心思放在聖靈的引導上，結果進入屬靈、屬天的境界裡，全人充滿生命、平安，生活更剛強有力。生命的感覺是飽足不虛空，剛強不軟弱，明亮不黑暗。平安就是裏面平和、舒適、妥貼、安息。

「只要我們能認識聖靈的大能，我們的生活就結出豐滿的聖靈果子來。聖靈的主要工作，是要我們成聖，要我們日日更新，變成主的形像。聖靈充滿的人，要在世人面前將基督的形像在生活中返照出來。」——何爾登

默想：親愛的，隨從聖靈，把心思放在聖靈的引導上，必須成為我們日常生活的經歷。

禱告：感謝主！求祢教導我們更多隨從聖靈，凡事以聖靈為念，使我們經歷更豐盛的生命，生活更剛強有力。阿們！

讀經：羅第八章 18~39 節

主題：得榮的盼望與把握

提要：第八章下半段記載二件事，就是：(1)得榮的盼望(18~25 節)；和(2)得榮的把握(26~39 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神永遠的目的，乃是使我們得榮耀，模成神兒子模樣；以及了解得榮的步驟；並確信得榮的把握。

鑰節：「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模成祂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羅八 29~30 原文另譯)

鑰點：本章下半段為《羅馬書》的核仁，給我們看到神創造人的目的是甚麼？祂在人身上偉大的目標是甚麼？祂救贖人的目的又是甚麼？本段經文內容宛如一首偉大交響樂的高潮，將人的感受完全提升到最頂點，接著總結一切，然後完滿的結束。

首先，保羅指出我們今生雖有苦楚，但無法與將來所得的榮耀相比！雖然現在是處在虛空、敗壞之下，難免有各種的歎息，但我們有美好的盼望，乃是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就是身體得贖，顯出神眾子的榮耀。接著，他從五方面來表明我們有得榮的把握：(1)因有聖靈為此代求 (2)因有萬事為此效力；(3)因這是神預先所定的旨意；(4)因有神的幫助；和(5)因有基督不能隔絕的愛。本段我們特別看見，得榮的盼望與把握：

(一)聖靈作初熟果子，使我們有榮耀的盼望(18~25 節)；

(二)聖靈的幫助代禱，使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像(26~30 節)；和

(三)靠那愛我們的主，凡事得勝有餘，使無人能敵擋，控告，定罪，隔絕我們(31~39 節)。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總結了神在我們身上實現全備救恩的步驟：「預知」、「預定」、「呼召」、「稱義」和「得榮」。在這裡我們看到神在人身上偉大的目的，乃是要把我們「模成祂兒子(耶穌基督)的模樣。」這是神救恩的最高峰，就我們而論，是從「心靈因義而活」，達到「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10~11 節)，也就是「我們的身體得贖」(23 節)。因此，「模成祂兒子的模樣」乃是全人從裏到外，從靈最終到身體，漸漸地都被更新而變化，至終與主相像。所以，我們的責任就是時時思念和隨從聖靈，並藉著萬事萬物效力，讓神把我們這個人模成祂的模樣，意即我們的說話行事、一舉一動，都是耶穌基督的彰顯！

雖然我們有許多屬靈的事暫時還不能領會，但神命定我們要「模成為祂兒子的模樣」乃是一個既成的事實。此外，保羅總結了神在我們身上實現全備救恩的步驟——首先，神在已往的永遠裏「預知」並「預定」我們；接著，在時間裏「呼召」我們，然後又「稱義」我們；最後，在將來的永遠裏祂必定要實現，就是我們被「模成祂兒子的模樣」，叫我們「得榮耀」！這說明從神永遠旨意的角度來看，我們已在永世裏已經被命定要得榮耀。西三 4 這裡說：「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這榮耀乃是在我們裡面的基督，一直在我們裡面增長，將來我們的身體就這樣被基督的榮耀滲透，而得以模成祂榮耀身體的樣子，顯出祂的榮耀。因此，我們脫離舊造的身體與敗壞的轄制，而「得享」(原文進入)神兒女榮耀的自由中；不但如此，我們要得著兒子的名分，就是身體得贖。

「在千萬蒙神預先知道，並預先所定下的人中，每一個都被召、蒙稱為義，並要得榮耀。沒有一個漏掉！」——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我們有美好的盼望，就是身體得贖，要顯出神眾子的榮耀。因此，在尚未完全得著榮耀之前，讓我們追求生命長進、經歷更新變化、成聖吧！

禱告：親愛的主，在我們裏面造出一個飢渴的心，願意出代價竭力追求屬靈的長進，使我們能達到生命的成熟。因為信祢，所以我們把自己交在祢的手中，讓祢變化我們的內涵，改變我們的生活。因為愛祢，願意接受聖靈的管治，好讓祢擴大我們的度量，使我們達到救恩的終極「得榮耀」！阿們！

讀經：羅第九章

主題：神主宰的揀選和憐憫

提要：第九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主宰的揀選(1~13節)；(2)神主宰的憐憫(14~18節)；(3)神主宰的權柄(19~29節)；和(4)以色列人失去救恩的原因(30~33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神主宰的揀選，憐憫和權柄；以及了解以色列人為何被棄，以至明白人得救的責任。

鑰節：「因祂對摩西說：『我要憐憫誰就憐憫誰，要恩待誰就恩待誰。』據此看來，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羅九 15~16)

鑰點：《羅馬書》第九到十一章是說到神福音的計劃。這一段和前一章福音內容的總結有密切的關係，其中論到有關神福音的計劃有相當精彩的描述。在神福音的計劃中，為甚麼不是所有的人都得救呢？特別是以色列人沒有都蒙恩呢？為什麼他們會頑梗拒絕呢？他們會因不信被神棄絕麼？於是保羅詳細並精闢地用三章的篇幅，來解釋神救恩的計劃與以色列人及外邦人的關係。從第九章至第十一章，保羅在基督裏，以極坦率的文字，將其對以色列人的關懷，寫述這幾章論及以色列人過去的被揀選(九章)、現在的抵擋(十章)和將來的得救(十一章)。

本章保羅陳明神主宰的揀選和憐憫，及以色列人的被棄，並論及人的責任。首先，保羅為以色列人的不信而憂傷，甚至為了以色列人的得救，就是自己與基督分離，也是願意。接著，他解釋神的揀選不在乎人的行為好與壞，而在於祂呼召人的主權。然後，他引《出埃及記》九章 16 節來說明神要憐憫誰，就憐憫誰，要恩待誰，就恩待誰。這不在乎那定意的，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之後，他進一步強調神對人擁有主宰的權柄，好像陶匠對待一團泥一樣。他引《何西阿書》二章 3 節，來說明神的確是要呼召外邦人，但得救的以色列人不過是剩下的餘數(賽十 22)。最後，他指出不論是以色列人或外邦人，不信就絆倒(賽八 14)，信靠的人必不羞愧(賽二十八 16)。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人得救恩的根源，乃是因：

- (一)神的應許，使人得作神兒女，而不是憑著肉體(6~9節)；
- (二)神的呼召，而不是憑著人的行為(9~13節)；
- (三)神的憐憫，而不在于人的定意奔跑(14~18節)；
- (四)神的權柄，使人分別作成貴重的器皿和卑賤的器皿(19~29節)；和
- (五)神的原則，人得著救恩，乃是藉著信心求，而不是憑行為求(30~33節)。

今日鑰節提到「憐憫」和「恩待」。「憐憫」希臘原文是 *eleeo*，重在指外面行動上，對人可憐情形的回應；「恩待」希臘原文是 *oikteiro*，重在指裏面感覺上，對人可憐的情形表同情。神以「憐憫」和「恩待」待人，已經超越了公平。15 節這句話是引自出三十三 19。神揀選我們，一方面是根據祂自己主權的旨意，另一面乃是憑祂的應許，當然不是憑我們的行為。因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出三十四 6)。然而，神的「憐憫」和「恩待」並不抹煞人的責任。因人若不硬心，祂就以「憐憫」和「恩典」來對待；我們若信靠祂，祂必不叫我們羞愧！但人若不肯、不願悔改，拒絕接受神的恩典，神就任憑他剛硬，他也就不能得著神的「憐憫」和「恩待」，如與神對抗的埃及法老王(19節)。

此外，按照我們的情形來說，我們沒有一個人夠資格被神揀選。我們蒙揀選是因神對人的「憐憫」和「恩待」。因此，神的揀選並不是「排除」一班人，而是使祂的救恩能臨及「萬人」(提前二 4；彼後三 9)。故此，沒有一個人可以藉詞「神不揀選」，而不肯接受救恩。這種認識是重要的，不然，我們的信仰就會建立在一種悲觀、錯誤的思想上了。

「在神的憐憫的主權揀選中得安息，信靠祂的『憐憫』和『恩待』！」——佚名

默想：問：「若強調神的權柄，人難道沒有責任麼？」

答：「人在神面前的光景如何，繫於對基督的信服如何。」

禱告：神啊，為著祢揀選我們而感謝祢。我們願信服祢的主權和安排。阿們！

讀經：羅第十章

主題：以色列人失去救恩的原因

提要：第十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熱心卻不按真知識(1~5節)；(2)以色列人守律法而非信基督(4~7節)；(3)以色列人拒絕相信基督(8~15節)；和(4)以色列人背棄福音的證據(16~21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以色列人失去救恩的原因；以及明白人信主得救的條件，程序和責任，指出傳道和聽道的必須性。

鑰節：「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聽見祂，怎能信祂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羅十14~15)」

鑰點：本章指出以色列人失敗的歷史是一面鏡子，也是一本充滿屬靈教訓與鑑戒的教科書。保羅接續上章，更深入地說明以色列人拒絕了基督。而以以色列人目前遭棄絕，責任不在神，乃在他們不憑著信心，只憑著行為，因而不接受神的福音。

首先，保羅再次表達對以色列人得救的關心，也常為他們的禱告。然後，他指出以色列人對神有熱心，但卻不是按著真知識。因此他將「真知識」指明出來。因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他的都得著義。接著，他認為人不需要升到天上或下到陰間去尋找基督，因「這道離你不遠，正在你口裡，在你心裡。」然後，他進一步解釋稱義之道在於心裏相信、口裏承認和求告祂的名。接下去，他連續問了三個怎能(怎能求…信…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來敘述人得著救恩的步驟，而得救的人須傳講基督(賽五十二7)。之後，他慨嘆以色列人的不信，而他們的悖逆已有先知預言為證。最後，他指出神終日伸手招呼以色列人(賽六十五2)，但他們卻因悖逆不信而被棄絕於救恩門外。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保羅共引用了十處的舊約聖經，強調神對待人乃是根據人與基督的關係，指出人憑著信心接受救恩的責任，因為

(一)得救的失去，叫我們知道人的失敗，在於不知道，以及不服(1~3節)；

(二)得救的條件，叫我們相信基督，才得著神的義(4~6上節)；

(三)得救的程序，叫我們心裏相信，口裏承認，並且求告主的名，就必救(6下~13節)；和

(四)得救的責任，叫我們向人傳福音，見證神的作為(14~21節)。

今日鑰節提到「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這句話原是指將好消息帶給被擄之民，告訴他們即將自巴比倫得釋的人(賽五十二7)。在此保羅引用來形容傳福音的人，帶來人們可從罪的奴役中得釋放的好消息。本節的話說出神多麼喜悅我們對人傳福音。但不要以為只有全職的傳道人或教會的長執才能傳福音；主已經把傳福的使命託負給每一個基督徒。我們有責任「接受福音」以致蒙恩，也有責任「傳揚福音」，以致別人因而蒙恩。所以我們必須跟人分享神的福音，好叫其他人都有機會聽到。我們的親友怎麼樣能聽到福音呢？除非有人告訴他們。歷世歷代的教會，多少聖徒，他們用他們的鮮血和神的大能來傳揚福音，先知以賽亞早就看見他們就說：「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因此，我們奉差遣傳福音，使人領受神的救恩，是一件既神聖又榮耀的使命。

此外，保羅藉著一連串的修辭問句，指出人信主得救的程序：(1)人要求告必須相信；(2)人要相信必須聽道；(3)人要聽道必須傳道；和(4)人要傳道必須奉差遣。保羅的結論是，人不只有機會聽到福音，並且也能明白福音的意義。因此我們奉差遣傳福音，使人領受神的救恩，是一件既神聖又榮耀的使命。在為主作見證，向人傳福音的事上，願我們「作祝福的運河，運給四圍的渴人，運給他們救恩快樂，並賜滿足的父神(《聖徒詩歌》637首)」，而不作攔水壩。

「未得救的人必須因信得著救恩；得救的人必須因信宣告救恩。」——丹尼斯莫克

默想：親愛的，你每一天的腳蹤都是佳美的嗎？

禱告：主啊，感謝祢，祢已將福音向我們顯明了。在傳福音的事上，求祢差遣我們成為別人得福音蒙恩的運河。阿們！

讀經：羅第十一章

主題：以色列人和外邦人信主的關係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神救恩的計劃(1~24節)；(2)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的奧秘(25~32節)；和(3)保羅榮耀的頌贊(33~36節)。本章幫助我們明白神救恩的計劃，乃是以色列人的失腳，為叫神的救恩臨到外邦人，至終以色列人必蒙主的拯救；以及認識神的信實、恩慈、嚴厲、恩賜、選召、知識、智慧、和豐富。

鑰節：「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誰是先給了祂，使祂後來償還呢？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十一 33~36)

鑰點：首先，保羅說明神並沒有棄絕以色列人。他證明在以色列國最黑暗的時代，神為自己存留以利亞所不知道的七千人。如今在恩典時代，神照著揀選的恩典，還是有相信的人成了所留的餘數。接著，他指出了以色列人的失腳，是為著叫神的救恩，臨到普外邦人。相應地，外邦人得救恩，亦會激勵以色列人發憤，尋求福音，以致得救。然後，他以新麵和橄欖與野橄欖的比喻提醒外邦信徒不可輕看猶太人，免得被丟棄。之後，他進一步指出，等到外邦人的數目填滿了，以色列人全家都要得救。最後，他滿心讚美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將榮耀歸給這位萬有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的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保羅以神救恩的計劃(1~24節)，回答了一系列的重要問題：(1)神是否棄絕了祂的百姓？(2)以色列人的失腳，目的是要他們跌倒麼？和(3)以色列人的將來會是怎樣的呢？
- (二)保羅論述神應許將來恢復以色列(25~32節)：(1)外邦人的數目要添滿；和(2)救主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

(三)保羅讚美揀選的恩典與豐富的智慧和知識(33~36節)。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闡述了令人驚嘆的救恩計劃，不得不向神發出讚美和敬拜的頌歌——「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保羅得著這個結論，就是不論是外邦人或以色列人都是不順服的，然而神卻向所有的人顯出祂的憐憫，就從心中湧出這一段讚美神的詩章。首先，他因看見神福音的計劃是何等的奇妙，就讚歎神的「智慧」和「知識」的豐富，深不可測。接著，他感歎人的智慧毫無能力理解神的「判斷」和「蹤跡」可譯作「道路」。然後，他頌讚神救恩的工作，開始是「本於祂」；中間的過程是「倚靠祂」，可譯作「藉著祂」；結果是「歸於祂」。最終，神得著榮耀。親愛的，我們對神的智慧、知識、判斷及蹤跡有更深入的理解及體會嗎？我們可曾如保羅般地發出由衷的讚美嗎？

邁爾說的好，「這節經文的含義使我們想起完全清澈的流水，由於清流，我們可以看到最深之處，從上面看下去十分清晰。這是那麼深，很難測量到實際的深度。這節經文那麼簡單，甚至孩童都會念誦。但是誰能說盡其中的深義呢？」

此外，保羅在《羅馬書》九章和十一章裡用了器皿、新麵和接枝三個比喻，說出了神奇妙的救恩。他詳細精闢地用這三個比喻，來闡釋福音的計劃與以色列人和外邦人的關係；並揭示在基督的身體裏彼此互為肢體。在神救恩的計劃中，所有得救的人(包括以色列人和外邦人)都是：(1)神揀選和呼召我們的目的，就是要我們作榮貴重耀的器皿，用來盛裝神的尊貴和榮耀的神，使我們彰顯祂豐盛的榮耀；(2)我們是獻給神的聖潔麵團，乃是叫神得著滿足；和(3)我們原是天生的野橄欖的枝子，因為信被接在好橄欖上，就能與信主的以色列人，一同享受橄欖樹根的肥汁(基督)，就是神在基督裏面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8)。

「神是全知的。祂知道一切的事，一切可能的事：一切實在發生的事；所有的事，所有的物，過去的，現在的，將來的。」——賓克

默想：親愛的，神豐富的智慧、知識——難測、難尋，所以切勿沉默，只要單單頌讚祂！

禱告：主啊，讓我們更多認識祢廣大的救恩計劃，教導我們天天仰望祢的恩慈。阿們！

讀經：羅第十二章

主題：基督徒聖潔生活的原則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奉獻的生活(1~2節)；(2)事奉的生活(5~8節)；和(3)美德的生活(9~21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基督徒聖潔生活的應用原則，包括建立與神，與肢體，和與眾人的正確關係，乃是向神奉獻，對聖徒相愛，以及與眾人和睦，且對仇敵要以善勝惡。

鑰節：「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1~2)

鑰點：《羅馬書》第六至八章中，保羅已經很清楚講明與主聯合的人過聖潔生活的真理；而在第十二章以後，保羅開始教導過聖潔生活的應用原則。前者主要討論的是神為我們所做成的，後者強調我們的責任，包括與神的關係、與教會中其他肢體的關係、與一般眾人的關係和政府的關係。首先，保羅根據神的慈悲首先勸勉我們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另一面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即心思)更新而變化。接著，他講到在教會中要謙卑盡職，不要高估自己，也勿輕看自己；各人要照神所賜的恩賜，彼此配搭服事。之後，他說到基督徒美德生活的四方面：(1)向聖徒——不虛假、相愛應熱切、恭敬推讓、幫補(即互通有無)。(2)對神——殷勤不可懶惰，要靈裡火熱，常常服事主。(3)對自己——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4)向世人——只求別人得福、同情、留心作美事、盡力與眾人和睦、以善勝惡。

今日鑰節提到三個鑰字：

- (一)「獻上」——希臘原文是 parastesai，意是「站在一旁」。羅馬六章16節的奉獻的目的和結果是分別為聖歸於神，表示在神這一邊，將肢體當作義的器具獻給神；故是叫自己得益處，叫自己結成聖的果子。羅馬十二章1節的奉獻的目的和結果是事奉，表示站在神一旁，準備在教會中服侍、伺候；故是叫神得益處，叫神的旨意得著成功。
- (二)「效法」——希臘原文是 suschematizo，是 sun 表示聯合的意思和 schema 表示外表的形狀或生活方式二字衍生一字，因此可以譯為「模倣」、「倣效」。此字與《羅馬書》第八章29節「效法」雖相近，卻不相同。「不要效法這個世代」，就是不要跟從這世代的生活方式包括政治、藝術、音樂、宗教、娛樂和世界的思維模式包括興趣、愛好、風尚、理想、目標。
- (三)「變化」這辭在希臘原文 metamorphoo 是二部合成的一字，前者 meta 意在...之後，後者 morphoo 意形成、組成。這啟示我們在經歷神完全的救恩上，因有了蒙恩得救的新生命，藉著我們心思想上的「更新」(希臘原文 anakainosis)，經歷裡面的人在素質上的改變，最終「變化」成主的形像(林後三18)。

此外，保羅在本章提到三把火——

- (一)第一把火——「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1節)。我們一向神獻上自己，就有神的聖火來燒我們，使我們成為馨香的活祭，蒙神悅納，叫神喜悅，使神滿足。
- (二)第二把火——「要靈裏火熱」(11節)。神的火在我們裏面一經點燃，叫我們有火熱(希臘原文 zeo，意沸騰、煮)的靈來過正常的教會(身體)生活，使我們待人接物滿有熱力。
- (三)第三把火——「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吃；若渴了，就給他喝；因為你這樣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20節)。對於敵視、反對、不信真道的人，我們裏面的這把聖火，要燒到凡與我們接觸的人身上。

「每一天我們都應該重新立定志向、激發熱忱；讓每一天都如同奉獻歸主的第一天。」——肯培士(Thomas à Kempis)

默想：親愛的，讓我們獻上全人，一同經歷生命變化，尋求神的喜悅罷！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將身心靈的全部當作活祭都獻給祢，好讓祢的愛火在我們裏面天天燒我們，使我們靈裏火熱來服事祢，在生活中也將祢的愛火燒到凡與我們接觸的人。阿們！

讀經：羅第十三章

主題：基督徒在世上的生活原則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對在上有權柄的——要順服(1~7節)；(2)對眾人——要愛人如己(8~10節)；和(3)對自己——儆醒等候主來(11~14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基督徒蒙恩後，在這世上所該有的生活，這生活涉及與政府的關係，與眾人的關係，和在末世中對自己的具體責任。

鑰節：「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4)

鑰點：本章是十二章的繼續，而保羅擴大了基督徒生活原則的範圍，提到要順服在上權柄，以愛待人，並要儆醒等候主的再來。首先，保羅指出基督徒為甚麼要服從政府的權柄，是基於以下五個原因：(1)因為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為著完成祂的旨意；(2)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自己的命令(2節)；(3)因為作官的人是為著抑惡揚善，叫作惡的懼怕，行善的得稱讚；(4)因為掌權者是神的用人，與我們是有益的，幫助我們過敬虔、平安的日子；和(5)更重要的是使我們的良心無愧。所以我們要行善而不作惡，盡人民的義務納稅。第7節總結人在地上服權柄的表記有四點：(1)當納糧的納糧；(2)當上稅的上稅；(3)當懼怕的懼怕；和(4)當恭敬的恭敬。接著，他勸勉以「愛人如己」作為處世為人的基本原則，並且實行彼此相愛；保羅論及如何以愛待人：(1)凡事都不可虧欠人；(2)常以為虧欠；(3)不姦淫；(4)不殺人；(5)不偷盜(9節)；(6)不貪婪；和(7)不加害與人。因為愛的結果成全了律法。之後，他提醒對自己要儆醒，因為主再來的日子近了。所以我們要脫去暗昧的行為——(1)不可荒宴醉酒；(2)不可好色邪蕩；(3)不可爭競嫉妒；(4)帶上光明的兵器；(5)行事為人要端正；(6)要披戴主耶穌基督；和(7)不為肉體去安排放縱私慾。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一)基督徒順服的生活，乃是對在上的權柄要順服、恭敬、懼怕(1~7節)；

(二)基督徒愛人的生活，乃是對人要凡事不可虧欠，以愛待人，因愛就完全了律法(8~10節)；

(三)基督徒儆醒的生活，乃是預備主再來，因黑夜已深，白晝將近(11節)；和

(四)基督徒光明的生活，乃是披戴主耶穌基督，勝過自己的私慾(12~14節)。

今日鑰節提到「披戴主耶穌基督。」「披戴」在希臘原文是 eudusometha，意是「穿上」，

「穿起來」。「披戴主耶穌基督」的定義，乃是將基督一切的美德穿戴起來(西三10~12，弗四24)。《加拉太書》說「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三27)。那是說到我們受浸的時候，基督的所是、公義及聖潔好像衣服穿在我們的身上。這是說出我們在基督裏的客觀地位。但《羅馬書》這裡所說的披戴卻是指著我們的生活。那就是說，我們不憑著自己天然老舊的生命而活，憑基督而活(加二20)，總叫基督在我們身上照常顯大(腓一20)。披戴基督，一面在《加拉太書》說出我們在基督裏的客觀地位，我們以祂為義袍，以祂為遮護；另一面在《羅馬書》也說出我們活出基督的實際光景，我們以祂為彰顯，以祂為誇耀。我們如何「披戴主耶穌基督」呢？簡單的說就是活在救恩的實際裡，把主活出來。因為我們已經與基督同死，現在與基督同活，生活必定脫去暗昧的行為，行事為人光明磊落，因而讓人在我們身上看見基督！

親愛的，主來的日子已近了。我們怎樣等候主來？我們必須——(1)趁早喚醒自己的心靈，而不浪費時間、不消磨生命；(2)提昇自己的品格，而脫去暗昧的行為；(3)作光明之子，而帶上光明的兵器；(4)並讓基督從我們身上活出，而「披戴主耶穌基督」。

「『要披戴主耶穌基督』，換句話說，我們應承襲祂的整個生活模式，像祂一樣地過活，接受祂作我們的指導和典範。」——馬唐納

默想：基督徒生活的總論，就是「披戴主耶穌基督」，亦即憑基督而活(加二20)，活出基督(腓一21)。親愛的，讓我們披戴主耶穌基督，而讓基督從我們身上活出。

禱告：親愛的主，在這彎曲悖謬和黑暗的世代裡，我們願作光明之子，身上常常披戴基督，讓世人能在我們身上看見祢，並歸向祢。阿們！

讀經：羅第十四章

主題：教會生活合一的原則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彼此接納的原則(1~5節)；(2)為主而活的原則(6~12節)；(3)不絆倒人的原則(13~16節)；和(4)國度的原則(17~23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教會生活合一的原則，以及了解蒙恩者彼此之間該有的光景，包括接納所有神所接納的，一切所作都為著主，追求和睦彼此建立，和積極活在神國的實際裏。

鑰節：「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羅十四1)

鑰點：《羅馬書》從第十四章十五章十三節，保羅用了一段相當長的篇幅講到。在本章，保羅針對有爭議的事情上，適當地矯正肢體彼此相處時的錯誤態度，為要避免教會起紛爭和分裂。

首先，保羅吩咐要「接納」信心軟弱的人。不管在食物方面有所禁戒，亦繼續守某些日子和節期，彼此不要輕看或論斷。接著，他指出不輕看、不論斷的根據，乃是我們都是屬主的人。接下去，他提醒不可讓弟兄跌倒。他提及不可因食物叫人跌倒，而清楚表明為了為了愛弟兄緣故，寧願放棄吃的權利。之後，他指出要操練活在神國度的「公義」，「和平」，和「喜樂」實際裏。根據上述的原則，他勉勵務要追求和睦的事，彼此建立德行。要達到此光景，就要凡叫人跌倒的事一概不作，而無論作甚麼、吃甚麼，憑信而行。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保羅在此不只是討論吃葷吃素、守日的不同生活方式的問題，而是針對教會生活合一，包括接納所有神所接納的，一切所作都為著主，追求和睦彼此建立，和積極活在神國的實際裏。本章強調：

(一)在神的家中，要彼此接納和尊重，不可彼此論斷，不可叫弟兄跌倒(1~5，13~16節)；

(二)在神的臺前，各人要向主交賬(6~12節)；

(三)在神的國中，要活在神國公義、和平、喜樂的實際裏(17~23節)。

這些榮神益人、有聖經根據的處事為人的原則，是超越時代的。

今日鑰節提到「接納。」在希臘原文是 *proslambanestle*，意是「收納進入」，指接待到自己家，或是接納到熟人的圈子。我們接納人的原則，乃根據神的接納；神所接納的我們都接納，神所不接納的我們也都不接納。今日鑰節指出保羅透過吃喝和守日的事，清楚地告訴我們當彼此接納各種不同看法的人。當時在羅馬教會中，發生了因不同的意見而有彼此爭論、輕看、論斷的難處。這是因為猶太信徒受摩西律法的影響，而吃素和守安息日。此事若不適當的處理，就會挑啟更多的爭端，甚至因紛爭而不合，造成教會的分裂，破壞了神的工程。在神家裏，因著每個人生活背景的不同、個性的差異、良心敏感度的差別、和屬靈生命的成熟度的不同，難免在解釋聖經上，在生活習慣上，或者是在個人看法的事上有所不同。然而只要不是涉及在聖經裏有明確命令和禁止的事情，我們不應該在有爭議的事情上固執己見，而與人爭辯、互存成見、彼此對立、互相攻擊。這不但於事無補，解決不了問題，反而破壞了教會的合一。因此，保羅在此適當地矯正肢體彼此相處時的錯誤態度，並且指出解決問題的原則。

此外，保羅四次提及不叫別人跌倒(13、15、20~21節)。為了教會的合一，我們要體恤信心軟弱的人，不可只重視自己的真理知識，忽略了別人的見解與感受，而叫人跌倒。主說：「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太十八7)。因此，為著不絆倒軟弱的弟兄，我們要小心注意生活的細節，寧願約束自己的自由，而避免絆倒任何人，那就真有福了！

「甚麼叫作教會？就是我們在一個地方的接納，像神那麼大，也像神那麼緊；神所接納的我們都接納，神所不接納的我們也都不接納。」——佚名

默想：親愛的，不論軟弱或剛強，彼此要接納；只要信仰純正，彼此要尊重，不可辯論、輕看、論斷。讓我們學習「接納」不同看法和主張的人，神所接納的我們都接納吧！

禱告：主啊！擴大我們的度量，在教會裏，學習彼此接納，彼此尊重；操練在愛中，一心追求和睦，彼此建立德行。阿們！

讀經：羅第十五章

主題：一同竭力祈求

提要：第十五章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提醒(1~7節)；(2)保羅的讚美(8~13節)；(3)保羅的職事(14~21節)；和(4)保羅的計劃(22~23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以基督的榜樣，持守合一和諧的見證；以及了解保羅的職事與他個人的計劃。

鑰節：「弟兄們，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又藉著聖靈的愛，勸你們與我一同竭力，為我祈求神。」
(羅十五 30)

鑰點：本章 1~13 節，保羅繼續討論上一章的主題，就是基督徒彼此之間該有的光景。上章保羅提醒堅固的人，不可因自己的自由絆倒人。本段他進一步以「**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悅**」一語，呼籲我們要效法基督的榜樣，持守合一和諧的見證，因而榮耀神。首先，保羅勉勵我們應彼此擔代，不求自己的喜悅。保羅解釋為何我們不求自己的喜悅：(1)因為我們要使鄰舍喜悅，最終使鄰捨得益處被建立；(2)因為(和合本未譯出)詩篇六十九篇 9 節所言，基督一生也不求自己喜悅的榜樣；(3)因為(和合本未譯出)聖經是為教訓我們而寫，使我們能生忍耐、安慰和盼望。接下去，保羅藉著禱告表達出他對教會內所有聖徒的盼望：(1)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穌；(2)一心一口榮耀神；(3)彼此接納，使榮耀歸與神。然後，保羅引用了四處舊約聖經(詩十八 50；申卅二 43；詩一百十七 1；賽十一 10)稱讚、歌頌、榮耀神，因為基督不僅作以色列人的執事，證實神對他們列祖的應許，同時也惠及外邦人。最後，保羅以祝福的禱告結束這段論基督徒該有的生活。

14~33 節是講到保羅的職事與他個人的計劃。在首先，保羅用「基督的僕役」和「神福音的祭司」來形容這他的職事，就是藉著傳揚福音把神帶到人的面前，又叫人因著福音歸向神，並獻給神，叫神滿足。接著，保羅告訴他的近況和未來計劃。保羅見證為著這個職事，他是何等盡心竭力。回顧這已經超過二十年的職事，他到各處都傳了福音，而傳道的範圍從耶路撒冷直到以利古(前南斯拉夫(Yugoslavi)和阿爾巴尼亞(Albani)北部)。他不願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上，傳道的目標是將福音遍傳至所有未傳到之處(賽五十二 15)。因此，他計劃要往西班牙去傳福音，經過羅馬，與他們交通。然而，他必須先到耶路撒冷去供給聖徒。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保羅請求羅馬教會的弟兄們一同竭力為他禱告：(1)脫離那在猶太不順從的人；所辦的捐項可蒙聖徒悅納；(3)歡喜到他們那裡同得安息。保羅在結束本章時，願賜平安的神和眾人同在。

今日鑰節提到「**一同竭力，為我祈求神。**」保羅不僅自己竭力禱告，也要求羅馬教會為他竭力代禱。藍斯基(Lenski)說：「這裏呼籲代禱者要熱切地祈求，正如在競技場上的參賽者全情投入地比賽一樣。」這節經節有兩方面我們可以學習：

- (一) 我們都須為作主工的人代禱。保羅竭力傳福音，竭力作工，竭力為人禱告，但他也請求別人為他竭力禱告。像保羅這樣偉大的屬靈人物尚且還需要有人為他禱告，更何況是我們教會的長執，傳道人，同工，豈不更需要我們的代禱嗎？為著神的工作，讓我們都起來，為教會的長執，傳道人，同工代禱吧！
- (二) 我們都需要肢體的代禱。任何一個大有恩賜的工人，都不能沒有肢體的扶持。因著有弟兄姊妹的背後代禱，就有福音工作的開展，神的計劃也不受仇敵的攔阻和打岔。所以每一個聖徒在神面前的禱告都是不容忽視的。是的，也許我們沒有講道、代領聚會的恩賜，但有一樣恩賜我們一定有，就是禱告的恩賜。今天神若感動你我，讓我們回應神的呼召，參與這一個偉大的禱告行列中吧！

「為他人代禱、代求，是我們對他人表達『愛』最有力、最實際之方法。」——加爾文

「禱告要寬廣，就要為他人祈求。為他人祈求是一切真實禱告的印記。」——邦茲

默想：親愛的，你有否參與教會的禱告聚會，並且留意教會每週的代禱呢？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過美好的教會生活，凡事效法祢，同心榮耀神。我們願效法保羅作神福音的祭司，竭力做工、竭力傳福音、竭力代禱。阿們！

讀經：羅第十六章

主題：親切的問安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保羅的舉薦(1~2節)；(2)保羅的問安(3~16節)；(3)保羅的囑咐(17~20節)；(4)保羅代同工問安(21~24節)；和(5)保羅的頌讚(25~27節)。本章幫助我們了解教會生活特點，包括舉薦(介紹)，問安和囑咐；以及明白保羅如何以榮耀的頌讚來結束這本榮耀的福音。

鑰節：「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安。他們在基督耶穌裏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謝他們，就是外邦的眾教會也感謝他們。」(羅十六 3~4)

鑰點：《羅馬書》第十六章是本書的結語。保羅以推薦、問安、囑咐、頌讚結束本書。1~2節，保羅推薦姊妹非比給在羅馬的教會。保羅請求教會接待這位女執事的三個原因：(1)為主接待；(2)合乎聖徒的體統；(3)幫助她，因她素來幫助許多人也幫助了保羅。從第3節裏開始，我們看到一連串的問安。這些問安共有二十一項，前十七項，從3~16節，是保羅個人問在羅馬的眾聖徒安；另外四項，從21~24節，是保羅代他的同工附筆問羅馬教會的安。在這二類的問安中，17~19節是保羅對羅馬教會中弟兄姊妹的一番提醒和勸勉的話，冀望他們提高警覺，避開那些離間弟兄和叫人跌倒背道的人，免致在他們中間產生分裂，破壞聖徒屬靈的生活；識破撒但所使用的人：(1)服事自己的肚腹和(2)花言巧語，誘惑人。保羅並勸勉他們在善上聰明，惡上愚拙。寫至此，保羅立即發出禱告，願那平安的神將撒但踐踏在他們腳下，願基督之恩常與他們同在(20節)。25~26節，保羅以榮耀的頌讚來歸納這本榮耀的福音——永古隱藏的奧秘如今藉著基督顯明出來，要使萬國的人信服真道。最後，保羅願榮耀歸給獨一全智的神，直到永遠。

今日鑰節提到「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安。」在本書結束的問安語中，保羅特別提及在遭難時，有百基拉和亞居拉這樣的同工是何等的難得！本章我們特別看見，當初教會生活是何等的美麗：

- (一)親切的問安——保羅的問安顯出他的細心和關心的體貼；同時也說出所問安的人是主所關懷、所祝福的人。本章保羅共向二十六位聖徒問安，其中包括：(1)八位姊妹；(2)十三位羅馬貴族習用之名(腓四 22)；(4)五位奴僕之名；(4)六位為猶太人習用之名；(5)兩對夫婦；(6)一對姊妹；(7)一對兄妹；(8)一對母子；(9)幾乎全是保羅的同工，並且還向三處家庭聚會問安。保羅為甚麼會在這問安語中要提及這麼多名字呢？驟眼看來，這份乏味的名單對今日的信聖徒沒有意義。然而，如果我們虛心、耐心地默想，必能有極豐富的收穫。
- (二)聖徒間的接待——第十五章我們看到了教會生活中彼此接納的必要性。從十六章裡，我們看到了聖徒間的接待和交通是何其親切又甜美，彼此的關心是何其熱情又切實。在聖經裡，「接待」和「接納」是同一個字。若是我們確實地實行彼此接待，在主裏有交通，很多不必要的分歧自然會消除，而可能會造成教會分裂的危機也能避免。
- (三)教會中事奉的人——在這份問安名單中，保羅提到一些夫婦同工，可見夫婦一起同工的重要。還有很多姊妹，這些人都在教會的事奉中十分活躍。這表明在教會中的事奉。不是以性別來分，乃是根據靈命是否成熟，生活是否有好的見證，是否具有事奉的才幹和恩賜。
- (四)家庭聚會——按本章所提，在羅馬最少有三處家庭聚會：(1)亞居拉之家的聚會(5節)，(2)亞遜其土等人的聚會(14節)，和(3)非羅羅古等人的聚會(15節)，可見家庭聚會的重要性。教會的建立乃是由家庭聚會開始；有健康的家庭聚會生活，自然就會有正常的教會生活。

「主把這封書信賜給我們，我們當如何感謝祂！如果沒有這封書信，我們會是如何的貧乏！阿們。」——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你能一口氣，說出 26 位聖徒與你的關係嗎？你是否常為他們代禱嗎？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感謝祢，謝謝祢把這封書信賜給我們，使我們更深的認識神福音的內容，計劃與果效，領我們進入祢豐盛的救恩，幫助我們與眾聖徒一起來愛祢，事奉祢，見證祢，好使榮耀歸與獨一全智的神。阿們。

【《哥林多前書》綜覽】——基督和祂的十字架

【主要內容】《哥林多前書》論及以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乃是教會中一切問題的解答；並且將基督的所是與所作，應用在我們個人的生活和教會的實行上。

【主要事實】保羅精心編寫本書，藉以特別強調：

- (一) 啟示「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是個人和教會生活中所有問題的答案。保羅應用此原則對付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例如一 13、22~23，五 7，十一 24~25)。因為當時哥林多城乃是一個敗壞腐化、人慾橫流的異教城市；哥林多人所特長的文學和哲學，不但不能扭轉人的價值觀和生活方式，反而助長不道德的風氣。故對於己、肉體、情慾、世界的問題，惟有「基督」的「十字架」才是根本的解決之道。史考基說的好，「本書的原則和屬靈的能力，是為普世歷代的教會，其價值永存。」
- (二) 矯正教會世俗化和屬肉體的事。哥林多教會整個的問題歸納起來說，就是他們把哥林多人腐敗的生活標準和方式帶到教會裏。針對當時教會的弊端，莫法特(James Moffatt)簡練地將實情表達出來：「教會處於世上，這是必然的；不過世界進了教會，這是不應該的。」故保羅嚴厲地糾正教會中屬肉體而引起的錯誤和混亂，包括教會紛爭的事，放縱私慾的事，道德敗壞的事；並且他必須對付哥林多人不尊重基督的主權和十字架生活的應用，而導致破壞了教會的見證。
- (三) 幫助教會建立屬靈的事，包括(1)教會生活的實行——一切為合一的建造；(2)基督徒最美妙的生活——在一切事上相愛；(3)基督徒的信仰——復活得勝的確據。摩根說的好，「有合一的靈，就不可能有分爭。有不變的愛之法則，就不可能有敗壞。有復活的生命和亮光，就可以解決一切難處。」

【主要作者】——保羅

【本書重要性】

- (一)《哥林多前書》是一本「問題專著」，因為保羅在書信中處理教會在邪惡的哥林多城所遇上的各種問題，包括結黨紛爭、淫亂的不道德行為、互相訴訟、婚姻、獨身、吃祭偶像之物、拜偶像、蒙頭、濫用屬靈恩賜、否認復活……等等。本書雖只論哥林多教會的事，卻是與歷代以來的基督徒生活和教會的實行息息相關。今天教會所面臨許許多多實際的難題甚至有過於昔日哥林多教會；諸如：擁戴不同的屬靈領袖、包容敗壞的行為、高唱個人自由主義、基督徒中的離婚率普遍增高、女權主義的思想侵入教會、忽略主的晚餐、盲目追求靈恩等等。然而神對付當日問題的原則，今天仍是一樣。故此，這書信正是教會現今內外交困時至為需要的。本書對於教會治理的原則，合一，聖潔生活，聖靈的交通，恩賜的運用，皆有明確的教導，故值得我們的關注。此外，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是關於愛的篇章，是全本聖經最美麗的一章，還有第十五章是全部聖經論及復活最詳細的一章。在論到基督徒生活和教會實行的方面，這卷書堪稱彌足珍貴。因此，任何人若想要認識基督和祂的釘十字架，是我們個人和教會生活中一切問題的答案；並且如何將基督的所是與所作，應用在活出聖潔的生活和治理教會，就必須讀本書。
- (二)哥林多教會的光景不好，但保羅仍愛教會，關心教會。他對哥林多教會的態度，充份流露出父親的愛(林前四 15)，在責備之中仍帶著信心、愛心、盼望。他以無比的愛心、忍耐和節制，又十分有智慧和有誠實，處理了哥林多教會的種種問題，而為我們留下牧養教會的好榜樣。因此，讀畢《哥林多前書》，深願我們都更愛教會，好像保羅一樣以信、望、愛，委身於神的教會。

- ❖ 「本書的原則和屬靈的能力，是為普世歷代的教會，其價值永存。」——史考基
- ❖ 「沒有甚麼書信與能與哥林多書信比擬。在這裏，我們看到保羅怎樣的『關心各教會』。在這裏，我們看到保羅，作為他羊的牧人，把他們的憂愁和問題，放在他的心上。」——《每日研經叢書》
- ❖ 「假如沒有《哥林多前書》，聖徒就會貧乏得多了。在基督徒生活的教訓方面，這卷書堪稱彌足珍貴。」——馬唐納

讀經：林前第一章

主題：蒙召進入祂兒子的交通

提要：第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問安與感謝(1~9節)；(2)分爭的事實(13~17節)；和(3)神的智慧(18~31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看見哥林多教會分黨分爭的現象，以及屬世智慧的問題，讓我們認識：(1)進入神兒子的交通中，乃是消弭教會分裂的解決之道；(2)基督與十字架滅絕世界的智慧和能力；(3)基督就是我們的智慧，包括公義、聖潔、救贖。

鑰節：「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祂所召，好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林前一9)

鑰點：首先，保羅問安後，為哥林多聖徒感謝神，因他們在基督裏凡事富足，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神必堅固他們到底；並且宣告他們被召，好與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接着，他勸他們都說一樣的話，不可分黨，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他指出他們紛爭結黨的緣由，乃是因高舉人，以人作中心，不尊重釘十字架的基督。然後，他提到猶太人要神蹟，希臘人求智慧，反而成了他們的絆腳石；但對蒙召的人，釘十字架的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最後，他提醒他們得以在基督耶穌裡，是出於神，神又使基督成為他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保羅不僅是對付許多外面的疑難和問題，而最有價值的乃是由中引出了基督的所是與所作，惟有祂是我們生活中一切問題的答案，因為：

- (一)基督是眾人的主(2節)——基督不單是我們的主，也是所有求告祂之人的主；既然我們都是屬主的，就應當彼此相愛，而沒有彼此相分的必要。
- (二)基督是我們的分(9節)——神呼召我們在基督裏成聖，並進入祂兒子的交通中，與眾聖徒一同得分，而不是要我們彼此分爭。只願我們此生以基督為惟一生活的中心，切勿失去我們的分！
- (三)基督不是分開的(13節 ——基督是教會的頭(弗四15)，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弗一22)；頭既然不能分開，身體當然也不能分開了。
- (四)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24節)——當基督道成肉身，並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顯出了神的智慧。對我們這些得救的人來說，基督解決了我們人生一切的問題，並改變了我們。世上一切的哲學和人的智慧叫人分門別類，惟有基督的所是與所作使我們合一。
- (五)基督是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30節)——基督是我們以往的公義，使我們得以在神面前稱義；基督是我們現在的聖潔，使我們與神的性情有分；基督是我們將來的救贖，使我們完全像祂(約壹三2)。

今日鑰節是整卷書信的基礎，而揭示了兩個事實：

- (一)神是「信實的」——這是何等的保證！雖然我們是何等靠不住，何等的刻變時翻。但祂永不改變，永遠是值得我們信靠的(提後二13)。祂既然已呼召我們成聖，祂就必成就到底。
- (二)我們的被召是與神的兒子「一同得分」——這是何等的奇妙！「一同得分」的希臘原文含有交通，相交，同領，分享，合伙之意。神呼召我們的目的，是要我們與祂的兒子進入一種「夥伴」的親密關係。這不但說出基督的一切豐富都是我們的，也說出我們的一切所是和所有——我們的才幹、時間、財產——都是祂的。並且我們一面是與基督「一同得分」，一面也是與眾聖徒「一同得分」，而彼此有共同的使命和行動。讓我們眾人在祂兒子裏面「一同得分」，而顯出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吧！

「我們是怎樣的基督徒，但看我們如何認識主；因為我們的信仰、生活、工作等，全是隨著我們對於主的認識而轉變。」—— 賈玉銘

默想：親愛的，我們若都能以基督和祂的釘十字架為生活惟一的中心，就不至於有分黨的難處。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幫助我們學習有分於祢的交通，也學習與眾聖徒一同分享祢一切的豐盛，好使我們能實行「一心一意，彼此相合」，過榮神益人的生活。阿們！

讀經：林前第二章

主題：神奧秘的智慧

提要：第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的職事(1~5節)；和(2)神奧秘的智慧(6~16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保羅傳講基督和十字架的職事，以及明白如何領會神奧秘智慧的原則。

鑰節：「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祂呢？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了。」(林前二16)

鑰點：首先，保羅提到第一次到哥林多的時候，他不用高言大智，只傳基督並祂的釘十字架；而他傳道時的態度乃是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他所說的話和所講的道，都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接着，他講到人如何領會神奧秘的智慧。保羅所講的智慧是從前隱藏的神奧秘的智慧。這是世人所不知道的，也是人心所沒有想到的(賽六十四4)。然而只有神藉著聖靈向人「顯明」(原意為「啟示」)，人才能知道神的事，因為聖靈鑒察萬事。所以只有屬靈的人，才能明白神的事。本章結尾簡短而扼要——有「基督的心」的人才能夠明白「神奧秘的智慧」。

本章我們看到「神奧秘的智慧」是本章的主題，而其內容就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2節)。但人如何知道「神深奧的事」(10節)，也就是「神的事」(11節)、「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12節)、「屬靈的事」(13節)和「神聖靈的事」(14節)呢？保羅說明：

- (一)人必須有從神來的靈才能知道(11~12節)——人憑自己的心智所不能明白的「神深奧的事」。因為只有聖靈參透神奧秘的事，也參透了萬事。所以我們只能靠著聖靈的啟示，來認識神的事。
- (二)人必須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講說神的事(13節)——領會「神深奧的事」，不僅需要有人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闡明屬靈的真理；接受的一方也必須是屬靈的，才能領略屬靈的事。這是瞭解神的智慧最重要的原則。
- (三)人必須作屬靈的人才能看透神的事(14~15節)——這說出只有從屬血氣(natural man，希臘原文 Psuchikos，「屬魂」的原意)的人轉成為一個屬靈的人(spiritual man，希臘原文 Pneumatikos)，才能夠徹底明白神的奧妙。
- (四)人必須運用基督的心思才能明白神的事(16節)——屬魂的人不能領會神的智慧，只有屬靈的人才能領會。保羅引用賽四十章13節說：「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祂呢？」他道出了一個事實，世人都弄不明白神心裏所籌算的是甚麼，更不用說要向祂提供意見了；但屬靈的人卻有「基督的心」，能夠參透萬事，明白神的旨意。

今日鑰節指出惟有屬靈的人才能領會神的奧妙。因為屬靈的人有「基督的心」，能夠參透萬事，而明白神的旨意。「心」在希臘文是「nous」，指知識或感覺。此處應該譯作「悟性」，是指對屬靈事物的領悟力，也就是基督的心思或悟性。神的旨意是客觀的，是在寶座上的，基督的悟性是主觀的，是在我們裏面的；神的旨意是在我們之外的，基督的悟性是在我們裏面一直繼續不斷的使我們明白祂的心意。我們重生得救之後，就有了聖靈的內住，當然就具有了新的屬靈本能——基督的感覺，基督的心意，基督的悟性，可以瞭解、領會神的奧秘。但我們同時還有一個舊的頭腦，對於屬靈的事既無看見，又無所知。所以，我們要作一個明白神奧秘的智慧的人，要緊的是從屬血氣的人轉成為一個屬靈的人，就是天天讓聖靈作工、管理、供應我們，以致我們的心思天天被更新。

「基督徒的福音是最簡單的，但這簡單的福音蘊含了最崇高、深刻的內容。它植根在神深奧的事裏，它的簡單是因為它能藉著耶穌基督彰顯出來。」——摩根

默想：親愛的，你在明白神的旨意事上，你每天仰望聖靈的啟示有多少呢？你對基督又有多少的悟性呢？

禱告：主啊，求祢天天對付我們舊有的生命，讓聖靈管理、引導、指教我們，以致我們有「基督的悟性」，更明白神的計劃、心意和行動。阿們！

讀經：林前第三章

主題：與神同工

提要：第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哥林多人的屬靈幼稚(1~4節)；和(2)與神同工(5~23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對付哥林多教會中的分爭問題上，讓我們認識分爭的根源乃是屬肉體表現，因人分別擁戴工人，彼此嫉妒分爭；並且明白如何與神同工，而謹慎建造教會。

鑰節：「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林前三9)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嗎？」(林前三16)

鑰點：首先，保羅指出哥林多人的「幼稚」和屬肉體的表現。他解釋他們在基督裡仍是嬰孩——因他們只能喝奶，不能吃飯；照著世人的樣子嫉妒、分爭；並且高舉屬靈的領袖而分黨分派。接著，保羅說明他做「栽種」的工作，亞波羅做「澆灌」的工作，但神使教會「生長」。之後，他用了耕地、房屋和殿的比喻，指出教會和神同工的關係；並且提出了二個警戒：「不可自欺」和「不可拿人誇口」，因他們自以為聰明。最後，他作了三重的說明：「萬有全是你們的；……你們是屬基督的；基督又是屬神的。」因工人們都是屬教會的，而教會是屬神和基督的。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保羅用了三個比喻——耕地、房屋和殿，指出我們當怎樣在教會中「與神同工」：

(一)教會是神所耕種的田地(9節上)——「耕種」重在使生命長大成熟；「田地」重在長出生命的果子。我們應當盡的工夫栽種、澆灌；而神能叫人生長。而我們是否為自己的生命長大成熟負責，好好地耕種、澆灌，結出果子榮顯神呢？

(二)教會是神所建造的房屋(9節下)——「建造」重在使生命變化更新；「房屋」重在建成合適的居所。「與神同工」應當謹慎我們的建造，讓神得著安息。我們建造的唯一根基是耶穌基督，建築的材料需要用金、銀、寶石；所建造的要受神考驗，然後或受獎賞，或受虧損(雖然本人仍可得救)。而我們是否是用金(指神的性情)、銀(指基督的救贖)、寶石(指聖靈的工作)(12節)，屬神、耐火、永久、上乘的材料來建造？使所建的工程通過過火的試驗呢？

(三)教會是神的殿(16節)——「殿」重在聖靈同在的聖潔、榮耀的性質。我們應當尊重那住在裏頭的神的靈，並且要好好守住我們的聖潔，不可毀壞，因為神的殿是聖的。所以我們讓聖靈作神的殿的主人。而我們是否讓神的靈自由地在教會裏面自由運行呢？是否常因體貼肉體的偏見、嗜好，和屬世的理想與誇耀，阻礙了聖靈的自由呢？

今日鑰節提到「與神同工」，或可譯作「**在事奉神上互為同工**」。「同工」希臘原文是 sunergos，由 sun(原文字義即是「同」)和 ergon(原文字義即是「工作」)二字複合而成，意思就是我們乃是與神同工，做神的工。歐德曼道出其中的思想：「我們都是屬於神的同工，並正在一起努力工作。」在達祕的註釋裏告訴我們，「與神同工」意思乃是：「神是工頭，我們是小工。」因此，人在神工作上的地位與神不同，小工絕對受工頭支配的。另一方面，教會是神的工作，但神須透過祂的工人而行動。所以有人說：「沒有神，我們不能作甚麼；沒有了我們，神也不願作甚麼。」我們在神的工作中，最大的責任是與神合作，而不攔阻祂的工作。倪柝聲弟兄說得好，「神是工作的主，一切作工的人，都是受祂支配的。田裏所撒的種子是基督，將來的收成也必定是基督；房屋的根基是基督，此後的建造也必定根據於基督。保羅說，工作的根基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立別的根基；此後建造在其上的，也必定是將基督的生命組織在人的裏面。」

「我們當敬重我們的職分，盡我們的職責，因我們作工，主同時也在我們裏面工作。」——佚名

默想：親愛的，主的僕人全都是「與神同工」，都要向神負責。你當如何盡你的工夫耕種、謹慎教會的建造和守住自己的聖潔呢？

禱告：主啊，求祢讓我們一切的工作都是為建造祢的教會，叫祢的殿顯出榮耀和豐滿，好讓祢在地上得着安息的居所。並且求祢厲害地對付撒但一切的作為，人的摻雜、代替，好叫建造教會的計劃不受到破壞。阿們！

讀經：林前第四章

主題：管家、使徒和父親

提要：第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奧秘職事的管家(1~5節)；(2)為主受苦的使徒(6~13節)；和(3)慈愛和管教的父親(14~21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對神的工人應有的態度，包括不可妄加批評，且不可輕看，並要效法和記念；以及藉著保羅的見證，榜樣和權柄，讓我們明白如何作主的僕人，包括作管家、使徒和父親。

鑰節：「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為神奧秘事的管家。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1)

鑰點：《哥林多前書》是保羅勸導哥林多教會如何解決分爭的總結。在教會歷史上，神的兒女分爭是一直層出不窮，乃是因為對屬靈偉人的偏愛和效忠，造成分黨結派、互相傾軋，以致彼此的關係破裂。所以保羅在這章不僅論到神工人的職事，清楚說明他們服事的地位和性質，並且指出神的兒女對神的工人應有的態度。

首先，保羅宣告他們是基督的執事，是神奧秘的管家，主所要求他們的就是忠心。接著，他說到不要論斷主的工人，因為判斷人的乃是主，而主來的那時候，各人要在神面前得稱讚。然後，他呼籲哥林多人不可效法主的工人過於聖經所記，免得他們自高自大並自誇，並且自以為飽足和豐富而做王。接下去，他形容他們好像競技場上的死囚，又像一臺戲被人觀看並受藐視。然後，他描述為基督的緣故成了愚笨的、軟弱、被藐視的，而被當成是世界上的殘渣。之後，他以父親的愛心和權柄勸戒眾人，提醒他們記念他在基督裏怎樣行事，在教會中怎樣教導。最後，他尖銳地問他們——他去哥林多時是帶著刑杖呢？還是慈愛溫柔的心呢？這全在乎他們的態度。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藉著保羅的見證，榜樣和權柄，讓我們明白如何作主的僕人：

- (一)管家(1~5節)——在教會中，我們是基督的執事，是神奧秘事的管家。神對我們只有一個要求，就是忠心。神對祂僕人的判斷，不是根據我們的才幹、恩賜，乃根據其忠心；我們若能忠心就是達到了神最終的評估。
- (二)使徒(6~13節)——在神的工作中，我們是神的僕人，是受祂差遣的，而是擔負神所託付給我們的使命。而使我們與人不同的乃是神，所以我們不該自誇，但也不可輕看自己的職分。
- (三)父親(14~21節)——在神的家中，我們服事神的兒女，要像服事自己親愛的兒女(14節)。我們能否想到有誰因我們的愛護和關注，而認識了基督？有誰因我們的慈愛溫柔的言語與愛心的行動，而謙卑順服來到基督面前？

今日鑰節提到「**基督的執事**」和「**神奧秘事的管家**」。本節清楚說明主工人在神的家中的職事和其性質：

- (一)「**執事**」——希臘文是 *huperetes*，由(*hupo*)「在...下」和(*eretes*)「劃槳的人」、「船夫」二字複合而成，其原意是在古時的三層戰艦裏，在下層的槳座上，劃槳的奴僕。在此保羅說亞波羅，磯法，和他自己都只是基督的奴僕，接受駕駛人的命令，依照主人的吩咐行事。既然我們是奴僕，我們所有的知識、才幹、恩賜，都當為神所用；所有工作的目的乃是為著榮耀神。
- (二)「**管家**」——希臘文是 *oikonomos*，其原意是負責管理一個家或料理店裏大小諸事，並且依照需要作分配。在此保羅表明他和他同工為「管家」，負責神要啟示給祂兒女的奧秘的事。既然我們是神奧秘事的管家，理當從主那裡得到更多的奧秘啟示，把神家中的豐富供應、分賜給所有神的兒女，使他們生命長大、建造教會。

「人所重視的是聰明、才智、和成就，但主對祂僕人的要求，就是在凡事上忠心。」——佚名

默想：親愛的，在教會中，你當負起的責任是甚麼？你是否忠心於主的託付，專心討主的喜悅？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效法保羅，忠心地服事祢，供應人生命，建造祢的教會；為祢的緣故，在世人面前甘受一切恥辱；也給我們為父的心腸，關懷祢所託付給我們的人。阿們！

讀經：林前第五章

主題：維持教會的聖潔

提要：第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對付罪惡的事(1~8節)；和(2)對付行惡的人(9~13節)。本章幫助我們本書藉著保羅對付亂倫的事，讓我們認識教會維持聖潔的責任和應施行管教的權柄。

鑰節：「你們既是無酵的麵，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所以，我們守這節不可用舊酵，也不可用惡毒(或譯：陰毒)、邪惡的酵，只用誠實真正的無酵餅。」(林前五7~8)

鑰點：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不單單是分門結黨的，而且也是道德方面的。在《哥林多前書》第一至四章，保羅所對付的是分裂的難處，而在第五章所對付的是淫亂的罪。教會歷史告訴我們，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教會；對罪姑息、容忍的教會，則是軟弱的，甚至可能因此斷絕了與基督的交通。所以教會必須要徹底地對付罪，絕不能讓罪進入教會，以致罪在教會裏滋長。因而本章保羅的主要信息是教會應當維持聖潔的性質。

首先，保羅提到哥林多教會有人與繼母的亂倫有關的事。然而他們的反應竟然還是自高自大，而沒有將這人逐出教會之外。他指出他已經行使主耶穌的權能，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接著，他以麵酵的比喻解釋這件淫亂的事不僅得罪了主，敗壞了人，而且破壞了教會的見證，好像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接下去，他吩咐他們不可與六種犯罪的人來往，包括「淫亂的人」，「貪婪的人」，「辱罵的人」，「醉酒的人」，「拜偶像的人」，和「勒索的人」，甚至吃飯都不可。最後，他表示教會有權柄審判神家中的人，可以把行惡的人趕出教會。

本章我們看到保羅如何看重教會，以及其潔淨的必要性。他以守除酵節，對付罪惡，保全教會的聖潔。在此有二件事值得我們注意：

(一)我們當過聖潔的生活——我們已經接受基督所成功的救贖，而這救贖乃是「**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在十字架上被殺流血，為我們的罪付出贖價，使我們蒙恩得救，得著基督純淨無罪的生命與性情。因此我們怎麼可以在得救之後繼續犯罪呢？而我們得救後要「**守這節**」——除酵節，就是一面不可在舊的罪惡「**舊酵**」裏過生活，另一面要享受基督那純淨無罪的生命——「**無酵餅**」，才能保守自己純潔度日。

(二)教會必須分別為聖——教會在神面前乃是一個「**新團**」，是聖潔沒有瑕疵的，而獻給基督作為祂的滿足(弗五25~27)。歷史告訴我們，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教會；對罪姑息、容忍的教會，則是軟弱的。所以教會必須要徹底地對付罪，絕不能讓罪進入教會，以致罪在教會裏滋長。因主不能容忍一切敗壞、惡毒、邪惡的事在教會中出現。故教會應當不沾染罪汗，當以真正的無酵餅活出主的榮耀與聖潔。

今日鑰節提到「**應當把舊酵除淨**。」這意指應當對付肉體裏的罪惡、敗壞、汙穢。保羅用的希臘文動詞「除淨」是ekkathairo，其意是「清除」的意思。教會是無酵的新團。舊酵如果沒有完全「清除」，一樣會不住發動，直到滲透全團，必定使教會變質，不蒙神悅納。因為這「除淨」一字，保羅指出基督是我們的逾越節羔羊，已經被獻上了，故祂早就「除淨」了舊酵(即所有的惡)，使我們與神和好。因此，我們應當一面享受基督那無罪的生命(即誠實真正的無酵餅，8節)；一面應當對付罪惡(即把舊酵除淨)，才能保守自己和教會不沾染罪汗。

「教會不能容忍一點邪汗，否則全團變質！對犯罪的事，不容許滋生，要哀慟、審判、清除舊酵！」——佚名

默想：親愛的，基督是「**那誠實真正的無酵餅**」，我們越享受祂，就越能聖潔自守，遠離罪惡。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是被殺的羔羊，一次解決了罪的問題，使我們與神和好；謝謝祢又是誠實真正的無酵餅，成了我們每日所需，使我們能純潔度日，不沾染罪汗。阿們！

讀經：林前第六章

主題：基督徒尊貴的身分和身體

提要：第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不可彼此爭訟(1~11節)；(2)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9~11)；和(3)當在身體上榮耀神(12~20節)。本章幫助我們本書藉著保羅對付彼此爭訟的事，讓我們認識基督徒尊貴的身分，包括要審判世界和天使，並且要承受神的國；以及藉著保羅論到基督徒尊貴的身體，而明白在我們身上要榮耀(彰顯)神。

鑰節：「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 19~20)

鑰點：《哥林多前書》第六章保羅仍在繼續對付道德的腐敗。當時有一句流行的俗語說：「一個人若生活敗壞，他就像哥林多人一樣。」所以哥林多教會整個的問題歸納起來說，就是他們把哥林多人腐敗的生活標準和方式帶到教會裏。保羅如何把他們從這種極污穢的淤泥中拔出來呢？

首先，保羅提到為何不可彼此爭訟的理由：(1)不合乎聖徒尊貴的身分，彼此爭訟又怎麼可以去審判世界和天使呢？(2)不可輕看、藐視教會，因為教會是有權柄、有智慧，足以判斷這事。(3)不合乎同是弟兄的關係，又怎麼可以在不信的外邦人面前互訟呢？(4)不合乎基督徒應捨己，彼此相愛的命令，為甚麼不情願受欺吃虧呢？和(5)不合乎基督徒潔淨的地位，即是承受神國的人，又怎麼可以自欺呢？接著，他指出為何不可犯淫亂的理由：(1)不合乎身體不受轄制的原則；(2)不合乎「為主」而用的原則；(3)不合乎神要使身體「復活」的原則；(4)不合乎是「基督的肢體」的原則；(5)不合乎「與主聯合」的原則；(6)不合乎為「聖靈的殿」的原則；和(7)不合乎主「重價買來的」為「榮耀神」的原則。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保羅共用了六次「豈不知」，指出我們尊貴的身分和身體——

- (1)「豈不知聖徒要審判世界嗎？」(2節)
- (2)「豈不知我們要審判天使嗎？」(3節)
- (3)「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嗎？」(9節)
- (4)「豈不知你們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嗎？」(15節)
- (5)「豈不知與娼妓聯合的，便是與她成為一體嗎？」(16節)
- (6)「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19節)

前三句的「豈不知」(2, 3, 9節)是保羅提醒基督徒為何不可彼此爭訟，因為我們尊貴的身分與將來要審判的事。所以我們應彼此相愛，而情願受欺、吃虧。後三句的「豈不知」(15, 16, 19節)是保羅提醒基督徒為何不可犯淫亂，因為我們已是在基督耶穌裏成聖，蒙召作聖徒的事實。今日鑰節提到「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殿」希臘文是 naos，意指聖所，裏面的聖所。我們被主用祂寶血的重價買回來以後，我們的靈裏都有聖靈居住(羅八 9)，而成為聖靈居住的「殿」。因此，我們豈可將聖靈居住的身體作污穢之用，更不可擅自、隨意地運用自己的身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羅六 13)，而是該用身體作為榮耀神的器皿。

這段話裏，保羅說明基督徒的身子與基督的關係：(1)是聖靈的殿；(2)是主用重價買來的；(3)是榮耀神的憑藉。邁爾說的好，「我們是神居所的看守者，要小心不可觸犯天上的主人。」此外，本章有一句驚人的話——「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17節)。這句話說出主的靈已住在我們的裏面，我們與祂聯合成為一靈。所以，我們凡事都需在聖靈的引領下，而榮耀神。

「當我們重生得救的時候，神就將我們的心作為祂的居所，我們有沒有開始明白這個嚴肅的事實呢？神把聖靈賜給我們，住在我們裡面，是要我們與神相交的。聖靈把天上的快樂給我們，把主的愛澆灌我們，這就是預先嘗到天上的滋味！」——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我們的身子是何等的尊貴，是神的靈居住，我們怎敢放縱自己、沉迷情慾！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是祢重價買來的，不再是屬自己，也再沒有權利支配自己，叫我們活着是為祢活，好使我們真能在我們的身子上榮耀神。阿們！

讀經：林前第七章

主題：基督徒的婚姻觀

提要：第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夫妻如何相待(1~9節)；(2)不可離婚(10~16節)；(3)守住原來的身份(17~24節)；和(4)童身與再嫁(25~40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婚姻的問題，讓我們認識夫婦彼此相互的責任，因彼此的結合成了聖潔，故務求要與人和睦，不可主動離婚；並且藉著保羅論守獨身(不結婚)的問題，讓我們認識如何叫主喜悅，包括當守住蒙召時的身分，以及未婚者守童身與再嫁的原則。

鑰節：「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林前七 3)

「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林前七 5)

鑰點：保羅首先論及在婚姻中的夫婦關係。在本段，1~16節，保羅對婚姻的教導可總結如下：

(一)結婚是為免淫亂的事。因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

(二)夫妻彼此相待的原則：(1)彼此以「合宜之分」相待；(2)彼此不可虧負；(3)彼此交通後而定規分房的事。

(三)獨身是因有不結婚的恩賜；然而鰥夫寡婦若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

(四)婚姻是不分離的關係。因婚姻的盟約是神聖的，這是基於舊約聖經(創二 24)和主耶穌的教導(可十 2~12)。所以即使個性不和，關係不好，除非配偶犯姦淫(太十九 9)，便不應主動離婚。若配偶不信主，信主的丈夫或妻子，必須努力帶領配偶信主而得救。

本章下半段(17~40節)提到關於守獨身的問題和寡婦再嫁的問題。首先，保羅對婚姻的原則作了結論，就是當守住蒙召時的身分。他舉例說明，已受割禮者不要廢割禮，未受割禮者不要受割禮，只要守神的誡命就是了。而蒙召作奴僕的人，不要強求自由，而藉此身分見證和服事主。因為不論神呼召你時是甚麼身分，就守住那身分。接着，他指出未婚者最好守住童身的理由是：(1)為著現今的艱難；(2)為著世事的虛空和無常；(3)為著事奉主沒有分心。然而人若要守童身，需有三個基本條件：(1)要有神的恩賜；(2)是為主的事掛慮；(3)要有堅定的心意。然後，他認為嫁娶是個人的事，應由個人根據環境而自己決定，而寡婦是可以再婚的，但要以信主的人為對象。本段雖沒有主明文的「命令」，但保羅「自己的意見」(25節)，也就是主的意見，因他是在聖靈的感動下所說的(40節)。

今日鑰節指出在婚姻中彼此的責任：

(一)彼此以合宜之分——「合宜」希臘文意思是償還所欠的義務或債務，故雙方當盡自己的本分。換句話說，雙方相待要互相尊敬，互相適應，而不可漠視對方的權益。

(二)彼此不虧負——「虧負」希臘文意思剝奪別人的好處。婚姻中雙方各有權利，故雙方相處要考慮到對方的滿足和幸福，而不可自私自利。

(三)彼此交通後而定規事情——婚姻中雙方要彼此溝通，而不可單方面的控制對方。為著合一的見證，在溝通中，應肯犧牲個人的權利和自由，而遷就對方。

因此，夫妻要互相尊重，而不可彼此虧負；以免給魔鬼留地步(弗四 27)，叫牠因夫妻分房而有機可趁。何時我們不肯犧牲個人的主權和自由，而體恤對方，遷就對方，就會破壞彼此親密的關係；也叫撒但有機可乘，來損傷夫妻的感情，而破壞婚姻生活的和諧，以致主的名被羞辱。

「夫婦成為一體是基督和教會的象徵，在凡事上讓基督居首位，是夫婦間的榮耀。同心禱告、同讀主話是每日的需要，婦順夫愛是一切生活的原則，彼此敬重、互相體恤是愛的表顯，敬愛對方的親人是蒙福的本份。」——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婚姻是神設計的，所以我們要按著聖經的教導，彼此尊重，力求同心，抵擋撒但！

禱告：親愛的主，教導我們學習在一切的事上愛我們的配偶，在大事上力求同心，在不和的事上信守婚約的忠貞。阿們！

讀經：林前第八章

主題：愛心與知識

提要：第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愛心與知識(1~3節)；(2)正確的知識(4~8節)；和(3)愛心與謹慎(9~13節)。本章幫助我們理解保羅論基督徒可否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讓我們認識凡事當憑愛心，而不憑知識；以及我們不可濫用自由，叫弟兄跌倒的原則。

鑰節：「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林前八1下)

鑰點：《哥林多前書》第八章我們看到保羅回答他們信上所提出的第二個問題，就是基督徒可不可以吃祭過偶像的肉。關於這個吃祭過的肉的問題，雖與我們現今時代環境的人無切身關係，然而其中的原則還是可以運用到我們日常生活的食、衣、住、行和教會建造的實行。而特別是牽涉到基督徒有否自由去做一些爭議的事。例如基督徒可不可以打麻將、玩撲克牌、唱卡拉OK、跳舞、喝酒、染頭髮、穿時尚衣服或是去賭場賭博？當然聖經沒有明文規定什麼可以做，什麼不許可。然而，保羅在本章提出基督徒生活原則最高原則，不是可不可以的問題，而是依據能不能以愛造就人。

在第八章，關於吃祭偶像之肉的事，保羅勸勉他們，為著軟弱弟兄們信心的緣故，有愛心比有知識更重要，因愛捨棄比自由更寶貴，為愛追求他人的益處比滿足自己的權益更優先。

首先，保羅談到對於祭偶像之物，哥林多人都有知識；但單單有知識會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並且人的知識是不完全的。最大的愛心是就愛神，而祂記念人因愛祂的緣故所作的一切。接着，他指出偶像在世間不算什麼，而世間只有一位真神，就是我們的父，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而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我們不吃也無損，吃也無益。但有些人認為吃了祭偶像之物就是與偶像有關，因此良心有愧(污染)。然後，他強調凡事不可叫弟兄跌倒——(1)為良心軟弱的弟兄，而憑愛心不吃祭偶像之物；(2)不可叫你吃的自由成了軟弱之人的絆腳石；(3)傷了弟兄軟弱的良心，就是得罪基督；和(4)凡叫弟兄跌倒的，就永遠不吃。

今日鑰節是整章的摘要。保羅所注意的，不是可不可以吃祭過偶像之物的問題，而是基督徒的行動乃是憑愛心造就人；而非知識，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神和愛人，才能為神所知道，而得到神的喜悅。今日鑰字強調基督徒決不可以只運用知識，更不可自高自大，而必須有愛心：

- (一)「知識」——本身原是美好的(箴二10)，可以使人充滿各樣美物(箴二十四4)。但知識有一個危險的副作用，就是叫人錯誤地引以為驕傲。並且知識既不能解決自己的問題——驕傲，又不能解決別人的問題——跌倒、難處。只有愛神的人，才能得到神的真「知識」。
- (二)「自高自大」——希臘原文為 phusioo，意思是膨脹，脹大；任何膨脹的東西都很容易爆炸，破裂。「自高自大」叫人自以為是，因此看不起別人，定罪別人，甚至絆倒別人，拆毀別人。
- (三)「愛心能造就人」——「愛心」希臘原文為 agape，意思是指神聖的愛，完全的愛，高尚的愛。「造就」希臘原文為 oikodomeo，可用於房屋的建造，也可用於某種品格、德性的造就。因神的愛注入我們裏面，使我們能憑著這愛，就能造就別人。因為愛能造就人，愛能使人同情和體恤別人，和愛最終能使人甘願放棄自己的權利，而不願叫別人因他而跌倒。然而當我們的知識，不受愛心的平衡並使用時，就變成沒有價值。缺乏愛的知識，往往是破壞而非建設性的。況且我們依據知識的行動，外人不一定能瞭解；但我們依據愛心的行動，一定能摸著別人的心。因此，凡是能叫別人得著造就的，我們就作；凡是不能叫別人得著造就的，我們就不作。這樣，我們就能建造別人(羅十五1~3)。

「最大的愛心是愛神；最大的知識，是為神所知！」——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愛神的人所注意的，不是可不可以的問題，而是能不能造就人。讓我們專心愛神、愛人吧！

禱告：主啊，知識叫人自高自大，求祢賜我們謙卑、受教、愛人的心。阿們！

讀經：林前第九章

主題：保羅以身作則的榜樣

提要：第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放棄使徒權利的事實(1~14節)；和(2)保羅放棄使徒權利的原因(15~27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以身作則的榜樣，讓我們看見他是使徒，卻在愛的管理下，為著福音免受阻擋的緣故，而自願放棄享用使徒的百般權利；以及他是自由的，卻為著別人的利益，而作眾人的奴僕，但求福音無阻！

鑰節：「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林前九 25)

「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林前九 27)

鑰點：本章與第八章息息相關。保羅根據第八章所提出的愛心原則，以身作則，說明他卻寧願放棄使徒的權利，甘心作眾人的僕人，乃是因為受到神要賜給他榮耀冠冕的獎賞。

首先，保羅聲明他作使徒的印證：(1)見過復活的主耶穌；(2)建立了哥林多教會；(3)哥林多人是他所作的工。接著，他說明和其他使徒一樣，可以享有靠福音養生，並娶信主的姊妹的權利。於是，他舉了兵丁，葡萄園主，牧人三個比喻，和引用摩西的律法(申二十五 4)，並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來指明靠福音養生是理所當然的。然而他為福音的緣故，卻沒有享受這種權柄。之後，他解釋為什麼放棄他的權利的原因：(1)他不願違背神恩典的原則，因叫人不花錢得福音；(2)他受基督的約束，因在神面前，不是沒有律法；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3)他受獎賞的吸引，因要得不能壞的冠冕。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以賽跑的比喻，提醒神呼召我們「要得不能壞的冠冕」。古時哥林多人以知識、奢華、運動出名。他們每兩年舉行一次地峽運動會，其重要性僅次於奧林匹克競技；參加賽會的以自由人為限，並須先通過預賽取得參賽資格。在正式賽會中得勝的，賞以樹枝編的桂冠。所以，保羅以他們都明白在運動場上賽跑和打拳得獎賞的比喻，說到他全力以赴，嚴厲地攻克己身，為著要多得人和得神獎賞。因為他恐怕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得不到冠冕。我們每一個基督徒生活的目標，乃是在基督審判台前得到更大和永恆的賞賜。故此，我們勞苦、犧牲、奔跑、奮鬥，乃是因為受到前面神所要賜給他那榮耀獎賞的吸引。這獎賞不是別的，正是神從上面呼召我們，要我們得著的，那豐滿的基督。因此這獎賞成為我們一生追求的「定向」(26節)，這獎賞也是我們最終榮耀的「不能壞的冠冕」。

此外，在本章結尾(27節)，保羅語重心長地指出：

(一)主工人的危機——「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棄絕」希臘原文

adokimos，意思是不夠格的，沒有價值的。如同國家大使宣佈了作國民的資格，哪知他自己竟不合格，不但被免職，還要被趕出境外；又如一個裁判員宣佈了入場競賽的條例，哪知他自己竟犯了規矩而被革除了。保羅知道自己有可能不合格被神使用，因而被神放在一邊。

(二)主工人的態度——「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攻克」希臘原文 hupopiazō，意思是將自己的臉部打得瘀青，而制服身體(西三 5)，目的是要使身體能為主的事工效力，這樣才不致被棄絕。當時凡要參加運動的競賽選手，必須在指定的運動場所練習比賽，同時在平時日常生活上接受種種節制的訓練，諸如飲食、睡眠等，都要有節制，如此才能將體力儲備好，冀望在比賽時達於巔峰狀態。一位運動向他的教練說：「我可以一方面練習，另一方面仍煙酒不離，縱情生活嗎？」教練回答說：「可以，但你就不能勝出了！」

「比起百米短跑，基督徒的生活更像是馬拉松長跑。」——畢德生。

默想：保羅放棄權利的原因。他節制、克己，全力以赴，為著要多得人和得神獎賞。親愛的，你是否如奧運選手，願過有節制和紀律的生活，好叫你能得獎賞？

禱告：親愛的主，靠著祢的恩典與能力，讓我們也能像使徒保羅一樣，努力奔跑，為要得那「不能壞的冠冕」。讓我們永遠不輕言放棄。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章

主題：榮神益人

提要：第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以以色列人的歷史鑑戒(1~13節)；和(2)兩種筵席(14~22節)；和(3)榮神益人的行事總則(23~33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再論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讓我們認識：(1)當以以色列人的歷史鑑戒，而不要重蹈覆轍；(2)既有分於主的筵席，就不可吃鬼的筵席；以及(3)榮神益人的行事原則。

鑰節：「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什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31)

「就好像我凡事都叫眾人喜歡，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眾人的益處，叫他們得救。」(林前十33)

鑰點：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用了三章(八~十章)的聖經，來討論吃祭偶像之物的事。第八章保羅述及愛心管理的原則，而不可叫弟兄跌倒；第九章他是以身作則的榜樣，而一切為著別人的利益；在第十章他則以「榮神益人」的原則，而結束了談論「拜祭偶像之肉是否可吃」的問題。首先，保羅提起以色列人的歷史——他們都受浸歸入摩西，吃一樣靈糧，喝一樣的靈水；但他們坐下吃喝，起來玩耍，就倒斃在曠野。所以，他勸勉哥林多人在受試探的時候，應以以色列人這些事作為鑑戒。然而在他們自己受試探的時候要謹慎，不應自誇，免得跌倒；另一方面，神總要給他們開一條出路。接著，他答覆哥林多人有關吃祭過偶像之物的原則，並且更進一步提醒他們不僅不要拜偶像，而更重要的是逃避拜偶像的事。他指出不可既吃主的筵席，又吃鬼的筵席。因為人不能與基督有分，又與魔鬼有分，以至惹動了主的憤恨。之後，他總結了前面所講的一切話，無論作什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最後，他引自己為例，他凡事都叫眾人喜歡，只求眾人的益處，叫他們得救。

今日鑰節指出基督徒行事為人的基本原則，就是為了「榮耀神」並「造就人」：(1)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31節)；和(2)不求自己的益處，乃求別人的益處(33節)。這二節經節是基督徒行事準則的總結。聖經除了神明明禁止人犯的罪行和不道德的行為之外，在日常生活的細節和習慣上，並沒有明文規定什麼可以做，什麼不許可做。然而按聖經的教導，基督徒的行事為人是有原則的。保羅提出一個基本的原則，就是一切要「榮神益人」，而來決定我們行為的取向。所以，我們的生活行事都應受這三個準則的約束：

(一)榮耀神——關於榮耀神的方面，保羅在《羅馬書》教導我們蒙恩以後，我們生活的中心和目的乃是為主而活凡所作的都要憑信心行事。所以在日常生活中要讓主作主，不討自己的喜悅，乃是要討主的喜悅。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則更具體指出，無論我們作什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凡所作的都要憑愛心的原則造就，而凡虧缺神榮耀的事，都不該做。

(二)使人得益處——關於使人得益處的方面，保羅給我們的生活行事原則，是以對人有沒有益處和造就而定。所以凡事要不求自己的益處，而求別人的益處，而凡能叫人跌倒的，得罪人的，叫人憂愁的都不該去作。而保羅以身作則，見證凡他所行的，都是為要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林前九23)。

(三)自己不受轄制——無論作哪一件事，我們都不能受它的轄制。人一但由愛好變成了玩物喪志，那它就可能變成捆綁人的惡勢力而使人落入沉迷不能自拔的惡習裏。總之，無論作什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祂感謝父神(西三17)，凡不能謝恩的就不要去作(帖前五18)。

「趁有生之年，應該及早轉變，做一個有益於人的人，好叫榮耀歸給天上的神。」——佚名

默想：親愛的，請從第八章到第十章，在決定「可」與「不可」或「做」與「不做」的抉擇中，你學到什麼功課？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靠祢的恩典與能力，改變以前自以為是、我行我素的一貫態度，今後一切以「愛弟兄、榮耀神」為目標。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一章

主題：蒙頭和擘餅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該效法保羅(1節)；(2)姊妹該蒙頭(2~16節)；和(3)該按照參加擘餅聚會(17~34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蒙頭和擘餅的問題，讓我們認識女人在神創造裏的安排與在教會裏的角色和責任；以及參加擘餅聚會的態度。

鑰節：「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林前十一 26)

鑰點：《哥林多前書》第十一章1節，應該屬於上一段。在第十章末了，保羅曾勸勉哥林多人一切生活都應受「榮神益人」的原則約束。然後保羅以「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結束了這個主題。緊接著從十一章2節直到第十四章，保羅討論的都是有關教會的種種問題，指導他們怎樣處理教會中有關聚會的實際問題，如：姊妹蒙頭，擘餅（聖餐）聚會的意義，聖靈的恩賜，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等等。顯然的，這些也都是他們在寫給他的信中所提到的。首先，保羅以「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結束了上章「榮神益人」的原則。接著，他解釋女人在聚會中蒙頭的理由。然後，他說到對擘餅聚會該有的認識。若有人以隨意輕慢的態度吃餅喝杯，就會遭到主嚴厲的審判，故當先省察自己，然後吃餅喝杯。之後，他勸勉他們在擘餅聚會之前的用餐，要彼此等待，或若有人飢餓，可以在家裏先吃，以免不蒙神悅納。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一)對女人在聚會中蒙頭該有的認識——(1)蒙頭合乎宇宙的次序(2~3節)；(2)蒙頭合乎男女頭髮的分別(4~6節)；(3)蒙頭合乎神創造的次序(7~8節)；(4)蒙頭合乎神創造的目的(9節)；(5)蒙頭合乎屬靈界的見證(10節)；(6)頭合乎人的本性(13~15節)；和(7)蒙頭合乎教會順服的規矩(16節)。

(二)對擘餅聚會該有的認識——(1)是主親自設立的聚會(23節)；(2)是主命令我們應當行的事(24~25節)；(3)是記念主的聚會(24~25節)；(4)是表明主為我們流血受死(24~26節)；(5)是直到主再來以前要繼續作的事(26節)；和(6)是盼望主再來的聚會(26節)。

今日鑰節指出擘餅聚會是主耶穌親自設立的(太二十六 26)，目的就是「記念」祂的所是和所作，直等到祂來。因此在擘餅記念主的事上，保羅所注重的並不是方法(就如用什麼餅，怎樣擘，怎樣喝杯…)，程式、儀式、時間等，而是我們參加聚會的心態。為此，保羅勸勉我們該有四重的敬畏心態：

(一)回頭望——主知道我們健忘，所以藉著表記的餅和杯，叫我們重溫祂捨命流血的救贖工作。桌上的餅杯說出祂是逾越節羔羊，已除去了我們罪孽！因著主的死，我們每一個人都可以來到神的施恩寶座前。所以每次在擘餅聚會中，我們應感恩，思念和愛慕主，不住的向祂獻上感謝和稱頌。

(二)向前望——主要再來！這是何等榮耀的盼望。二千年來，教會照祂的吩咐，在指望中記念祂，繼續地等候祂回來。所以每次參加擘餅聚會，我們對主的信心更牢固，因為主來的日子又近了一次。

(三)向內望——在參加擘餅聚會前，我們必須先省查自己，是否聖潔蒙愛？是否與神和好？是否與人和睦？

(四)四圍望——我們記念主的時候，無論參加的人數多少，總是一個餅。這說出所有的神的兒女都是合一的。所以每次來到主的桌子前，我們都應體會主的心腸，願意彼此接納並交通，彰顯合一相愛的景況。

「擘餅聚會的意義，乃是『記念』主為我們死；以及『盼望』祂榮耀的再來。」——佚名

默想：親愛的，在最近一次擘餅聚會的時候，你向主的愛是否新鮮火熱？聚會後是否覺得重新得力呢？

禱告：主啊，感謝祢的捨身救贖，願我們在每一次餅杯面前，重新體會祢的愛和浩瀚的恩典，也重燃對祢再來的盼望！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二章

主題：恩賜、職事、功用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屬靈的原則(1~3節)；(2)恩賜的源頭(4~11節)；(3)身上肢體的比喻(12~27節)；和(4)肢體的功用(28~31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屬靈恩賜的問題，讓我們認識恩賜和職事在教會中的功用；以及三一神在教會中的工作。

鑰節：「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林前十二 27)

鑰點：《哥林多前書》從第十二章到第十四章，都是保羅論到屬靈恩賜的問題。顯然這是因為哥林多人因對屬靈恩賜的誤解和誤用，造成了他們聚會時的混亂。因此接下去三章，保羅指出屬靈的恩賜和職事，全是為建造基督的身體，而帶進教會的合一(第十二章)；然而雖然有了這些恩賜，若是沒有愛，仍是無益(第十三章)；在諸恩賜之中，最好的是作先知講道(第十四章)。

首先，保羅強調屬靈的原則和表現，就是人被聖靈「感動」，必定會承認耶穌是主。接著，他講到恩賜，職事，功用雖有分別，但都是三一神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然後，他用身體和肢體的關係來說明肢體彼此之間配搭的關係，是既分工又合一。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我們即屬於這一個身子，我們更不能說自己不需要其他肢體。因為我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最後，他說到教會多元化的恩賜和職事，因神在教會中所設立的，有使徒、教師、幫助人的、治理事…等。

本章保羅用身體和肢體之間的密切關係，來說明保羅以人的身體和肢體的密切關係，說明在教會中，肢體雖多，基督身體卻是一個；身體雖一，肢體卻有許多。因此，在建造基督的身體這事上：

- (一)每一個肢體的重要：(1)都是不可缺少的(14~15節)；(2)都有不同的功用(16~17節)；(3)都是神安排在身上的(18節)；(4)肢體都是特別的，卻是一個身體(19~20節)；(5)軟弱的肢體更是不可缺少的(21~22節)；(6)不體面、不俊美的肢體卻越發加上體面、得著俊美(23節)。因此，我們既不可輕看、荒廢自己的用處；也不可藐視、踐踏別人，或互相排斥。因為神配搭這身子，好叫我們彼此配搭，彼此相顧，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
- (二)神配搭俊美的肢體和有缺欠的肢體一起在身體上(24~26節)，因免得身上分門別類，促使肢體彼此相顧。因此，神將每一個人配搭在這身子上，必有祂的美意，而為使每一肢體都顯出功用，一同見證元首的豐富。
- (三)身上的肢體各有其獨特的地位，因神設立不同的恩賜，並賜給各個肢體(27~28節)，所有的肢體並不都有相同的恩賜(29~30節)。因此，在建造基督的身體這事上，我們有分於祂的身體，彼此互為肢體，都擁有不同的恩賜和職事。

今日鑰節提到「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保羅用身體和肢體之間的關係，說明肢體彼此之間配搭的關係，既是分工又是合一。因為每一個基督身體上的肢體，在教會中都有不同的恩賜、職事與功用，卻是一個身體。因此，今日鑰節具有承前啟後的作用，一面用來作為12~26節身體和肢體關係的結語，另一面用來作為28~31節教會中各種恩賜的序言。因為哥林多人因對屬靈恩賜的誤解和誤用，造成了他們聚會時的混亂。「基督的身子」說出我們在生命和靈性上是合一的；「各自作肢體」說出我們在恩賜和功用上是不同的。既是如此，我們在教會中，不可存驕傲、自恃、妒忌、自卑的心，而且也要照著各個肢體的功用，各盡其職(弗四 12, 16)。因此，我們既不可輕看、荒廢自己的用處，也不可藐視、踐踏別人，或互相排斥。因為神配搭(也可譯作調和，相調)這身子，好叫我們彼此配搭，彼此相顧，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

「教會是一個完整的生機體，所有的肢體都是彼此相連接的。我們既然都在一個身體裡，因此肢體之間需要彼此配搭，互相供應，自然彼此之間有同苦、同樂、同榮的感覺。」——佚名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明白有關聖靈恩賜的事情？你是否有渴慕要得著屬靈的恩賜嗎？我你們在追求恩賜的同時，是否也欣賞其他肢體的恩賜，並與他們一同配搭事奉嗎？

禱告：主啊，教導我們曉得欣賞別人，與弟兄姊妹彼此配搭，一起服事祢。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三章

主題：愛的詩篇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愛的重要(1~3節)；(2)愛的內容(4~7節)；和(3)愛的超越(8~13節)。本章幫助我們藉著這段極著名的「愛的詩篇」，讓我們認識愛的重要性，愛的特質和愛的超越性。

鑰節：「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你們要追求愛。」(林前十三 13~14上)

鑰點：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講到屬靈的恩賜，第十四章講到恩賜的運用，然而愛乃是運用恩賜「最妙的道路」(十二 31)。所以保羅加入這段極著名的「愛的詩篇」。因為愛是運用恩賜的基礎，若缺少了愛，恩賜越運用，教會的難處越增加。另外，從文學的角度看，沒有任何論愛的文學作品能與《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相比。保羅在聖靈的默示下，用希伯來詩歌的形式將愛的真諦實義唱出來，而目的是在教導我們要好好追求愛。

首先，保羅簡要地說明了愛的價值。凡我們所作，不論說甚麼，有甚麼能力，甚至肯捨己賙濟，若是沒有「愛」，一切都失去意義，與人無益，與己也算不得甚麼。接著，他敘述愛的內容：

(一)對人——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計算人的惡。

(二)對己——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輕易發怒。

(三)性質——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

(四)範圍——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然後，他指出愛是永不止息，而其他恩賜都必歸於無有。之後，他以孩子成長的比喻，說明我們需要長大成人，自然就會把孩子的事丟棄了。最後，他說到「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保羅對愛的詮釋。他指出真正的愛是甚麼，目的在激勵我們追求最大的恩賜，乃是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為什麼愛是最重要的呢？

(一)愛是有價值的——愛的優越是必須的，因超越了口才、講道、信心、賙濟！對基督徒生活中的每件事來說，愛正是那關鍵的鑰匙。有了愛人則像神，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 8, 16)。有了愛，才能使世界開滿鮮花，人間成為天堂。所以我們要時刻在愛中服事神，幫助人。

(二)愛是基督豐滿的彰顯——愛的美德是至高的，因這十五項的美德全是基督！這愛實在是神基督的生命，藉著聖靈已經住在我們的裡面，而讓我們能活出這些愛的美德。所以我們要在生活中，結出聖靈的果子(加五 22~23)，而彰顯基督的美德。

(三)愛是永不止息——愛的超越是永恆的，因其他恩賜都必歸於無有！因為愛的源頭，愛的動力和愛的內容乃是神生命的彰顯。因此，愛必永不敗落，永不衰殘、永不消失、永不終止，就像神永遠的生命一樣。今世的一切的恩賜將來都要過去，都要停止，都要廢棄，但愛直到永世仍永不止息，永不廢棄，永遠長存。所以我們要竭力追求愛，而活出愛的見證。

今日鑰節指出「追求愛。」「追求」希臘文這個詞，diokete，是用來形容一個獵人追趕他的獵物那麼急切；或是形容一個熱心的人奮力地追求他自己設定的更高目的。所以我們蒙恩以後，要將全部的精力投注在一件事上，就是追求那崇高、永恆的恩賜——愛的恩賜，以致讓主的愛完全充滿和管理我們。

「愛是人生中最大的事，因為愛是永恆的。生命中一切的熱情都要飛逝，唯有愛是不滅的。」

——宣信

「愛最耐久；事實上當一切都失敗了，愛還是屹立常存。」——飛利浦

默想：親愛的，你會以甚麼行動去回應這篇「愛的詩篇」？

禱告：親愛的主，請將祢的聖愛，澆灌在我們心中，好讓這篇「愛的詩篇」於我們不僅是一張清單，而是讓祢愛的美德顯於我們每日的生活中！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四章

主題：在聚會中運用「有」的恩賜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先知講道與說方言的不同性質和功用(1~5節)；(2)恩賜對教會聚會的影響(6~11節)；(3)恩賜對不信者的影響(20~25節)；(4)在聚會中說方言的原則(26~28節)；(5)在聚會中作先知講道的原則(29~33節)；(6)在聚會中婦女不宜教訓人(34~38節)；和(7)在聚會中當規規矩矩地按著次序行(39~40節)。本章上半段(1~25節)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先知講道與說方言的不同，讓我們認識恩賜的運用乃是要造就人，建造教會；以及為甚麼先知講道比說方言更有益。本章下半段(26~40節)則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在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讓我們認識如何應用這些原則，來造就人和使教會聚會中的活動井然有序，因而更能顯明神的同在。

鑰節：「弟兄們，這是怎樣呢？當你們聚會的時候，你們各人有詩歌，有教訓，有方言，有啟示，有繙出來的話，讓凡事都為造就人而作。」(林前十四 26 原文)

鑰點：本章上半段保羅強調先知講道，所為何事——造就、安慰、勸勉。首先，他勸哥林多教會要羨慕作先知講道過於說方言的恩賜。因為說方言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講說各樣的奧秘，為的是造就自己。而先知講道是對人說，為要造就、安慰、勸勉人，也就是為要造就教會。接著，他以自己為例。說他到哥林多人中間，若只管說方言，而不用啟示、知識、預言、教訓，對他們就沒有益處。雖然保羅說方言比眾人都多，但他的結論是——「但在教會中，寧可用悟性說五句教導人的話，強如說萬句方言。」。然後，他引用賽二十八章 11~12 節，說明說方言是為不信的人當證據，而作先知講道是為信的人當證據。因此，當教會聚在一處的時候，先知講道能夠勸醒人，使人被神的話審明，因而讓人遇見神而俯伏下來。

本章下半段強保羅調在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首先，他指出，必須是從神「有」所領受的人，才可以在聚會中運用恩賜，並且要以造就別人和建造教會為原則。接著，他指示說方言或作先知講道，必須輪流有秩序的說，不可混亂。說方言的人若是沒有人繙，就當在會中閉口。而先知講道時，其餘的人當慎思明辨。若旁邊坐著的人得了啟示，講的人就當閉口不言。先知的靈必須是順服先知的，這樣才不會使聚會混亂。然後，他不許婦女在會中喋喋不休的發言，但要學習順服。最後，他的結論是要切慕作先知講道，但也不要禁止說方言。然而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著次序行。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林前十四章裏的聚會是指聖徒運用恩賜，彼此尋求造就的聚會。在這樣的一個聚會中，每個人都可以使用不同的恩賜，隨從聖靈的引導，或唱詩來讚美神，或講道教導人，或說話向人啟示真理，或說方言和翻方言讓別人能明白聖靈的感動。這一類的開放式的交通聚會是初期教會常有的，所以有些弟兄說，教會裏的各種聚會沒有其比這樣的聚會更生動，更有價值了。對於這樣的聚會，

今日鑰節提到「各人有。」這一節提到全教會聚在一起時，每個赴會的人，都必須根據各人的「有」，而運用所有的恩賜，叫教會得著供應。在聚會裏，有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出來的話，都可以通過這些「有」的分享，使聖靈得以自由地透過不同的弟兄，把神向教會要說的話說出來。這裏所說的「有」，當然不是根據人外面的安排，乃是各人順服聖靈的引導和管理而產生的；也不是出於人的衝動，所作的即興發表，乃是平時在神面前學習，而帶來的屬靈積蓄。然而在聚會中運用恩賜，最重要的原則，乃是凡事要以能造就人為依歸。所以在這樣的聚會中，我們所作的每件事都是為了全體的益處，其最終的目的在於建造基督的身體。

「一個聚會…是否蒙神的祝福，…乃是根據於神的榮耀、神的同在、神的見證。」——江守道

默想：親愛的，在聚會中，你如何盡功用？以及何時何地盡功用？

禱告：主啊，願我們聚會中的每個環節，都讓祢得著榮耀，教會被建造，而眾人得造就。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五章

主題：我們都要改變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基督復活的确據(1~11節)；(2)基督復活的重要(12~19節)；(3)基督復活的結果(20~28節)；(4)基督復活的影響(29~34節)；(5)復活的身體(35~49節)；(6)復活的盼望(50~53節)；和(7)復活的凱歌(54~58節)。本章上半段(1~34節)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有沒有死人復活的事」的問題，讓我們認識基督已經復活的事實，基督復活與我們將來的復活相關連的關係，以及基督復活影響我們的人生觀和現今的生活態度。本章下半段(35~58節)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死人怎樣復活」和「帶著甚麼身體來」的問題，讓我們認識我們都要改變的復活盼望，以及肯定基督的復活勝過了死亡和罪惡的權勢，而能夠在信仰上堅固，竭力多作主工。

鑰節：「我如今把一件奧秘的事告訴你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林前十五 51~52)

鑰點：《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是全部聖經論及復活最詳細的一章。本章上半段記載保羅從基督已經復活的角度，來回答第一個問題：「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首先，保羅重述以前傳福音給他們，他們因信領受並持守福音，這就是復活的證據。他所傳的福音內容就是照聖經所說，基督替我們的罪死了、埋葬了、三天後復活了。接著，他舉出主復活後曾多次的向人顯現。然後，他強調基督若是沒有復活，我們所信的就是枉然；我們若只在今生有指望，就比世人更可憐。之後，他論及基督的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而復活的次序：首先是基督自己復活；以後是那些屬基督的要復活；然後基督要毀滅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和最後的仇敵就是「死」。因此，他說明基督復活的影響是確實可信的，因他天天為復活的基督作見證，而一切受苦、冒死不徒然。最後，他嚴肅的警告——不要自欺；濫交是敗壞善行；要醒悟為善；不要犯罪。

本章下半段記載保羅從身體復活的角度來回答二個問題：(1)「或有人問，死人怎樣復活？」和(2)「帶著甚麼身體來呢？」首先，保羅以種子為例，說明所種的不死就不能生，而且所種的種子形狀與將來長成的形狀不同。接著，他以日、月、星的不同榮光，說明將來屬天的復活身體也會發出不一樣的榮光。然後，他列出今日的肉身和將來復活身體的對比，強調死人復活有如種子長成，將由必朽壞變成不朽壞，由羞辱變成榮耀，由軟弱變剛強，有屬血氣的變成屬靈性的。他又以首先的亞當(創二7)和末後的亞當(基督)作比較，來說明我們現在既有屬土的形狀，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之後，他談到在主再來時，我們都要經歷改變。這改變是在眨眼之間，發生在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那時我們必朽壞的身體要變成不朽壞的，應驗了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最後，他發出復活的得勝凱歌。因為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勝過了死。因有復活的盼望，他再度勸勉他們要竭力多作主工。

今日鑰節指出「我們都要改變。」這句話確定了我們都要復活的事實：

(一)如何復活？如種子種下必復生，而身體必要改變形狀——將由必朽壞變成不朽壞，由羞辱變成榮耀，由軟弱變剛強，有屬血氣的變成屬靈性的。因此，我們當追求不朽壞的、榮耀的、強壯的、屬靈的事。這是何等的奧秘！

(二)何時復活？在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就是主再來時，我們都要改變。因此，死亡並不是我們的結局，它只是等候復活的開始。這是何等榮耀的盼望！

「我們所等候的並不是死，我們所等候的乃是那早晨——復活的早晨。」——倪柝聲

「如果我們最終的結局不是死亡，而是復活，那麼這條路上就充滿了亮光和榮耀。」——摩根

默想：親愛的，基督徒對死亡的正確觀點，就是死亡後面的必要復活。

禱告：主啊，幫助我們今日經歷祢復活的大能，那日全享復活的實現！阿們！

讀經：林前第十六章

主題：愛心的囑咐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愛心的捐獻(1~4節)；(2)愛心的預告行程(5~9節)；(3)愛心的囑咐(10~18節)；和(4)愛心的問安與祝福(19~24節)。本章幫助我們本書從保羅愛心的囑咐，讓我們認識教會彼此的交通(指財物的奉獻)，教會與主工人的交通(指務要敬重)，以及教會聖徒之間的交通(指彼此愛主並相愛)，乃是根據在基督耶穌裡愛的原則而實行。

鑰節：「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與你們眾人同在。阿們！」(林前十六 24)

鑰點：《哥林多前書》第十六章是保羅結束與問候的話。首先，保羅希望哥林多教會和加拉太眾教會在捐獻上有份。所以他鼓勵他們，每逢七日的第一日，照自己的收入，有計畫的奉獻，免得他來的時候現湊。收集了之後，就由教會選擇可信的人，送去耶路撒冷。接著，他講到再探望哥林多教會的計劃。但由於以弗所的福音需要，他暫時不能親自來。然後，他打發提摩太前去哥林多教會，吩咐他們要尊重提摩太，因為他勞力作主的工，並要為他送行，讓他快到保羅處。保羅勸亞波羅去哥林多教會，但他現在不願意去，然而以後有機會他一定會去。之後，他叮嚀他們：(1)務要警醒；(2)在真道上站立得穩；(3)要作大丈夫；(4)要剛強；和(5)凡所做的都要憑愛心而做。並且他提醒他們當敬重服事聖徒之人。最後是保羅的問安與祝福的話，他以——「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與你們眾人同在」，作為全書的結束。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

- (一)保羅愛心的囑咐，說明了他牧養教的原則：(1)勸勉聖徒當在財物奉獻上有份(1~4節)；(2)顧念廣大地區的聖徒和福音工作(5~9節)；(3)關心年輕同工可能面臨的處境(10~11節)；(4)尊重同工個人從神所得的引導(12節)；(5)勸勉不成熟的聖徒們(13~14節)；(6)以勞苦服事聖徒的人為喜樂(15~18節)；和(7)以聖徒能愛主並彼此相愛為念(19~24節)。根據本章，從保羅在計劃、安排、行動和工作上的表現，那些是我們應該學習如何作一個忠心的好管家呢？
- (二)保羅的「親嘴問安」和「親筆問安」(21~22節)，說出了他是如何的關心教會。差不多透過本章的每一節，以及在本章所提名的名單，可見他對哥林多聖徒的愛心和對同工的關注。這名單包括了提摩太，亞波羅，司提反，福徒拿都，亞該古，亞居拉和百基拉一家。在教會的服事中，我們對聖徒是否流露出在基督耶穌裡的愛？

今日鑰節提到「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本章一開頭就講到愛心的捐獻。接著，敘述保羅是怎樣關切哥林多聖徒。然後，保羅呼召他們作主工要憑「愛心」而作，並警告他們，若有人不「愛」主，實在可詛可咒。這裡不是指真正的咒詛之言，原文意為「被棄在一邊」。它道出一個不可避免的事實。一個人若不愛主，這人是無可救藥，無所指望，他的一生都活在咒詛之下，而他的結局必然是被定罪。最後，他的祝福語是「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所以全書從頭至尾是以愛為中心主題。保羅雖然這樣定罪哥林多的教會，但至終他仍是愛他們。這種超越的愛，不受對象光景影響的愛，絕非天然所有；乃是「在基督耶穌裏的」。哥林多教會問題重重，但保羅憑神無限的愛，造就、安慰、勸勉，並責備他們。因此保羅給我們的教導是：愛的職事能建造教會，使教會合一，遠較大有恩賜和有名聲的人更為重要。此外，本章有一句驚人的話——「主必要來！」(22節)這句話是出自保羅內心深處的偉大呼喊，顯示他確實相信主已經來到，祂正在來，而且祂必將要來。主啊，願我們像保羅一樣，盼望祂快回來！

「在整卷書信裏，我們已領會到這位忠於基督的使徒的心聲。我們聽見他致力要造就、安慰、勸勉，並責備他在真道上的兒女。他對他們的愛，是毋庸置疑的。」——馬唐納

默想：讀畢《哥林多前書》，我們是否更愛基督與教會？我們是否好像保羅一樣，以信、愛、望，委身於神的教會？深願我們以無比的愛心、信心和盼望，委身於主的教會，而關注聖徒。

禱告：主啊，我們願意更愛祢，更愛祢的教會。阿們！

【《哥林多後書》綜覽】——承當新約的執事

【主要內容】《哥林多後書》論及關於承當新約的執事，包括應具備的條件和態度與該有的特質和經歷；以及從保羅在各樣的患難經歷中，而認識三一神如何在我們身上作工，使我們成為屬靈人，盡屬靈的職事；而且從保羅解釋自己行事為人並事奉的原則，而認識如何承當新約執事的職分。

【本書重要性】保羅精心編寫本書信，藉以特別：

- (一) 解說自己的職事和為使徒身分的辯護。保羅以本身在各樣的患難經歷中，學習謙卑及倚靠神，而見證三一神如何在他身上作工；而且從他行事為人的生活 and 事奉神的原則，認識他是如何活在基督和十字架的實際中，而使他能成為神新約之下的一個執事，承當新約執事的職分；並且從他吩咐哥林多人為樂捐的預備，而瞭解如何互相幫補，且增添仁義果子和榮耀神的途徑；以及從他辯明自己使徒的憑據，包括屬靈的權柄與能力，所受的苦難和所得的啟示，而明白服事主的人應具備的條件和態度與該有的特質和經歷。作為一個新約的執事，我們當如何事奉、如何生活、如何為人呢？
- (二) 教導主的僕人當如何事奉並如何行事為人。保羅寫本書旨不在嚴謹地講論真理，反而用自己作例證，說明他的經歷、職事和生活。從本書讓我們深深認識這位「**在基督裏的人**」——他對基督的愛，以及對教會的關懷，而願意忍受苦楚；並且在神給他的權柄之下，如何用愛心、勞苦，勤作主工；以及他如何以誠實和寬大的心回應人對他作使徒職事與權柄的質疑和誣陷。哦，保羅能為神所重用，絕非偶然。作為一個渴望被神用的人，保羅所題到屬靈的經歷與生命的特質，是否也該是我們所經歷和學習的呢？

【主要作者】——保羅

【本書重要性】

- (一) 本書是新約全書中最重事奉者所是的一卷書，其中包括屬靈的經歷，事奉的榜樣，生活的見證，和為人的品格。在本書中，保羅見證基督和十字架在他身上深深的作工、破碎和組織，使他在各樣的患難中，經歷基督死而復活的大能，成為了「**新約的執事**」，而完成了新約職事的托付。因此，任何人若想要預備服事主，而學習像主的僕人保羅一樣，承當新約的執事；以及實際經歷寶貝放在瓦器裡，而將基督的生命在軟弱的人身上流露出來，就必須讀本書。
- (二) 本書為極其私人化及自傳式的信函，而文中清晰地表現保羅真情流露的一封書信。因本書比保羅其他的書信更多說到他個人的歷史，並所經歷的患難，內心的痛苦和掙扎，以及在他生涯的低谷裡如何得蒙神的安慰，經歷神的大能等等都在本書表露無遺。因而藉此書帶出許多屬靈寶貝的真理和榜樣，是多人愛讀和愛引述的書信，也是對於今日主工人的造就手冊。而書中所題到的事件也可作為《使徒行傳》中，有關保羅生平的補充(二12~13，七5~6，十一32~33，十二1~4等)。因此，任何人若想要從保羅的立場和處境，去了解他所要傳達愛和激勵的信息，以及學會面對人的誤解、嘲諷、攻擊；並且從他成熟的生命所帶出來的職事，而學習把基督服事給人，就必須讀本書。

- ❖ 「在前書裏，我們看見的是教會；在後書裏，保羅則用自己作例證，說明教會裏面的事工。」——**摩根**
- ❖ 「保羅的自傳、自白，是本書一大特點。他是基督僕人，在人中為人，他是最屬靈，也最顯其人道，所以傷我們的心者，也傷他的心。他有精神壓力，他受刺激，也受驚。全書滿溢情感，我們好像以手捫其胸，可以感覺他心的跳動。」——**史考基**
- ❖ 「《哥林多後書》就是如此向我們啟示了在屬靈實際裡的基督。我們都該屬靈；我們的事奉也該屬靈，好使基督的身體得著真正的建立；我們的捐獻也該屬靈，好叫神得著榮耀；我們這個人也該屬靈，好使基督得著彰顯。」——**江守道**

讀經：林後第一章

主題：賜各樣安慰的神

提要：第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為神所賜的安慰而感恩(1~11節)；和(2)保羅解釋沒有前往哥林多教會的原因(12~24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苦難受益的經歷中，而認識他所見證的三一神；以及從保羅解釋改變行程的原因，了解他的行事與待人的原則。

鑰節：「願頌讚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神，就是發慈悲的父，賜各樣安慰的神。我們在一切患難中，祂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林後一3~4)

鑰點：首先，保羅在問安之後，為著遭遇患難而頌讚賜各樣安慰的神。他一方面安慰他們，一方面表明自己在患難中所學習的功課：(1)認識神的慈悲；(2)得著神各種的安慰；(3)也能安慰在患難中的人；(4)帶給人忍耐、盼望；(5)認識叫死人復活的神；(6)使人熱心代禱。接著，他澄清自己是本著清潔的良心，以聖潔和誠實行事，不靠人的聰明，乃靠神的恩惠。然後，他解釋改變行程的原因。因這些變動，有人批評他為人忽是忽非。於是，他力言所傳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並且神的應許在基督裏都是是的，也都是實在的。跟著，他指出神在信心裏建立了他們，用聖靈膏他們，又用印印了他們，並賜聖靈在他們心裏作憑據。最後，他陳述他耽延去哥林多，乃是要寬容他們，使他們快樂並在信心上站立得住。今日鑰節提到「安慰。」本章三次提到患難，三次苦楚、苦難、死亡，但提到「安慰」有十次之多，因此「安慰」是本章的關鍵詞。「安慰」的原文 parakaleo 和聖靈的另一個名字「保惠師」是同源字，含有在旁激勵，靠近勸慰，指我們有需要或缺乏時，在我們身邊的人給予我們慰藉與鼓舞。在本書此詞有多重的意義，包括安慰、激勵、慰問、加力、陪伴、幫助。本字的原文是現在式，表明神的安慰是隨時且是一直在發生的。第3節指出保羅雖遭遇患難，然而他仍頌讚賜各樣安慰的神。第4節指出患難對聖徒有雙重的意義：(1)藉此經歷神各樣的安慰；(2)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這教導我們，基督徒一生的遭遇並非一帆風順，但感謝神，在苦難的遭遇中，祂就來「安慰」我們；而且祂的「安慰」叫我們也能去「安慰」那些和我們一樣在患難中，而需要鼓勵的人。

本書我們特別看見，保羅以得「安慰」問始(一3)，亦以得「安慰」結束(十三11)。因此，本書確實是一封「安慰」、激勵人的書信，使我們在困境中，不僅學習從神得到安慰而振作起來，並且積極的面對苦難而愈戰愈勇。在本書的中間我們找到得「安慰」的理由：

(一)得安慰的源頭——發慈悲的父，賜各樣安慰的神(一3)；那安慰喪氣之人的神(七6)。

(二)得安慰的需要——我們在一切患難中(一4上)。

(三)得安慰的結果——(1)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一4下)，(2)這安慰能叫人忍受同樣的苦楚(一6)，(3)安慰他，免得他憂愁太過，甚至沉淪了(二7)，(4)藉著從你們(聖徒)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們(七7)。

(四)得安慰的條件——(1)我們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一5)，(2)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一7)，(3)主的工人因聖徒的光景而滿得安慰(七4)，(4)藉著同工的到來，安慰了我們(七6)。

(五)得安慰的勸勉——要受安慰(十三11)。

因此，我們仍能頌讚「賜各樣安慰的神」！因為我們苦難的遭遇，不但叫自己受益(詩一一九71)，也能幫助別人蒙恩。

「苦難是催逼我們前進的必需品，正如船中的爐火是使船行駛的必需品一般。」——宣信

默想：親愛的，你如何能在苦難中尋找出路？在苦難中，你是否轉向神，得祂的幫助和「安慰」呢？你是否適時的去「安慰」、同情和幫助別人呢？

禱告：神啊，祢的憐憫何其豐富、祢「安慰」何其親切。我們願時時親近祢，接受祢各樣的「安慰」。阿們！

讀經：林後第二章

主題：顯揚基督馨香之氣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改變行程的原因(1~4節)；(2)寬恕那悔改的人(5~11節)；(3)往馬其頓的原因(12~13節)；和(4)顯揚基督的香氣(14~17節)。本章這幫助我們認識保羅作主工人的好榜樣，乃是包括：(1)滿有憂樂與共的肢體感覺；(2)愛的管教與寬大的赦免；(3)心繫教會的光景過於福音事工；以及(4)到處顯揚基督馨香之氣。

鑰節：「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因為我們在神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都是基督馨香之氣。」(林後二14~15)

鑰點：《哥林多後書》第二章深刻描寫保羅的真情流露，從字裡行間，看見保羅的喜、怒、哀、樂，甚至為他們多多地流淚。首先，保羅說明他已定意在眾人都沒有憂傷的情況下，才到訪哥林多教會。接着，他勸勉他們赦免並接納悔過的弟兄，因那位弟兄受到眾人的責罰後而悔改；並免得他憂愁太過，中了撒但的詭計而沉淪了。然後，他提到為着福音的事工，先去了特羅亞(徒十六6~10)。他雖然延遲到哥林多，心卻一直掛念他們，甚至因為沒有遇見兄弟提多而靈裏不安，便往馬其頓去等候他，好得知他們的消息。之後，他表明無論他到那裡，乃是被神帥領在基督裏誇勝，並且在各處顯揚認識基督的香氣。這香氣在不同的人身上有不同的果效：對信的人有活的香氣，對不信的人則有死的香氣。最後，他表明了他所作的是出誠實，所傳講的是從神而來，而且他是在神面前憑著基督講道。

今日鑰節提到：

- (一)「誇勝」原文是 *thriambeuo*，意思是在凱旋、得勝的行列中前進。這裡保羅說到神帥領他們在各地傳福音，就像率領得勝隊伍在凱旋之日歸來，而基督乃像得勝的將軍，並帶同他們在慶祝凱旋得勝的隊伍中前進。這就是保羅宣告，無論他往哪裏去傳揚基督，他都能「在基督裏誇勝」。基督乃是我們一切得勝的原因和根據，所以我們也能「在基督裏誇勝」。
- (二)「馨香之氣」在羅馬軍隊凱旋的過程中，沿途燃燒著香，馨香裊裊上升的悅人氣味，人人皆可聞到。保羅在這裏用羅馬軍隊凱旋的比喻，論到基督馨香之氣職分的二個要點——(1)在基督裡向魔鬼，向世界，向罪惡，向死亡誇勝；(2)在各處向人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基督馨香之氣的產生是乃是從順從神引領的人身上所發出來的。然而這基督馨香之氣的職分會產生兩種完全相反的結局，那就是使信的人得救，不信的人滅亡。此外，凡奉獻為神而活的人，我們的職分乃是藉著傳講福音信息和生活的見證，都帶著基督的香氣服事，就是供應那位死而復活的基督，而使人藉著他們更多地認識基督。這基督馨香之氣乃是因我們對基督的認識、經歷而有的。所以我們愈是認識基督、經歷，我們的服事，就會使人從我們身上聞到基督馨香之氣。所以，我們必須操練，一切所行都是根據神的旨意，並且順從基督的帥領。在服事主的路上，什麼時候我們順從主的帶領，就有基督馨香之氣，而使人得著屬靈的供應；什麼時候我們體貼自己，隨從己意，就會失去基督的馨香，而無法供應基督的生命。一個被基督浸透的人，無論到甚麼地方，身上總會帶著基督的香氣，流露基督的甜美。願我們愈來愈多被浸透在基督裡，身上充滿屬天香氣，對人散發無形的美好影響力，因而到處都留下得勝的經歷和美好的見證。

「基督馨香之氣！這不在我們作多少，而在我們怎樣行，不在我們的言行有多少，而在我們是否表現甜美，柔和，不自私，樂意討別人歡喜，因此造就人。生命若與主藏在神裡面，就有香氣，與祂相交也必有馨香之氣，你的生命必須包在主之品德內。」——邁爾

默想：親愛的，無論在哪裡，你有美好的影響力嗎？能到處顯揚基督的香氣嗎？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順從祢的帶領，愈來愈多被你的豐富浸透；教導我們學習，無論到哪裡——在家、在辦公室、在朋友中，總是帶著基督的香氣，基督的甜美，而有美好的影響力。阿們！

讀經：林後第三章

主題：承擔新約的執事

提要：第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新約執事的憑證(1~3節)；和(2)新約職事的超越性(4~18節)。本章幫助我們能從保羅身上認識承擔新約執事的特點，乃是包括：(1)職事的憑證是眾教會之間的薦信；(2)職事的憑藉是聖靈，而不是字句；(3)職事的性質是稱義的、屬靈的、叫人得生命的；(和4)職事的職分是返照主的榮光。

鑰節：「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或譯：聖靈)是叫人活。」(林後三6)

「何況那屬靈的職事，豈不更有榮光嗎？」(林後三8)

鑰點：《哥林多後書》第三章說到滿有榮光的新約執事。首先，保羅解釋哥林多教會就是他的薦信(即介紹信)。而這信不是用墨水寫在石版上，而是用聖靈寫在心版上，並且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接着，他明說他能承擔新約執事，是因藉基督憑信心的事奉；並且不是憑自己，乃是出於神；也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靈。然後，他詳細地比較新約職事與舊約職事。舊約的職事是基於條文律法，是叫人死、定罪的職事、短暫的、正被廢掉的榮光；而新約的職事是聖靈的工作，是叫人活、屬靈的、稱義的職事、極大的榮光、並且長存的。之後，他解釋舊約的律法如同摩西臉上榮光的消失，因此舊約的職事被廢去。保羅也啟示我們，基督已經廢去帕子，但因人心地剛硬，把這帕子蒙在「心眼」上。所以保羅提到一個返照主的榮光途徑。那就是敞著臉，看見主的榮光，如同從鏡子裡反照，就可以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新約的執事**」的二個主要特點：

- (一)「**新約的執事**」的目的——在哥林多前書裡，我們看見哥林多教會多元化的恩賜和職事，卻仍是屬肉體的，分門別類，不但不能建立基督的身體，反而引起混亂和分爭。可惜，今天許多人也是只羨慕並追求恩賜，例如：口才好、思路清明、講道有條有理、聲音吸引人等等。然而在本書中，我們不單看見保羅的恩賜和他的職分，並且看見他生命的實際經歷，以及在生活中如何流露生命。保羅成為新約的執事，乃是聖靈在他裏面的工作，基督復活的大能顯在他身上的結果，因而扭轉了教會不正常的生活光景。盼望我們能從保羅身上，也羨慕並願意讓聖靈深刻地作工在我們的裏面，使我們成為新約的執事，好完成新約的職事，就是「**為要成全聖徒，目的是為著職事的工作，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弗四12)
- (二)「**新約的執事**」的根據——保羅在林後二章16節，曾問了一個問題，「**這事誰能當得起呢？**」在林後三章6節中，保羅回答了這一個問題，表明他之所以能承擔「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靈」，意味著不是憑著人所作的，乃是根據聖靈的運作。聖靈帶著神的能力，把基督的所是和祂的所作，作到我們的裏面，使我們能夠承擔新約的執事。然而我們的事奉，不可一味拘守聖經的一些字句和外面的活動，而應跟隨聖靈的帶領。因為主耶穌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約六63)。若不是靠著聖靈的能力而產生的，就不能供應人生命(加三21)，結果是叫人死。所以我們一切的工作、行為、禱告、追求真理，必須是聖靈在我們裏面運行的結果。

今日鑰節提到「**執事**」和「**職事**」。「**執事**」原文為 diakonos，而「**職事**」原文為 diakonia。從原文字根來看，「**執事**」和「**職事**」都是與「服事」有關。但「**執事**」是指服事的人，而「**職事**」則指所承擔的工作或服事。在本書中，我們看見保羅不單有恩賜，並且他的恩賜成了他的「**職事**」，這因十字架在他身上的工作，基督復活的大能在他身上運作的結果。因此，他成為新約的「**執事**」，而背負新約的「**職事**」。

「我們在啟示主的榮光，這是基督徒事工的結果。」——摩根

默想：親愛的，成為滿有榮光的新約執事，不是朝夕而成，乃是須經生命長進和變化的持續過程！

禱告：主啊，願祢在我們身上不停的作工，使我們成為「**新約的執事**」，供應人生命。阿們！

讀經：林後第四章

主題：寶貝放在瓦器裏

提要：第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盡職事的態度(1~6節)；(2)盡職事的源頭(7~12節)；(3)盡職事的信心(13~15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保羅如何盡新約的職事，乃是包括：(1)將真理表明出來；(2)要顯明瓦器裏的寶貝；(3)因信說話；以及(4)輕看至暫至輕苦，而顧念永遠的榮耀。

鑰節：「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四7)

鑰點：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第三章已經提到他承擔了新約的職事，而在第四章他繼續講到他如何盡新約的職事。保羅受職與盡職是分不開的。在本章，保羅於是論到他忠心盡職的態度，源頭，信心和盼望。首先，保羅講到他如何盡新約的職事——(1)堅持到底，不喪膽；(2)行事和工作誠實，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3)不蒙蔽福音的光；(4)降卑自己，傳基督並作眾人的僕人，而不傳自己；(5)叫人看見神榮耀的光已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接着，他說明他雖四面受敵、心裏作難、遭逼迫、被打倒的境況中，卻經歷了寶貝在瓦器裡，為要顯明神莫大的能力。他進一步地解釋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為顯明耶穌的生，因而使別人得著生命的供應。然後，他宣告他是憑著信心說話。因為他相信神怎樣叫基督復活，也必定叫他和耶穌一樣從死復活，而且與哥林多聖徒一同站在主的面前。最後，他總結我們所以不喪膽，是因為有美好的盼望。雖然我們的外體(指外面的人)會毀壞，但內心(指裏面的人)卻一天新似一天。所以我們不應顧念所見的暫時的苦楚，而要顧念所不見的永遠的榮耀，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與基督的關係：

(一)基督是光(1~6節)——保羅見證在大馬色路上看見了基督的榮光(徒九3~5)，叫他認識了基督，而成為福音執事，並去傳講福音以顯明基督之光。

(二)基督是寶貝(7節)——保羅見證基督是人瓦器裡的寶貝。我們雖是瓦器，是卑賤的，脆弱的；但在我們裏面的寶貝卻是貴重的，永存的。

(三)基督是生命(8~12節)——保羅見證在傳道中經歷種種苦難，使他能越多經歷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受死，就越多顯明主耶穌的復活生命。

(四)基督是復活(13~15節)——保羅見證因他經歷了與基督一同復活，所以他憑信說話(詩一一十六10)，叫更多的人接受生命的恩典。我們不僅有復活的盼望，而且現在就能夠經歷與基督一同復活，信心怎能沈默不語？怎能不將感謝與榮耀歸與神？

(五)基督是盼望(16~18節)——保羅見證他忍受至暫至輕的苦楚，為要得著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基督徒的人生觀，不是顧念一切屬地和屬物質的事物，乃是看重屬天和屬靈的事物。

今日鑰節提到**寶貝放在瓦器裏**。「寶貝」原文是 thesauros，意思是寶物、寶藏。保羅說明他盡職事的供應源頭，乃是「寶貝放在瓦器裡」，因而叫他能在各種為難的環境中，顯明這寶貝所具有的莫大能力。故「寶貝」是指內住剛強、貴重、復活的基督；「瓦器」原文是 ostrakinos，就是用陶土所作的器皿或器具。是指我們天然的人，原來脆弱、卑賤、會朽壞的本質(羅九21；提後二20)。保羅以親身的經歷，說明基督住在我們心中，是我們裡面的寶貝。這寶貝是軟弱瓦器裡所彰顯的大能、是絕境裡的拯救、是死亡裡的生命。我們一生所經歷的不是瓦器，亦不單是寶貝，乃是「寶貝放在瓦器裡」。因著這寶貝在我們這瓦器裏，我們能夠勝過各樣的環境，並且在各種患難裡面顯出基督莫大的能力，就是祂死而復活的大能。因此，人的卑賤、脆弱不能限制在這瓦器裏頭的寶貝。

「沒有一個基督徒，他的瓦器太瓦了，瓦到一個地步，主的寶貝在他身上不能顯露。神的寶貝如果沒有瓦器還不好看。」——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你的生活是受環境及周圍的人的變化影響呢？還是讓寶貝顯出生命的大能呢？

禱告：主啊，藉着環境與遭遇，叫我們天天經歷祢復活的大能，使裏面的人剛強、更新、變化。阿們！

讀經：林後第五章

主題：向主活著的執事

提要：第五章主記載大衛的第四件事，就是：(1)向主活著的盼望(1~10節)；(2)向主活著的動力(11~15節)；(3)向主活著的方式(16~17節)；和(4)向主活著的使命(18~21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保羅向主活著的執事乃是包括：(1)坦然無懼與主同住的盼望；(2)基督之愛的激勵；和(3)勸人與神和好的目標。

鑰節：「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 14~15)

鑰點：保羅在第《哥林多後書》三章，見證他如何受了榮耀的託付，承當了「新約的執事」；在第四章，他見證如何盡新約的職事；在第五章，保羅見證如何為「為主活」(林後五 15)，表示他一切的工作、行動都是為主。按原文「為」字(for)最好譯作「向」字(to)；他「向主活」，表示他事奉的原動力乃是在於主，一切的生活都是以主為中心。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神如何在保羅裏面作工，叫他憑信心不憑眼見；並且不再為自己活，乃為那替他死而復活的主活；因而作了勸人與神和好的使者。故此保羅在本章中，指出：

(一)他向主活著的盼望和志向(1~10節)——(1)盼望身體得贖，而穿上神所造的和天上永存的房屋；(2)行事為人憑信心不憑眼見；(3)立志要得主的喜悅，而在基督臺前得獎賞。

(二)他向主活著的動力(11~15節)——(1)因主是可畏的；(2)因良心的顯明；(3)因為著神的榮耀和人的益處；(4)因基督的愛激勵，而為那替他死而復活的主活。

(三)他向主活著的方式(16~17節)——(1)不再按外貌看人，乃憑裏面的實際認人；(2)不再是舊造的人，因在基督裡的人，都已經成了新造的人。

(四)他向主活著的使命(18~21節)——(1)與神和好，而不再與神為仇為敵；(2)蒙託付，而領受勸人與神和好的職分；(3)作基督的使者；(4)傳和好的道理，就是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義。

今日鑰節提到「基督的愛激勵。」「激勵」新約共用了十二次，原文是 *sunecho*，有維繫、擠壓、催逼、緊迫、捕捉、掌控之意；而像大水一般的沖激，叫人只能作一選擇，只能走在一條路上，往一個方向前行。我們生活和事奉的原動力，乃是因「基督的愛勵」在我們裏面作工，管理我們，鞭策我們，激勵我們，而叫我們心甘情願一生過彰顯基督和傳揚基督的生活。這裡的「激勵」原文是現在式，表明這裡的動作是繼續不斷的。「基督的愛」一直不斷的「激勵」我們，叫我們沒法在為自己活，而心甘情願地一生向替我們死而復活的主活。這是每一個正常基督徒的經歷。

此外，保羅指出他「為主活」的動力乃是基督之愛的「激勵」，以致叫他一生過「向主活」的生活。他見證「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按原文「為(*hina*)」字(for)最好譯作「向」字(to)；並且「向主活」比「為主活」具有更深的意義：

(一)「為主活」表示活的原動力在於我，「向主活」表示活的原動力在於主；是祂吸引我，我才能快跑跟隨祂(參歌一 4)。

(二)「為主活」是以主為活的目的，「向主活」是以主為活的中心；前者主是主，我是我，彼此仍有分別，而後者主與我有如圓心和圓周同屬一個圓，又如丈夫和妻子在婚姻生活中二人合而為一。

(三)「為主活」是出於責任，「向主活」是出於愛情；在屬靈的境界中，最大的乃是愛(林前十 3 13)。

「因著基督的愛激勵我，我沒法不為祂活，沒法站在自己的地位。」——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你每天所作的，是為誰而活？在每天忙碌的生活中，你怎樣向主活？

禱告：親愛的主，願祢的愛充滿我們，激勵我們為祢活；並幫助我們建立向祢而活的生活。阿們！

讀經：林後第六章

主題：分別為聖

提要：第六章二件事，就是：(1)與神同工(1~13節)；和(2)聖別的呼召(14~18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表明自己是與神同工，而認識神的用人的生活方式和美好見證；以及從保羅的與神和好的教導，而了解信的和不信的不可同負一轆。

鑰節：「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轆。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別名)有甚麼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麼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有甚麼相同呢？」(林後六14~16節上)

鑰點：《哥林多後書》第五章的末了，保羅說到他如何向主活，作勸人與神和好的使者，目標乃是領人歸向基督，好叫他們能活出基督的生命。從第六章到第七章是保羅勸勉的話。在本章，保羅以與神的用人的身分，勸勉哥林多人，生活要與所蒙的恩典相稱(1~2節)，正如保羅在各種患難、品德、信心、生活上，表明自己是神的僕人(3~10節)；並他以為父的心，誠懇地要求他們待人寬宏(11~13節)和在生活中分別為聖(14~18節)。

首先，保羅以與神同工的身份來勸哥林多人，藉著恩典不斷的長進，且不可徒受祂的恩典。接著，他呼籲要珍惜現今的機會，因神今日正在施拯救悅納(賽四十九8)。接下來，他列舉了三十二項事，說到他在各樣的事上都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這三十二項可分為四類如下：(1)在忍受患難上——從忍耐到擾亂；(2)在品德上——從勤勞到恩慈；(3)在爭戰兵器上——從聖靈的感化到仁義的兵器；(4)在人所不能了解的事上——從誘惑人到樣樣都有。之後，因有人容不下保羅。他誠懇地要求他們要敞開心腸，以寬宏的心對待他。最後，他呼籲他們不要與不信的人同負一轆，並指出要與他們分別出來的理由。保羅的呼籲乃是根據神要作我們的父，我們要作祂的兒女(何一10；賽四十三6)。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呼籲作神兒女的人，必須分別為聖，並說明跟不信的人要有分別的五個理由(14~16節)：

- (一)「公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我們行事為人是否敢於與不義的人有所分別？
- (二)「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我們是光明的子女，是否行走在神的光中？
- (三)「基督和撒但有甚麼相和呢？」——我們怎能事奉兩個主呢？
- (四)「信的和不信的有甚麼相干呢？」——我們是否得因人情事故，刻意模糊與世人有所分別？
- (五)「神的殿和偶像有甚麼相同呢？」——我們是永生神的殿，有神的靈住在裏頭，豈能與偶像、鬼魔有關？

然而這裏並沒有一個意思說，我們不能與世人來往，而是要分別為聖，就是從各種罪惡、肉慾、虛榮、世俗中分別出來，為主作見證，這樣才與我們都是神的兒女的身份相稱。

今日鑰節提到「不要同負一轆。」保羅在此指出為甚麼基督徒要跟不信者有分別。舊約聖經明文禁止人用牛與驢同負一轆耕地(申二十二10)，因為牛是潔淨的，而驢是不潔的，牠們的步伐和力量也不相同。若牠們同負一轆，必會生亂。這話提醒我們的生命和在神面前的地位和不信的人截然不同，而人生的目標，態度和價值觀，也與世人也有很大的分別。所以我們不可和不信的人同流合污，而隨世浮沉。在規則上，信和不信者之間，不僅在婚姻上不宜同負一轆，並且在其他各種社交生活關係上，也不宜同負一轆。然而，基督徒若已經與未信者結婚，應努力使未信的一方得救(林前七12~16)。此外，基督徒應繼續與未信者交往，為要領他們歸主，但卻不可參與他們不聖潔的活動，使自己受罪惡和世界的沾染；也千萬不可附和他們違背聖經教訓的主張。

「在管治生命的原則上，我們和不信的，完全不同，所以不能相和。」——江守道

默想：親愛的，基督徒的見證是來自「分別為聖」，有分別才有見證。

禱告：主啊！求祢教導我們和不信的人來往，賜我們智慧把他們引到祢面前；讓我們靠你恩典分別為聖，勇敢地為祢作見證。阿們！

讀經：林後第七章

主題：彼此安慰

提要：第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保羅的關切(1~4節)；和(2)教會的回轉(5~16節)。本章幫助我們從本章三鑰字——「安慰」、「歡喜」和「憂愁」，了解保羅對哥林多人因關切而「憂愁」的原因；以及明白保羅因哥林多教會的回轉——由憂愁以至懊悔，而得「安慰」、「歡喜」的原因。

鑰節：「但那安慰喪氣之人的神，藉著提多來安慰了我們；不但藉著他來，也藉著他從你們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們；因他把你們的想念、哀慟，和向我的熱心，都告訴了我，叫我更加歡喜。」(林後七6~7)

鑰點：本章，保羅表達對哥林多人的愛心和衷心的關切，以及述說提多從哥林多教會帶來欣慰的消息，使他喜樂。首先，他呼籲哥林多人要心地寬宏地接納他，因為他未曾虧負誰，未曾敗壞誰，未曾佔誰的便宜。他表示情願與他們同生同死；在別人面前也以他們誇口，而滿得安慰，甚至在一切患難中仍感快樂。接着，他提及馬其頓的經驗，當時他處在外有爭戰、內有懼怕之中，但提多所帶來的哥林多教會消息讓他得到安慰。然而叫保羅更加喜樂的是他們對保羅的想念、哀慟、熱心。接下去，他說明自己得安慰與喜樂的原因，是因哥林多教會收到他寫的那封「嚴厲的信」後，由憂愁以至懊悔的改變。然後，他談到他們的憂愁是依著神的意思，這憂愁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以致得救。保羅更加歡喜的是因他們使提多心裏暢快歡樂。並且提多因教會全體的順服，恐懼戰兢的接待他而更愛他們。這不但讓保羅得著安慰與喜樂，更寶貴的是他能「放心」。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保羅因聖徒得安慰——(1)勸聖徒得以成聖——乃執事最大的安慰(1節)；(2)在患難中因聖徒多多誇口、滿得安慰(2~4節)；(3)因同工從聖徒所得的安慰而得安慰(5~7節)；(4)因聖徒依著神的意思憂愁而得安慰(8~11節)；(5)因同工與聖徒彼此的光景而得安慰(12~16節)。
- (二)哥林多教會的回轉——(1)改變的根基乃是，眾聖徒敬畏神，追求成聖(1節)和保羅忠心的職事(2~6節)；(2)改變的表現乃是，慇懃、自訴、自恨、恐懼、想念、熱心和責罰(11節)；(3)改變的結局乃是，眾聖徒熱心表明出來(12節)，彼此安慰和喜樂(13~15節)，和保羅信任教會(16節)。

今日鑰節提到「**安慰喪氣之人的神。**」「**喪氣之人**」特指因環境的困壓，而感頹喪者。「**喪氣**」原文(tapeinos)字根含有處於卑微的環境之意。保羅在馬其頓外面遇到敵對者的攻擊；而內心又掛慮哥林多教會的光景。面對著這些問題和困難，可見他的心情是何等的消沉。但神能賜各樣的安慰(林後一3)；沒有一個「**喪氣之人**」是神所不能安撫的和鼓勵的。在此保羅得到同工提多的安慰，因而不致氣餒；他又聽聞哥林多聖徒「**想念、哀慟**」他，並「**熱心**」，因而歡喜。最後，他不僅因為教會接納提多而得了安慰；更是因他們照著神的憂愁，而懊悔改正，並且眾人的順服的光景，因此甚得安慰和喜樂。

此外，保羅在這裏表明他得了雙重的安慰：(1)同工提多的安慰，因而不致心情消沉；(2)聽聞哥林多教會對他正面的反應——想念、哀慟和熱心，因而更得安慰。我們知道真正安慰的源頭是從神而來，但神也藉著人和教會，使我們滿得安慰和喜樂。所以，凡從神受過安慰的人，都該關心周圍的人；特別那些曾在患難中經歷主安慰的人，更加應該與弟兄姊妹分享。另一面，在這裡我們看見保羅與教會和他的同工(提多)之間彼此相愛，彼此關懷，和彼此安慰的親切「**關係**」。此外，保羅和哥林多教會的「**關係**」也是何等的密切，彼此衷心的關切又是何等的真摯、熱切。「**關係**」在教會中，在工人的服事中，是何等的重要，遠超過恩賜、能力、知識。

「**感謝讚美神，祂保守的恩典，是在我們不知不覺之中顯出來的。**」——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你最近一次接受別人的安慰是在甚麼時候？又曾在何時安慰過別人？

禱告：主啊！求保惠師聖靈成為我生命中的安慰，又使我們在生活中能成為別人的安慰。阿們！

讀經：林後第八章

主題：財物的奉獻

提要：第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馬其頓的見證(1~5節)；(2)樂捐的呼召(6~15節)；和(3)安排送款的使者(16~24節)。本章幫助從保羅勉勵哥林多教會為耶路撒冷聖徒樂捐，而認識財物奉獻的榜樣，奉獻和收集的原則，以及實際的安排。

鑰節：「再三地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原文恩典)上有分；並且他們所作的，不但照我們所想要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林後八4~5)

鑰點：《哥林多後書》第八章到第九章是保羅勸勉他們關懷窮乏的聖徒，在財物的事上樂意奉獻。當時耶路撒冷的教會飽受貧窮之苦，前一封書信裏，保羅已經明確指示當如何收集款項(林前十六章1~4節)；這事還可以參考《羅馬書》十五章25~32節和《加拉太書》二章10節。

首先，保羅指出馬其頓眾教會雖然在極惡劣環境中，他們仍慷慨的擺上。接着，他鼓勵富足的哥林多教會在財物奉獻的事上，要顯出愛心的實際。他以救主耶穌基督的榜樣，說到祂為我們成為貧窮，而使我們可以成為富足。然後，他提出財物奉獻的原則：(1)既有願作的心，就當以行動配上；(2)要量力而為；(3)要按神的均平。關乎「均平」，他以收取嗎哪的例子(出十六18)，說明多收的沒有餘，而少收的也沒有缺。之後，他安排提多與兩位弟兄往哥林多教會收集捐獻。最後，他要他們顯出「愛心的憑據」，不叫稱讚他們的話落空。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指出馬其頓眾教會慷慨捐獻的好榜樣——(1)行動的源頭乃是神的恩惠；(2)原則乃是主動意願和照神旨意；和(3)方法乃是先把自己獻給主，然後獻身於使徒，以及教會的事工。從他們「樂捐的厚恩」的見證，我們看見財物奉獻的原則和態度：

- (一)對神恩典的回應——他們行動的源頭乃是根據神的「恩典」。所以奉獻財物並非遭受損失，乃是蒙了神的厚恩，因為奉獻越多，恩典就越多；反過來說，恩典越多，奉獻也越多。在財物奉獻的事上，求主把這樣的厚恩賜給我們。
- (二)對神盡上自己的責任——他們在極窮乏中還是樂意擺上；不但盡力奉獻，甚至過了他們的力量；不僅是甘心樂意，甚至再三的要求。所以在財物的事上很容易測量出我們屬靈的情形，因為神不是問我們有沒有捐獻，乃是看我們的態度如何。在財物奉獻的事上，求主讓我們不敷衍，不應付，也不是照章辦理，而是主動地爭取，在供給聖徒的恩典上有分。
- (三)對神旨意的委身——他們不但照人所想要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給了主，也給了主的工人。所以神要的是我們的自己，遠過於要我們的所有，而每一個真正奉獻給主的人，必定樂意慷慨地擺上財物。在財物奉獻的事上，求主讓我們毫無保留的，將一切所有的獻給主。摩根說得好，「只有那些把自己交給神的人，他們為主的工作出的貢獻才有價值。」

今日鑰節提到「恩典。」本章保羅一再重複使用「恩典」一詞來描述供給聖徒的行動。這詞原文(charis)在第八章出現七次(八1, 4, 6, 7, 9, 16, 19節)；至於第九章則有三處(九8, 14, 15節)。這些與「恩典」有關的經節，描述當初教會在財物交通上，是何等光明，何等美麗，也說出財物的奉獻乃是配合神恩典的行動。綜覽本章經節，我們可以看到四方面的恩典：(1)神的「恩典」——賜給並激發馬其頓的聖徒，使他們能慷慨的供給(1~2節)；(2)使徒的「恩典」——准許聖徒在供給缺乏聖徒的事上有分(4節)；(3)聖徒的「恩典」——供給貧窮的聖徒(6~7節)；(4)基督的「恩典」——祂為我們成了貧窮，叫我們可以成為富足(9節)。但願我們在財物的交通上，讓我們不漏掉神的「恩典」！

「願為神的聖工奉獻，不是個人的偉大，而是神的恩典。能有機會為主的工作奉獻錢財，不是虧損，倒是神的恩典。」——陳終道

默想：親愛的，但願我們照著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也不漏掉神這「厚恩」(2節)！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使我們認識我們所有的均是由你而來，教導我們肯將自己毫無保留的獻給祢。因着祢的恩典，叫我們勝過錢財的霸佔。為着教會、聖徒的需要，肯甘心樂意的擺上。阿們！

讀經：林後第九章

主題：供給聖徒的行動、原則和結果

提要：第九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供給聖徒的行動(1~5節)；(2)供給聖徒的原則(6~10節)；和(3)供給聖徒的結果(11~15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勉勵哥林多教會預備供給聖徒的捐款，而認識樂捐的原則；以及保羅的撒種與收割的比方，而明白樂捐產生的後果。

鑰節：「感謝神，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林後九15)

鑰點：在《哥林多後書》第九章，保羅繼續說到關於供給缺乏聖徒的事。保羅在本章從心底發出讚歎，來結束關乎基督徒奉獻錢財的厚恩。首先，保羅知道哥林多教會早有供給耶路撒冷貧窮聖徒的心願，所以要他們把從前所應許的錢及早預備妥當，免得他和馬其頓人來到時，他們臨時勉強現湊，叫保羅所誇獎他們的話落了空。接著，他以撒種與收割的比方，說明供應聖徒的原則——多種多收、少種少收，而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怎樣才是樂意的捐獻呢？就是把心中酌定的款子，不作難、不勉強地擺上。因為如此行，能蒙神多多加給各樣的恩惠。接下來，他說明調濟貧窮的，所得的仁義的果子能存到永遠(詩一百一十二9)。因那賜種給撒種的、賜糧給人喫的神，必多加種地的種子，又增添仁義的果子。之後，他提出供應聖徒的結果：(1)供給的人——靈命得造益，凡事富足，感謝歸神；(2)領受的人——匱乏得補足，叫別人越發感恩；(4)全教會——想念代禱，愛中得交通；(3)對神——叫神的名得著榮耀，神的恩賜越發得著彰顯。最後，他從心底發出感謝，因為神有說不盡的恩賜。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奉獻錢財的厚恩——(1)當有實際的行動(1~5節)；(2)樂捐的原則，乃是不作難，不勉強(6~7節)；(3)樂捐的源頭，乃是神恩典的供應(8~11節)。我們是否捐得樂意，是神所喜愛的人呢？
- (二)奉獻錢財的後果——(1)奉獻者的熱心會激動許多人(2節)；(2)多種多收的祝福(6節)；(3)能蒙神多多加給各樣的恩惠，使我們凡事常常充足(8節)；(4)施捨錢財是一種能存到永遠的仁義(9節)；(5)能蒙神多多加給種子，增添仁義的果子(10節)；(6)神既是施捨的源頭，故施捨能使感謝歸於神(11節)；(7)能幫補聖徒的缺乏(12節上)；(8)能夠激勵別人，叫許多人越發感謝神(12節下)；(9)叫人多得信主蒙恩的確據，激勵人更多信而順服(13節上)；(10)叫人將榮耀歸給神(13節下)；(11)叫人切切思念奉獻者(14節上)；(12)激勵人更多彼此代禱記念，遵行彼此相愛的誠命(14節)。我們是否常經歷祂有說不盡的恩賜呢？

今日鑰節提到「說不盡的恩賜」，也可譯為「無法表達的恩典」。本節的「恩賜(charis)」在原文和「恩典」都是同一個字。保羅感謝神，因為神的「恩賜」在這兩章聖經中實在太多了，如：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八1)、供給聖徒的恩情(八4)、這慈惠的事(八6~7節)、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八9)、所託與我們的捐貲(八19原文是恩)、各樣的恩惠(8節)、神極大的恩賜(14節)等。本章在供應聖徒事上，保羅指出無論是「給」的人，還是「受」的人，都經歷神那「說不盡的恩賜」。因為財物的奉獻是神「說不盡的恩賜」在傳遞及流轉——使奉獻的人蒙祝福，經手的人蒙祝福，代轉出去的人蒙祝福，得著的人蒙祝福，結果是全教會都蒙祝福。因此，保羅從心底發出感謝，因為神「說不盡的恩賜」有四種美好的結果：(1)缺乏的聖徒得到幫補；(2)受惠人知道向神感謝；(3)受惠人與施予者的關係更加密切；(4)人因為捐獻者的甘心樂意而受激勵，也為他們感謝神。

「盡你所能的賺取，盡你所能的節省，也盡你所能的給予。(Gain all you can, Save all you can, Give all you can)。」——衛斯理

默想：親愛的，奉獻不但是個人蒙福，原來是神的「恩賜」在傳遞及流轉，成教會的祝福。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幫助我們在財物供應人的事上，作忠心的管家，因而享受一個給出和承受祝福的人生。阿們！

讀經：林後第十章

主題：使徒權柄的辯護

提要：第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爭戰(1~6節)；(2)保羅的權柄(7~12節)；和(3)保羅的界限(13~18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在為他使徒的權柄辯護中，而認識他如何在屬靈的爭戰中得勝；他如何運用權柄造就人；以及在神量給的界限，他如使福音向外拓展。

鑰節：「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十4~5)

鑰點：哥林多聖徒讀了保羅責備的函件後，大部分悔改，令保羅大得欣慰。但是，仍有小部分剛硬不肯順服的聖徒，他們到處宣揚保羅氣貌不揚，言語粗俗；中傷保羅，說他言行不一；他們又質疑保羅使徒的權柄。這些人的難處，是在於不認識主的權柄，拒絕接屬靈的權柄，因此從《哥林多後書》第十章開始，保羅以使徒的身分，為他的權柄而辯護。在他的答辯中，一方面具體回答別人的批評(十1~十一15)；另一方面訴說他使徒的身分和經歷(十一16~十二18)；並說明他訪問哥林多之行的計劃(十二19~十三10)。

首先，保羅以屬靈的爭戰來為其使徒的身分而答辯——(1)他爭戰的態度，乃是平時謙卑、溫柔、和平，戰時勇敢；(2)他爭戰的兵器，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3)他爭戰的目標，是使人順服基督。因此，他等他們十分順服時，然後要責罰那一切不順服的人。接著，他指出——(1)他權柄的根源，就是基督；(2)他權柄的目的，乃是造就人；(3)他權柄的證據，不是外貌，乃是言行；(4)他不和那自薦是使徒的人同列相比。之後，他說明他的「界限」——乃是：(1)照著神量給的工作界限；(2)藉傳基督的福音，擴展到更遠的地方；(3)把別人所成就的事來誇口，乃是以主的稱許為目標。

今日鑰節提到「攻破堅固的營壘。」「攻破」的原文是 kathaíresis，意思是拆毀，破壞，毀滅。「堅固的營壘」是指撒但的「各樣的計謀(又可譯作思念，理由，理論，謀算，幻想，想像)…各樣…自高之事」，使人變得頑梗不化(羅十一7)，而不認識神、不順服基督。所以任何反對人認識神的事物都必須被攻破，被毀滅，好奪回人的心意，使其歸向基督。我們如何攻破撒但「堅固的營壘」和使人「順服基督」呢？乃是需要藉著在神面前的禱告，聖經的話語和聖靈的大能。

此外，本章保羅為其使徒身分的自辯，表明他的屬靈權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使人順服基督。因此，在今日鑰節中，他用了許多軍事用語，如「爭戰」、「兵器」、「攻破」、「堅固的營壘」、「奪回」。在屬靈的爭戰中，保羅指出得勝的秘訣：

- (一) 爭戰的兵器——是非血氣的，乃是「藉著神(原文)」而有的能力。因此，我們必須在神面前禱告，一心依靠神的話語和聖靈的大能而行事。
- (二) 爭戰的對象——是人「堅固的營壘」，乃是指撒但的各樣的計謀(又可譯作思念，理由，理論…等)，和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驕傲、偏見、成見…等)。因此，我們必須認識魔鬼各樣的計謀，因而能攻破一切攔阻人認識神的思想。
- (三) 爭戰的目標——是將人所有的心思奪回，而使他們都順服基督。因此，我們必須藉著禱告，讓聖靈感動人的心，並用聖經的話語，向人講解神救恩的真理，使人思想折服，歸向並順從了基督。

「人的心思乃是神與鬼爭奪的場所，誰佔有的地位多，誰就得勝。…我們能說一個人蒙神的拯救有多少，就是看他的心思被奪回有多少。」——俞成華

默想：親愛的，你是否過爭戰的生活，在神面前禱告，叫眾人順服基督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幫助我們每一天花時間親近祢，讀祢的話，不讓仇敵在我們的心思中有任何地位。阿們！

讀經：林後第十一章

主題：使徒身分的表白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保羅的忌恨(1~4節)；(2)保羅的見證(5~11節)；(3)保羅的鑑別(12~15節)；和(4)保羅的經歷(16~33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論到他的使徒身分中，而認識他如何成為主的好工人，並顯出使徒的憑據。

鑰節：「我為你們起的憤恨，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十一2~3)

鑰點：《哥林多後書》第十章論到保羅的權柄，第十一至十二章18節論到保羅表白他使徒的身分。首先，保羅表明擔憂哥林多教會的理由：(1)怕他們的心被誘惑，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和(2)怕他們接受另一個耶穌、另一個靈、另一個福音的教導。怕有人另傳一個耶穌，叫聖徒另受一個靈。接著，他以他權柄的言語，方法，和動機，表明他才是真正關心教會的使徒。保羅在此強調他使徒的職份：(1)不在那些最大使徒之下；(2)言語雖然粗俗，但知識卻不粗俗；(3)為聖徒的益處著想，盡可能不累著他們；(4)有基督的誠實在他裏面。然後，他指出假使徒行事詭詐，裝作基督使徒的模樣，而他們不過是「撒但的差役」，他們的結局乃是要受審判。接下去，他見證為基督受苦的經歷——遭三種打；遇上三次船壞；受過八種危險；經歷八種勞苦。除此，保羅表白他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他身上。緊接著，他說他若必須自誇，就誇那關乎他軟弱的事。最後，他敘述逃離大馬色的事，說明他和常人一樣也會害怕，也和別人一樣是軟弱的。不過樣的「軟弱」事蹟也顯出他是基督的僕人，為主受苦，而冒死傳福音。

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保羅一再重複使用「自誇」，原文 kauchesis，和「誇口」都是同一個字，也可譯作誇耀，來表白他使徒的身分。針對那些少數反對他的人，保羅被迫不得已，要用「自誇」這一類的語氣。在本書，保羅指出他所「自誇」的：(1)是自己的良心，見證我們憑著神的聖潔和誠實，在世為人，不靠人的聰明，乃靠神的恩惠(一12)；(2)在我們主耶穌的日子，以你們(哥林多的聖徒)為誇口(一14)；(3)在基督裏誇勝(二14)；(4)因你們(哥林多的聖徒)多多誇口(七4,14)；(5)為運用主所賜的權柄造就人而誇口(十8)；(6)不仗著別人所勞碌的分外誇口(十13,15~16)；(7)指著主誇口(十17)；(8)因有基督的誠實在裏面，無人能阻擋這自誇(十一10)；(9)誇那關乎自己軟弱的事(十一30；十二5,9)。從這幾處經節，我們看到了保羅的「自誇」乃是為基督的緣故受苦，而在人面前顯為他的軟弱。然而，保羅對他所「自誇」的總結：「我若必須自誇，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那永遠可稱頌之主耶穌的父神知道我不說謊。」(31節)神知道甚麼？祂知道保羅所遭受的一切苦難，試煉，和他前面提到的一切事實，證明他沒有說謊；神已帥領他在基督裏誇勝。「神知道。」那是他最大的誇口。

今日鑰節提到「憤恨。」這字原文 zeelos，有嫉妒，忌恨，熱心，焦急之意，乃是指因愛而不能容忍對方不正常光景的嫉妒，故可稱作「妒愛」。保羅為哥林多教會「憤恨」的原因，是恐怕他們未能像貞潔的童女，可以獻給基督。因此，保羅指出：(1)他為神起了一種又愛又妒的憤恨和；(2)怕他們失去了向著主所該有的純一和清潔的心。保羅提醒他們不要被誘惑，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倪柝聲說得好：「我們每一基督徒，都當有一無玷污，沒有被誰摸著的愛心。讓我們今天在神的面前，看我們有沒有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的愛心？如果有一聖徒，他所想的不是基督，乃是他自己的快樂，他的主就要不喜悅。」親愛的，我們是否以貞潔的愛，單純的愛對基督呢？

「『神知道』，這是每一個蒙召服事主的人最大的安慰和力量。…祂知道，祂愛，祂關心，這真理永不褪色。祂將祂最好的，賜給那肯將自己擺上的人。」——摩根

默想：親愛的，對世界，你是否像貞潔的童女，不貪愛基督之外的任何人事物呢？

禱告：主阿！如果我們已經失去了對祢的愛，求祢再來吸引我們的心，讓我們全心的來愛祢。阿們！

讀經：林後第十二章

主題：主夠用的恩典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誇口(1~13節)；(2)保羅的計劃(14~18節)；和(3)保羅的關懷(19~21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論到主所給他的異象和啟示中，而認識主夠用的恩典；以及從保羅凡事都為造就人的態度，而明白主工人對人顯出忍耐，愛心，和關懷。

鑰節：「為這事，我三次求過主，叫這刺離開我。祂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8~9)

鑰點：首先，保羅表明他自誇的根據，乃是：(1)他十四年前曾被提到三重天，並且聽見樂園裏的隱秘言語的啟示；(2)他有一根刺，而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他；(3)他被迫作愚妄人，是被他們強逼的；(4)他百般的忍耐，並行了神蹟，奇事，異能，而顯出使徒的憑據；和(5)他不拖累教會，因他以父母的心腸愛他們，而甘心樂意為他們費財費力。最後，他指出他乃是在神面前說話，為的是造就他們；並表達當探訪他們的時候，不願看見他們當中仍有分爭、嫉妒、惱怒、結黨、毀謗的事，而使他憂愁。

今日鑰節指出保羅因著所得的啟示甚大，恐怕過於自高，所以神就許可一根「刺」加在他肉體上。因此，保羅三次求得醫治，主應允了他的禱告，但不是叫「刺」離開他，卻叫他體驗祂夠用的恩典。「我的恩典夠你用的」——這句話不知幫助了歷代多少的聖徒，很多人都從這句話裏得安慰和鼓勵。直到今天，這句話向我們還是可以兌現的；無論我們環境多艱難，遭遇多痛苦，主的恩典都是夠我們用的。此外，這裏啟示了禱告的原則：(1)主安排給我們的一切難處，乃是為著逼我們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向祂禱告祈求；(2)我們的禱告應當專一且恆切，直到得著主的回答，明白祂的心意為止；(3)主不一定照我們所求的成全我們的禱告，祂知道我們的需要是甚麼，怎樣作才與我們最有益處；(4)雖然表面看來我們的禱告並未得著主的答應，但實際上主已經答應了我們的禱告。主總是轉我們的眼目，從我們自己身上轉到主身上，藉此經歷祂對我們禱告的答應；和(5)禱告的結果，乃是使我們能時刻親近祂、仰賴祂，天天經歷祂的恩典。

【水漲船不沉】倪柝聲弟兄說到神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出來時，他作了一個見證，他說：

「我有一次生了很厲害的病，兩個月之內，照了三次愛克司光，三次的報告都很不好。我禱告，我也相信，我也盼望神醫治我的病。有幾次，我的力量比普通的時候好得多；但是在神面前，我承認我有一股怨氣，我氣的原因就是說：今天雖然身體較好些，力量也不錯，但是神這樣待我有甚麼用？這一個病的根，還在這裏，甚麼時候都有再倒下去的可能。神給我這一個暫時的力量有甚麼用？我心裏病得厭煩了。有一天，我念聖經念到《哥林多後書》，又念到第十二章，說到保羅為著那一根刺，三次求主；主不肯答應，主不作甚麼；但是主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為著刺的存在，主就加增恩典；為著軟弱的存在，主就加增能力。我躺在床上的時候，我就求神給我看見更清楚一點。我裏面就有這一個意思，好像在這裏有一隻船，吃水要十尺，要有十尺深的水纔能駛過去。但在前面有一塊礁石，它從江的底部凸出來五尺高；我就求神說，主若肯，求你把這一塊礁石給我挪去，讓這吃水十尺的船駛得過去。但是神問我一句話，是把礁石挪去好，或是把水漲高五尺好？我說，水漲高五尺好。從那一天起，我承認許多的不平就都過去了。我不敢說不受試探，但是感謝神，在那一件事上，我尋找出來，神能夠另外給我所需要的。我們都有我們的難處，都有我們的試煉，都有我們的軟弱；但是主今天在我們身上所作的事，不是在消極方面除去軟弱，也不是在積極方面憑空給我們能力。祂所有的能力，都是顯在我們的軟弱上，像我們所有的寶貝，都是擺在瓦器裏一樣。

「我們不怕軟弱，只怕不取用主的『恩典』，和不信靠主的『能力』。」——佚名

默想：親愛的，水漲船不沉，人生的苦痛淹沒不了基督徒。你經歷過嗎？

禱告：親愛的主，無論環境多艱難，遭遇多痛苦，讓我們以欣然的心境面對所有的遭遇，在軟弱中經歷祢夠用的恩典，好叫祢賜的能力在我們的身上彰顯出來。阿們！

讀經：林後第十三章

主題：最後的呼籲和祝禱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警告(1~3節上)；(2)盼望(3下~6節)；(3)祈求(7~10節)；(4)勸勉(11~13節)；和(5)祝禱(14節)。本章幫助我們從保羅最後的呼籲，而明白他的警告、盼望、祈求、勸勉、問安和祝福。

鑰節：「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林後十三14)

鑰點：本章保羅提出最後的呼籲。這段呼籲包括警告、盼望、祈求、勸勉、問安和祝福，值得我們深思。首先，保羅表示當他第三次到哥林多去，要嚴厲地對付犯罪的人。因為他曾警告他們，必不寬容那些犯罪的人。接著，他提到他與基督同軟弱同活著；並要他們省察自己的信心，使他們知道自己不是可棄絕的。接下來，他為他們祈求：(1)求神叫他們一件惡事都不作和(2)求神叫他們進到「完全」。因為我們凡事不敵擋真理，只扶助真理。所以保羅照主所給他的權柄，嚴厲的待他們，目的是為造就他們，而不是敗壞他們。之後，他勸勉他們要作完全人，要受安慰，要同心合意，要彼此和睦。最後，他以問安和祝福的話，結束這卷書信。

今日鑰節提到保羅以三一神同在的祝禱，總結本書。這封書信可以說是保羅所寫的最嚴厲的信，但在結尾卻充滿三一神同在的祝福：

(一)「主耶穌基督的恩惠(原文恩典)」——重在恩典透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已經顯明，而這是我們得以享受神一切祝福的基礎；

(二)「神的慈愛」——指神的愛乃一切屬靈的的源頭(羅五8)，叫我們得以有資格享受神一切的祝福；

(三)「聖靈的感動(原文交通)」——指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的心裏(羅五5)，叫我們歡喜接受基督的救恩，使神一切的祝福成為我們生命中的經歷。

這樣的祝福說出三一神的工作，乃是將祂一切的豐富帶給我們享受，因此使我們在生活中經歷「基督的恩典」，「神的慈愛」和「聖靈的交通」。此外，這個祝福含義豐富，說出：

(一)三一神的同工——認識三一神是我們明白聖經真理的基本根基。在林後十三章14節，這個莊重尊嚴的祝禱裡，有人說，「單就這祝福語，已經足夠證明神是三位一體的。」(註：說神是三位一體，更準確地說神是三一神。)因為我們可以藉「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神」的慈愛和「聖靈」的交通，而體會三一神的奧妙。毫無疑問的，三一神的奇妙就是神是三而一的：在工作上，三個不同的位格，即聖父、聖子、聖靈是同時並存的；然而本質上，神卻是一位(提前二5)。這節亦啟示三一神關係的密切，乃是同工、同尊、同等。這節沒有按照聖父聖子的次序，卻將主耶穌基督列在首位，並不指祂是三一神位格之首，乃是指三一神把祂愛的生命分給我們的次序。基督所成功的救贖工作，是神賜我們恩典的根基；沒有基督救贖的工作，我們也就不能享受神的祝福。

(二)三一神與人的同在——享受三一神是我們追求靈命生活的實際。基督的恩典是祂同在的內容，而能滿足我們一切的需要；父神的慈愛是同在的源頭，叫我們得以在愛中生根立基，而結愛之美果；聖靈的交通是同在的實際，使我們與三一神有交通，而被三一神的一切所充滿。哦，這三一神同在的祝福，乃是不斷地將恩典、慈愛、交通供應我們，因此我們能在生活中彰顯三一神的榮美。

「偉大的使徒保羅向哥林多聖徒舉手，發出這著名的新約祝福語時，他的聲音便進入沈寂。然而，這祝福語仍存留在我們心中。」——藍斯基(R. C. H. Lenski)

默想：親愛的，讀完本書，從保羅身上，你學習到了甚麼榜樣？你能否像保羅那樣能連于這一位恩典的主，靠著神的愛，享受聖靈的交通，因而忠於主所托付的職分？

禱告：親愛的主，叫我們能活在神的愛和基督的恩裏，願接受裏面聖靈的感動與帶領，使我們在生活中彰顯祂。阿們！

【《加拉太書》綜覽】——基督徒的真自由

【主要內容】《加拉太書》論及福音真理的真確性，超越性，與實際應用；因而幫助我們得享神兒子自由，並在聖靈中過新造的生活。

【主要事實】保羅精心編寫本書，藉以特別強調：

- (一)「基督」乃是每一件屬靈實際的鑰匙——因「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事實，而釋放了我們，使我們脫離邪惡的世代，包括：一切罪惡的捆綁、律法的咒詛、舊人的生活、世界的系統和制度；因「基督」的生命，叫我們因信而得著兒子的名分，而在恩典中過自由新造的生活。
- (二)福音真理的四元素，包括：恩典(基督)，信心，十字架和聖靈——乃是在法理上，叫我們因信與基督聯合，得享神兒子的自由，而脫離律法、肉體和世界的捆綁；以及在主觀經歷上，使我們順從聖靈，而結出聖靈果子的生活。

【主要作者】——保羅

【本書重要性】

- (一)《加拉太書》被稱為「基督徒的自由憲章」，乃是保羅對因信稱義，及因義得自由的宣言；也可以說是人進入神兒子自由的宣言。本書給我們看見：(1)我們得自由的基礎，乃是單單信靠神所啟示的福音與基督同活的事實(一~二章)；(2)我們得自由的真理，乃是因信稱義，脫離律法的咒詛，得著兒子的名分(三~四章)；(3)我們過自由的生活，乃是作新造的人，而不再受肉體的捆綁(五~六章)。因此，任何人若想要知道我們如何因信得到「在基督裏」所擁有的自由；以及向著罪惡，肉體和世界，並學習如何「在聖靈裏」過自由釋放和結果子的生活，就必須讀本書。
- (二)本書也精闢地說明福音真理的真確性——乃是因出於神的啟示，關乎神的兒子和祂的工作；福音真理的超越性——乃是因照神在律法之前的應許，證實因信稱義是我們唯一得救的途徑；福音真理的結果——乃是在聖靈裏的自由，而使我們過得勝的生活。因此，任何人若想要知道福音真理的實際應用——因信基督耶穌而得救的事實和靠著聖靈而得勝的秘訣，就必須讀本書。
- (三)《加拉太書》又被稱為「聖經上的論證」。保羅寫此書，為了是要挽救加拉太人在信仰上的危機，使之棄謬歸真；因而他嚴詞駁斥靠行為(律法)稱義的假福音，並指出人不能靠律法得救，也不能靠行為稱義；且啟示在基督裏得著自由的真福音，而使人脫離一切律法原則的捆綁。故本書有許多鮮明的對比：恩典與律法、十字架與割禮、信心與行為、聖靈與肉體、兒子與奴僕、自由與轄制等，來解明因信稱義的福音真理。如果沒有這本書，當時的基督徒可能將以守律法和受割禮為原則，成為猶太教中另一支派的教徒。本書成為十六世紀震動歐洲改教的大動力，也是今世代應付儀式主義和新神學主義的兵器。因此，任何人若想要知道如何持守福音真理，並且學會為福音真理辯護，就必須讀本書。

- ❖ 「《加拉太書》：世上永恆的屬靈自由『大憲章』。」——歐德曼
- ❖ 「無論古今任何文字，未有能與之相比的。保羅靈力，都是在此區區小箋上彰顯，遠大眼光，敏捷辯才，辛辣諷刺。凡可以用作辯論有力者，悲憤、熱切、溫柔、委婉，都聯合起來，傾心吐膽，一氣呵成如泉湧，如電閃，不可抵禦。」——史考基(W. Graham Scroggie)
- ❖ 「在這封書信中，保羅重要的題旨是神恩典的榮耀，以及我們必須認識我們不能憑藉自己獲得拯救。」——《每日研經叢書》
- ❖ 「當我們研讀《加拉太書》時，我們正參與一個非常奇妙的屬靈連鎖反應；而這個連鎖反應甚至在今天還可能造成另一次的大復興。」——華倫·魏斯比

讀經：加第一章

主題：福音的意義和目的

提要：第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的問安(1~5節)；(2)保羅責備加拉太人，竟順從別的福音(6~10節)；和(3)保羅領受神啟示，而為所傳的福音辯明(11~24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恩典福音的意義和目的；以及明白保羅如何引述自己的經歷和見證，而證明自己的使徒職分 and 職事是出自神的揀選和呼召，和他所傳的福音是直接從耶穌基督啟示而來的。

鑰節：「**基督照我們父神的旨意為我們的罪捨己、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加一4)

鑰點：《加拉太書》基本主題就是出自這卷書第一章的——「**我所傳的福音**」(11節)。在這封短短的書信中，福音這個詞共出現14次，就是指保羅所傳的福音真理。本章保羅強調他所傳的福音信息，乃是直接從耶穌基督啟示而來，並根據自己主觀的經歷而證實。

首先，保羅問安和祝福之後，提醒他們，基督遵照父神的旨意，為罪人捨己，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接著，他毫不留情的指斥加拉太人，那麼快地竟去順從「別的福音」。因有人迷惑他們，因此他兩次宣告無論是誰傳不同的福音就該被咒詛。然後，他指明他所傳的福音不是出於人的意思，而是直接從耶穌基督的啟示而來的。之後，他述說神把他從母腹裏分別出來，又施恩召他，並且差遣他在外邦人中傳福音。他信主之後的行蹤，乃是：(1)沒有立刻上耶路撒冷見那些比他先作使徒的人；(2)惟獨去亞拉伯；(3)後又回到大馬色；(4)過了三年才上耶路撒冷，見到彼得和雅各；(5)以後到了敘利亞和基利家境內。因此，在猶太的各教會為保羅的緣故歸榮耀給神。

今日鑰節提到「**脫離這罪惡的世代。**」保羅寫《加拉太書》，為了要挽救加拉太人在信仰上的危機，使之棄謬歸真。本節保羅指出福音的目的是「**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也就是使我們脫離一切撒但系統的權勢，包括這世代的世風和世俗(弗二2；雅四4)；並且進入在基督裡自由的新造生活。「**世代**」在希臘原文(aion)特別是指著時間來說，特別是指入所處那個的短暫的、撒但目前統治的、在改變中、沒有價值的時代。因為整個世界和其中的諸世代掌握在魔鬼的手中(約壹五19)。因此「**世代**」是撒但系統的一部分，用來篡奪人並霸佔人，使人離開神和神的旨意，故稱為「**現今這邪惡的世代**」(原文)。感謝神，因基督救贖的工作，我們雖活在這個世界裏，但分別出來，可以過一個不沾染世俗邪惡的生活。

此外，本節短短的幾個字說出了全書的主題，並扼要地說明恩典福音的四方面：

- (一) 根源——「**照我們父神的旨意**」。救恩是神為人預備，因為是根據神主權的旨意。神的旨意說出了祂的意願和決心，也包括了祂的時候、方法和計劃(約七6，8，30；八30；徒二23)。我們今日成為神的兒女，豈是偶然呢？
- (二) 內涵——「**基督**」。我們得著神的救恩，不是出於自己的努力，也不是出於自己的好行為，乃是因相信和信靠基督，此外別無他法。我們的生活是否以基督為中心呢？
- (三) 緣由——「**為我們的罪捨己**」。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藉捨己，解決了我們罪的問題。祂本是無罪的，卻替我們成為罪(林後五21)。我們得救後豈可仍活在罪惡的權勢中呢？
- (四) 目的——「**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這罪惡的世代**」不但是指道德和政治上的敗壞也包括宗教敗壞的體制，也就是一切使人離開神和神旨意的系統和制度。耶穌基督的救恩，不只救我們脫離永遠的滅亡，並且救我們脫離撒但的權勢。因此我們雖然生活在這個世界上，但因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工作，不再屬於這個世界的體制，生活也不再與世浮沉、隨波逐流。我們生活中的優先次序、思維、想法、興趣、愛好、風尚、理想、盼望、目標…，是否與神救我們的目的一致呢？

「**得救乃是脫離世界。…凡世界上的人認為基督徒所不能作的事，你們都得離開。**」——倪柝聲

默想：親愛的，在信仰和生活上，你如何才能免受世界潮流的沖擊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雖活在這個世代裏，但叫我們不受這個世代的影響。阿們！

9月26日

讀經：加第二章

主題：基督在我裏面活著

提要：第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保羅奉啟示第二次上耶路撒冷(1~10節)；(2)保羅在安提阿當面責備彼得(11~18節)；和(3)保羅生命的經歷(19~21節)。本章繼續幫助我們了解保羅如何引述自己的經歷和見證，而為福音真理的根源而辯護。

鑰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 20)

鑰點：《加拉太書》頭兩章是保羅為他使徒的職分來表白，並為福音真理辯護，而維護基督徒基本的信仰。首先，保羅敘述第二次訪問耶路撒冷時，是和巴拿巴和提多同行。他陳述如何在外邦人中傳福音，而不容假弟兄破壞福音的真理。至於那些在耶路撒冷有名望的人，知道他是蒙神恩寵被差遣去傳福音給那未受割禮的人(外邦人)，正如彼得受託傳福音給受割禮的人(猶太人)。那時他與教會柱石的雅各、磯法、約翰行相交之禮，而他們期盼他顧念窮人的需要。接著，他敘述在安提阿當面責備彼得，因為(1)彼得因怕奉割禮的人，就不敢再跟外邦人吃飯；(2)人不是因律法稱義，而是因信基督稱義；(3)如果我們稱義後，卻仍舊是罪人，難道基督是叫人犯罪的麼？最後，他見證他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他，乃是基督在他裏面活著；而今日他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

今日鑰節提到「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保羅以他生命改變的歷程，來說明當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時，不僅舊人已經與祂同釘而死；並神將他擺在基督裏，且這位基督在他裏面替他活，並要從他裏面活出來，而彰顯基督。然而，我們如何將這一個客觀已經成功的事實，落實成為我們今天主觀的經歷呢？在消極方面，經歷與基督同死，在神面前對付以前的那個舊「我」；在積極方面，經歷與基督同活，讓我們的思想、意志、情感、生活、動作等，乃是根據在我們裏面活著的基督。

此外，本節指出我們因信與基督聯合的經歷，包括：(1)在法理上——「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已經」解決了我們的「舊我」；(2)在主觀的經歷上——「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如今」使我們每一天能因信而活。因此，這段經節對保羅不僅是一個寶貴的真理，也是一個成功的事實，更是一個主觀的經歷。所以保羅以他生命改變的歷程，來說明基督徒「因信而活」的奧秘：

- (一) 信的內容——「信神的兒子」。我們進入救恩唯一的路，不是憑著自己的修行，乃是藉著相信神的兒子；而我們享受救恩，也不是憑著感覺，乃是藉著信住在基督已經完成的事實里。
- (二) 信的緣由——因「祂是愛我，為我捨己」。我們生活的全部就是對「捨己的愛」的反應。當我們親身體驗過「捨己的愛」的時候，就沒有任何代價不肯為主付上。
- (三) 信的果效——「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當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時，神已經將我們擺在基督裏。在消極方面，以前的那個舊「我」已經被對付，並且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在積極方面，基督作了我們的生命，我們的生活乃是根據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

「我們要看見，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要用相信的心接受、要感謝讚美說：『主阿！是祢在我裏面活著。』每天清早起來，就對主說：『感謝讚美祢！不再是我，乃是基督，今天這一天我不活，要祢在我裏面來活！』如果你能這樣接受主的恩典，在你的生活裏，基督才能活出來。」——江守道

默想：親愛的，今天我們屬靈的問題是誰在我們你裏面作主？是基督呢？或仍然是我們自己作主呢？

禱告：主啊，教導我如何在生活言行中，不再憑己意，經歷因信神的兒子而活。阿們！

讀經：加第三章

主題：因信所得之福

提要：第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加拉太人的經歷(1~5節)；(2)亞伯拉罕的例子(6~14節)；和(3)應許之約與律法之約的對比(15~29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福音真理的內涵；以及明白因信得福的原則與因信稱義的優越性。

鑰節：「但聖經把眾人都圈在罪裏，使所應許的福，因信耶穌基督，歸給那信的人。但信還未來以前，我們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將來的信顯明出來。」(加三 22~23，原文直譯)

鑰點：《加拉太書》又被稱為「聖經上的論證」。自本章起，保羅開始為福音真理的內涵辯護。首先，保羅提醒加拉太人蒙恩得救的經歷是因相信，而不是因行律法。接著，他強調以信為本的人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所以惟獨有信心的人，才能承受神應許亞伯拉罕之福(創十二3)。他又說凡靠行律法稱義的人，都在咒詛之下(申二十七26)，因沒有一個人能靠行律法在神面前稱義，而「義人必藉著信心而活著」(哈二4原文)。然後，他表明因基督披掛在木頭上(申二十一23)，替我們受了咒詛，救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就讓因信稱義的氣臨到外邦人，且讓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之後，他詳細闡釋應許優於律法。因為神賜律法的目的乃是把人圈在罪中，使應許的福歸給那信的人；並且律法是訓蒙的師傅，乃是引導人到基督那裏，使人因信稱義。最後，他總結因耶穌基督所得的福：(1)在生命上成為神的兒子；(2)在地位上歸入基督，在生活上披戴基督；(3)與眾聖徒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4)照神的應許成為承受產業的人。

今日鑰節提到「信。」「信」是本章的鑰字，共出現十五次。保羅指出因信著得救恩之福：

- (一)因信稱義(6, 8節)——亞伯拉罕因信，神就算為他的義，故我們蒙福之路乃是因信稱義，藉應許蒙福(justification by faith, preservation by grace)；
- (二)因信得生(11節)——我們不是因行律法在神面前稱義，乃是因信得以在神面前生活；
- (三)因信得著聖靈(3, 14節)——我們因信得著亞伯拉罕因信稱義所得應許的福，乃是神應許的聖靈生命；
- (四)因信得神的應許(22節)——神應許的福，惟歸給因信接受耶穌基督的人，其他再無他法；
- (五)因信得產業(18, 29節)——我們因信歸入基督，就與祂「成為一」，我們也成了亞伯拉罕的後裔。這樣，我們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都是亞伯拉罕所得應許的承受人，那永遠的基業，當然也是我們的；
- (六)因信過神兒子的生活(26節)——我們藉著信，在基督耶穌裏都是神的兒子，可以親近神，並且享受神家中一切都有的豐富；
- (七)因信歸入基督(27節)——我們受浸，乃是因信歸入基督，與基督同死同活，都是穿上基督的人；
- (八)因信與眾聖徒合一(28節)——我們因信而得以「在基督裏」成為一個新人，脫離了一切人為的分隔區別，而在基督裏都同歸於一。

此外，今日鑰節指出律法將眾人都「圈」在罪裏，其目的是要將所應許的福賜給相信的人。「圈」希臘原文(sugkleio)的意思是關閉，圍繞，監禁，在各方面圍住的意思。神往昔讓人被關閉在律法之下，為的是要人在律法下面，看見神聖潔的標準，也看見自己的完全無用。在律法之下，我們無法用自己的力量作好，更沒有希望達到神聖潔的標準。那麼在這樣完全沒有辦法的光景下，我們的出路是什麼呢？神將四面的出路都關閉了，只為我們開了一條信心的道路，就是要我們相信祂、信靠祂。所以，我們所信的福音，乃是信心的福音。

「律法將眾人都圈在罪裏，人惟一的生路是藉信耶穌基督，承受應許之福。」——佚名

默想：親愛的，基督徒蒙福之路乃是因信稱義，因恩蒙保守。

禱告：親愛的主，以往我們因信祢「得生」；如今我們靠祢恩典「得勝」；將來我們要「得贖」，而與祢同榮。阿們！

讀經：加第四章

主題：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

提要：第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兒子的權利(1~11節)；(2)基督成形之勸勉(12~20節)；和(3)夏甲與撒拉之喻(21~31節)。本章繼續幫助我們認識福音真理的內涵；以及明白因信稱義帶給我們的福分與權利。

鑰節：「我小子阿、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加四 19)

鑰點：本章保羅繼續討論律法和因信稱義的關係。雖然第三、四章都是論因信稱義的超越性，但每一章的重點仍然是不同的。第三章論這因信稱義帶給我們的新地位和關係，而第四章論及因信稱義帶給我們的權利，強調的是我們得救之後，憑信心過神「兒子」的生活。首先，保羅以「奴僕」與「兒子」的身分，比喻作基督徒與「律法」並「被救贖」之間的關係，更透徹的說明因信稱義使人作兒子，而律法使人作奴僕。接著，他提醒加拉太人不要回去作律法的奴僕，而歸回那些「懦弱無用的小學」，以免在他們身上枉費工夫。接著，他勸勉他們效法他；稱讚他們以前接待他如同神的使者；如今他待他竟如同仇敵，只因他將真理告訴他們，而他們又中了猶太派律法主義者的離間計。然而他願為他們再受生產之苦，直到他們裏面的基督成形。然後，他引亞伯拉罕所生的兩個兒子以撒和以實瑪利的歷史(創十六~十七 27)，證明我們是憑應許作神的兒女，而不是憑律法作奴僕，並說明憑血氣不能承受產業。

今日鑰節提到「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成形」在希臘原文(morphoo)是形成，組成的意思，就如生命胚胎在母腹裡形成的過程。文森特(M. Vincent)認為此字不是指一種外表或一時的改變，而是指著面真實的改變，即在裡面形成了基督的心意。因此，基督徒生命的長進不是外面的「效法」，乃是從裏到外的「成形」。保羅提醒拉太人，他正在為他們再受生產之苦，而是為了基督成形在他們心裏，也就是讓基督作成並組織在我們裏面，使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這說出保羅對待加拉太人，有為母的心腸。保羅乃是在基督裡生了他們，使他們成為神的兒女。然而，他們在生命上仍然十分幼稚，對基督的認識和經歷仍然十分膚淺，並且如今對待保羅的態度竟如同仇敵。保羅在靈裡十分難過、焦急，因此願再受生產之苦，使基督的生命在他們裏面不斷的長大，直到基督在他們裏面逐漸「成形」，使他們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3)。

此外，今日鑰節指出基督徒追求的目標，乃是讓基督在我們裏面逐漸「成形」(長大，成熟)，使我們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我們屬靈生命的成長，在《加拉太書》可以分為二個不同的階段：其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加二 20)；另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成形(加四 19)。這說出基督在我們裡面作生命，一面祂是活的，要在我們裏頭掌權、運行、作我們的能力，帶著我們過生活。另一面祂要成形在我們裡面，就是把基督作成並組織在我們裏面，使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也就是祂的成分在我們裡面加多，直到神本性的一切，完全成形在我們裏面，使神一切的豐滿，充滿了我們(弗三 19)。

基督的內住是我們重生得救時立即得著的，然而基督在我們裏面的成形卻是漸近的，需要時間，如同婦人的懷孕是經過了九個月，所懷的胎才充分成為人形。所以我們若是正常的基督徒，必定生命會長大。因為基督在我們裏面不斷地作工，使我們越過越像主，至終模成祂的榮形。然而我們怎樣使生命正常的長大、成熟呢？消極方面要藉著十字架，拒絕所有防礙和傷害生命長大的人、事、物；積極方面乃是要接受生命所需要的供應，直等到基督成形在我們的身上。邁爾說得好，「求主在我裡面增長，其他一切都會消逝。」

「模成神的形像、神的樣式——這是聖靈每日更新的目標，也是追求更新的信徒必須抱持的目標。」——慕安得烈

默想：親愛的，在生活中，你有沒有讓基督「成形」在你裡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的生命在我們裡面增長，並成形在我們的裡面，使我們滿有祢榮耀的形像。阿們！

讀經：加第五章

主題：聖靈所結的果子

提要：第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蒙召得自由的生活(1~15節)；和(2)依靠聖靈的生活(16~26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蒙召得自由的真諦實意；以及明白如順著聖靈而行，使我們勝過肉體的情慾，並且結出聖靈的果子。

鑰節：「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五22~23上)

鑰點：本章保羅題起基督徒兩個蒙恩生活實踐的原則，就是要用愛心互相服事和要在聖靈裏行事，而結出聖靈的果子。首先，保羅論及在基督裏的自由就不作律法的奴僕。他指明受割禮之無益，因為受割禮就是欠遵行全部律法的債，而與基督隔絕，從恩典中墜落了。基督徒是靠著聖靈，憑著信心，等候義，並在基督耶穌裏藉著愛心的運作。跟著，他指出那些傳割禮的人：(1)叫加拉太人不順從真理；(2)他們的勸導是毒害的麵酵，會使全團都發起來；(3)他們是攪擾人心的，必擔當自己的罪；(4)他們是討厭十字架的。接下去，他強調福音的真自由就是愛的自由，而不是放縱情欲的機會，並要用愛心互相服事。因為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接著，他描述了肉體的情慾與聖靈相爭的情形，並且將情慾的十五項顯而易見的罪及聖靈所結的果子作了比較。最後，他說明凡屬基督的人已經將肉體的情慾同釘在十字架上，就不該貪圖虛名，彼此惹氣，互相嫉妒。

今日鑰節提到「聖靈所結的果子。」在《加拉太書》裏面，「靈」這一個字，一共用了十七次。其中只有一次是指著人的靈說的，其餘都是指著「聖靈」。本章保羅告訴我們，順著「聖靈」而行(加五16)，自然就結出「聖靈」的果子。「聖靈所結的果子」對我們有什麼意義呢？

(一)其產生——「果子」一詞，原文(karpos)用單數字，不是多數字。這是指聖靈在我們身上結出來的「果子」。而這一個「果子」包含了九種美德，也可以說聖靈的「果子」是因著聖靈工作的緣故，人內心的不同表現。「聖靈所結的果子」指出一個事實，這一切的美德都不是人憑自己所能結的，乃是由於聖靈在我們裡面運行，所以稱為聖靈的「果子」。因此，聖靈所結的「果子」是生命自然成長的表現，而不是外面的模仿與做作。並且「聖靈所結的果子」不是一天一時而成的，乃是由聖靈在我們的心里，分階段作工，漸漸才能使我們變化，長成真實和成熟的品質。這一點使我們這些曾經失敗和經常因軟弱而難過的人，感到仍有出路，有盼望！

(二)其表現——「聖靈所結的果子」提到九種美德，可分成三組，第一組是向神：仁愛、喜樂、和平；第二組是向人：忍耐、恩慈、良善；第三組是向自己：信實、溫柔、節制。這樣我們看見這三組分別向神、向別人、向自己，表達出基督徒結出好果子的生活。這三組又指出，聖靈的果子是聖靈結的，乃是因我們順從聖靈而生活的自然表現。

(三)其實行——每一個真實的基督徒，都應時常結出聖靈的果子。而我們結果子的秘訣，首先是不隨從肉體(羅八4,6)，而專心隨從聖靈，讓聖靈完全管理我們的心，這樣聖靈會負全責，使我們活出聖潔的生活。

請問一下自己有沒有經歷結「聖靈所結的果子」呢？我們仍缺少那些「聖靈所結的果子」呢？如果沒有，我們該如何呢？讓我們與聖靈合作，多結好果子為神所喜悅，使神得榮耀(約十五1~8)吧！

「聖靈的果子是聖靈結的，不是人自己所能結的；這是神生命自然的表現：喜樂是愛的歡欣；和平是愛的寧靜；忍耐是愛的寬容；恩慈是愛的精煉；良善是愛的行動；信實是愛的信託；溫柔是愛的謙卑；節制是真正自愛。」——宣信《上面來的能力》

默想：親愛的，在生活中，你是否靠聖靈行事，脫離肉體的情慾，而結出聖靈的果子！

禱告：主啊，我們願活在聖靈的引導裏，結出聖靈的果子，生活顯出基督生命的美德。阿們！

讀經：林前第九章

主題：屬靈人的生活 and 記號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屬靈人的生活(1~10節)；和(2)屬靈人的記號(11~18節)。本章幫助我們認識福音真理在生活中的實際應用，以及明白屬靈的人該有的光景。

鑰節：「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 14)

鑰點：本章所講的是非常實際的問題。在此保羅勸勉我們把他論的福音真理，實際付諸於肢體和個人的生活中。首先，保羅指出屬靈的人要用溫柔的心挽回偶然犯錯的人，而自己也要小心，恐怕被引誘。接著，他教導加拉太人——在肢體之間，應彼此互相擔當，好完全基督愛人如己的律法；在個人方面，不可自欺，應當察驗自己，擔當自己的擔子；對於主的僕人，當供給他們一切需用的。因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什麼就收什麼——順從聖靈收永生，順從情慾收敗壞。接下去，他勸勉行善不可灰心，因到時候就要收成。所以有了機會，當向眾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然後，他特別提到本書都是他親手用大的字所寫。之後，他指出他只誇基督的十字架——對他而言，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對世界而言，他已經釘在十字架上。所以受不受割禮無關緊要，要緊的是作新造的人。他見證從今以後，人不能攪擾他，因他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最後全書，則以「願我主耶穌基督的恩與你們的靈同在」〔原文直譯〕結束。

今日鑰節提到「十字架。」全書提到「十字架」共有 9 次，而共有三樣「東西」被釘在十字架上，即：「我」，「肉體與肉體的邪情私慾」和「世界」。本章十字架共用了 5 次，可見本段特別顯出保羅與十字架關係之密切。此外，保羅在本書見證他如何經歷十字架的實際：

- (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加二 20)，表明我們與基督同死的已過事實；
- (二)基督釘十字架活畫在眼前(加三 1)，表明十字架並不是歷史上的陳跡，乃是一個常新的事實；
- (三)基督為我成了咒詛而被掛在十字架上(加三 13)，指出當基督在十字架上除去了我們的罪時，就救我們脫離了律法的咒詛；
- (四)十字架會惹人討厭(加五 11)，指出十字架是基督真理的試金石，凡厭棄十字架的，即顯明已經遠離真理；
- (五)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加五 24)，指出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完成的客觀的事實，然而我們必須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羅八 13)，才能將此既成的事實繼續且時刻地化成實際的經歷；
- (六)不怕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加六 12)，指出人要討神的喜悅，就不怕遭受到逼迫；
- (七)只誇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加六 14)，指出十字架雖是主羞辱的象徵，一切跟從主、走十字架道路的人，都當以十字架為榮，而誇十字架；
- (八)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 14)，指出十字架使我們和世界完分別出來，在主耶穌基督裏成為新造的人；
- (九)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 14)，指出我們已經死了，自然世界對我們來說，已沒有影響力。

由此我們看到基督的十字架，是神整個工作的中心，同時也是我們生活的中心。基督徒的一切都在乎與十字架的關係，我們屬靈的生命和價值就在於對十字架的認識和經歷，和十字架的工作在我們身上有多少的成就。因此，人若愛十字架，他就能愛神；人若甘願讓十字架作工在他身上，就能處處得勝。

「十字架不但結束了基督的生命，也結束了每一個真正跟從主的人的舊生命。」——陶恕

默想：親愛的，十字架是基督的詛咒、刑罰、羞辱、痛苦、棄絕的記號，如今卻是我們的祝福、赦免、榮耀、喜樂、和好的記號。

禱告：主啊，讓我們在生活中不再是「我」，只靠祢十字架大能，將祢的印記顯在我們的身上。阿們！